

马太福音注释

陈约翰 著

目录

简介	(1)
太一章	(3)
太二章	(9)
太三章	(13)
太四章	(17)
太五章	(22)
太六章	(34)
太七章	(41)
太八章	(47)
太九章	(53)
太十章	(59)
太十一章	(67)
太十二章	(73)
太十三章	(82)
太十四章	(92)
太十五章	(96)
太十六章	(101)
太十七章	(108)
太十八章	(113)
太十九章	(119)
太二十章	(125)
太二十一章	(130)
太二十二章	(138)
太二十三章	(143)
太二十四章	(150)
太二十五章	(158)
太二十六章	(164)
太二十七章	(174)
太二十八章	(183)
参考书目	(187)

简介

一. 作者

虽然本书没有署名作者，但传统上公认使徒马太为此书的作者。有一些内证能够确定此看法(太 9:9;10:3)。马太是耶稣的十二使徒之一(可 3:18;路 3:16;徒 1:13)。他又称利未(可 2:14;路 5:27)。他原是税吏(即税务员)(太 9:9;10:3)。有一天他正坐在税关上，耶稣经过，叫马太跟从他，马太立即放下旧业作了耶稣的门徒(可 2:14)。在所有早期的希腊文新约古抄本中，次序都把马太福音放在四福音中的第一卷，因为它一向被公认为首卷写成的福音书。

二. 写作日期

本书的内证证明它是在耶路撒冷被毁灭(公元 70 年)之前完成的。马太自己也暗示写作的日期与耶稣传道的时间隔了一段时间(参太 27:7-8;28:15)，故此书的写作日期被推测为早于公元 70 年。

三. 写作的目的⁺

马太写这本福音书的目的是记录耶稣的出生，工作，受死和复活。马太福音教导我们耶稣是神所应许赐给世人的拯救者，藉着耶稣，神实现了在旧约圣经中向他的子民许下的诺言。这本书不仅仅是给犹太人，它也是给全世界的每个人。

四. 主题⁺

这本福音描述了耶稣的降生、受浸、所受的试探、传道的工作和他的教导、他所行的神迹、他从加利利上耶路撒冷的经历和最后一周发生的事件，最后他被钉在十字架上和复活。这本福音的信息是：耶稣是君王，是一位伟大的导师，他有权柄解释神的律法，他教导有关神主权的真理。耶稣的教导按内容可以归纳为五大类：

- 一. 登山宝训(5-7 章)
- 二. 十二门徒的使命(10 章)
- 三. 关于天国的比喻(13 章)
- 四. 关于门徒的意义(18 章)
- 五. 关于圣殿、耶路撒冷的毁灭和今世的结束(24-25 章)

五. 提要⁺

- 一. 耶稣的家谱和降生(1:1-2:23)
- 二. 施浸约翰的工作(3:1-12)
- 三. 耶稣受浸和受试探(3:13-4:11)
- 四. 耶稣在加利利的宣道工作(4:12-18:25)
- 五. 从加利利到耶路撒冷(19:1-20:34)
- 六. 最后一周在耶路撒冷和其附近(21:1-27:66)
- 七. 耶稣的复活和显现(28:1-20)

附有‘+’符号表示这些资料大多数取自圣经简明词典(1996)。

*在这本注释里，「和合本」和英文最准确的版本「英王钦定本」(King James Version)的出入是用下划线字表示的(见 Sun 所著的《和合本新约圣经》漏译，误译，误加的纠正)。

马太福音一章

1:1-17 耶稣的家谱

本书一开始就记载耶稣基督的家谱。在新约里，有两处记载了耶稣的家谱：太 1:1-17 及路 3:23-38。路加的写法与马太的写法有极大的不同。马太追溯耶稣世系，直到亚伯拉罕及大卫，证明他是犹太人，大卫的后裔，有君王的身份。路加则追溯耶稣世系，直到亚当，表明他降世为人。

马太所记的家谱，一共有四十一个人名。路加所记的家谱，一共有七十四个人名。另外，路加和马太所提的名字也有所不同。从亚伯拉罕到大卫，名字还一致。可是从大卫起，马太记载的是所罗门及他的后裔，而路加记载的则是大卫的另一个儿子拿单及他的后裔，直到约瑟。只有两个名字(撒拉铁和所罗巴伯)是一致的。

为什么有这么大的差别呢？有些学者认为路加记载的是马利亚的家谱，但是这不大可能，因为路加记载的的确是约瑟的家谱(3:23)。很可能马太是按王位继承的线记载约瑟的家谱，而路加则记载约瑟的自然家谱。

马太写耶稣的家谱的目的是要表明耶稣是大卫的子孙和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神所应许的弥赛亚(诗 2)，是神给亚伯拉罕的祝福(创 12:1-3)。

根据太 1:17，耶稣的家谱分成三个分段，每个分段各有十四代。这些分段是：(1) 从亚伯拉罕到大卫；(2) 从大卫到迁至巴比伦之时；(3) 从迁至巴比伦之时到基督时代。

1:1-6 从亚伯拉罕到大卫

[1:1] 亚伯拉罕的后裔，大卫的子孙，耶稣基督的家谱：

耶稣是音译，原文的字义是「救主」(太 1:21)。基督，也是音译，原文的字义是「受膏者」。希腊文的基督，就是希伯来文的弥赛亚(约 1:40)。弥赛亚是以色列人所冀盼的。耶稣就是神的受膏者(徒 4:26-27)。

「亚伯拉罕的后裔」—亚伯拉罕是以色列的祖宗。神曾应许他：「地上的万族都要因你得福」(创 12:3;18:18;22:18)。耶稣是亚伯拉罕的后裔。

「大卫的子孙」—大卫是以色列第一位真正的王。耶稣是大卫之子，

所以他拥有王室的血统。神曾经应许大卫作弥赛亚的祖先(撒下 7:12-16)。

马太记载的家谱是由亚伯拉罕追溯至约瑟。

[1:2] 亚伯拉罕生以撒；以撒生雅各；雅各生犹大和他的弟兄；

以撒是亚伯拉罕和撒拉所生的独生子(创 21:1-3)。

雅各是亚伯拉罕的孙子。神给他改名为以色列(创 32:28;35:10)。他生十二子，成为以色列的十二支派(创 35:22-26)。

犹大是雅各的第四个儿子(创 29:35)，但雅各在临终祝福时，赐予他长子的名份(创 49:8)。

[1:3] 犹大从他玛氏生法勒斯和谢拉；法勒斯生希斯仑；希斯仑生亚兰；

本段家谱亦记载于得 4:18-22。他玛是犹大长子珥的妻子，曾假装娼妓引诱犹大。法勒斯和谢拉是犹大与他玛所生的双胞胎(创 38:13-30)。

值得注意的是这个家谱有四位妇人的名字。以色列人通常是不将妇人的名字列入家谱的(代上 1-9 章)。

[1:4] 亚兰生亚米拿达；亚米拿达生拿顺；拿顺生撒门；

当以色列人曾在旷野时，拿顺是犹大支派的首领，而犹大军队又是全以色列军队的第一队(民 2:3, 9)。

[1:5] 撒门从喇合氏生波阿斯；波阿斯从路得氏生俄备得；俄备得生耶西；

撒门娶了喇合。喇合原是耶利哥城的一个娼妓，因帮助隐藏以色列探子而全家获救(书 2:1-21;6:22-25)。

波阿斯是撒门的儿子，娶了路得。路得是一个摩押妇人，前为异教徒(得 1:4)。摩押人原是被神咒诅的(申 23:3)。路得因跟随婆婆拿俄米回犹大地而改嫁波阿斯(得 4:9-10)。

俄备得是波阿斯的儿子，由路得所生。

耶西是俄备得的儿子，大卫的父亲。他有八个儿子，两个女儿，大卫最小(撒上 17:12-14)。

[1:6] 耶西生大卫王。大卫从乌利亚的妻子生所罗门；

乌利亚的妻子是拔示巴，曾与大卫犯奸淫(撒下 11:1-5)。乌利亚死后，大卫娶了拔示巴。大卫统治以色列四十年。

从以上得出，他玛是大卫的远祖，喇合是他的高祖母，路得是他的曾祖母，拔示巴是他至爱的妻子。这些外邦女人都列入耶稣的家谱中，显示神的救恩计划不仅给犹太人，而是给全人类。

1:7-11 从大卫到迁至巴比伦

[1:7] 所罗门生罗波安；罗波安生亚比雅；亚比雅生亚撒；

所罗门是大卫的儿子，是拔示巴所生的。他是充满智慧的君王，曾为耶和華建殿(王上 4:29, 34;6:1, 17-19)。可是多妻与拜偶像使他腐败。他的妻子诱惑他去拜假神，使他违背了与耶和華所立的约(王上 11:3-4)。所罗门统治以色列四十年。

罗波安是所罗门的儿子。他在位的时候国家分裂，分为犹大与以色列(代下 11:2-17)。犹大国由罗波安统治。他作王十七年。在他统治时，「犹大人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上 14:22)。

亚比雅(又名亚比央)是罗波安的儿子，是犹大国第二个王，作王三年。「亚比央行他父亲在他以前所行的一切恶」(王上 15:1-3; 代下 13:2)。

亚撒是亚比雅的儿子，犹大国第三王，作王四十一年。「亚撒效法他祖大卫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王上 15:11)。

[1:8] 亚撒生约沙法；约沙法生约兰；约兰生乌西亚；

约沙法是亚撒的儿子，是犹大国第四个王，作王二十五年。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王上 22:43)。

约兰是约沙法的儿子，是犹大国第五个王，作王八年。他娶了以色列王亚哈的女儿为妻。「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下 8:18)。

乌西亚(或名亚撒利雅)是亚玛谢的儿子，是犹大国第九个王，作王五十二年。他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王下 15:3)。在这里，三位犹大王(亚哈谢，约阿施，亚玛谢)被删出家谱之外(代上 3:11-12)。马太的用意可能是要每个分段均为十四代。

[1:9] 乌西亚生约坦；约坦生亚哈斯；亚哈斯生希西家；

约坦是乌西亚的儿子，是犹大国第十个王，作王十六年。他行神眼中看为正的事(代下 27:3-4)。

亚哈斯是约坦的儿子，是犹大国第十一个王，在位十六年。他没有行耶和華眼中看为正的事(王下 16:1-2)。

希西家是亚哈斯的儿子，是犹大国第十二个王，作王二十年。他是极蒙恩的一位王(王下 18:3, 5)。

[1:10] 希西家生玛拿西；玛拿西生亚们；亚们生约西亚；

玛拿西是希西家的儿子，是犹大国第十三个王，作王五十五年。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下 21:2)。当亚述王来围攻犹大时，玛拿西悔改认罪，祈求耶和华的帮助。耶和华垂听他的祷告，让他重回耶路撒冷统治(代下 33:10-16)。

亚们是玛拿西的儿子，在位仅二年，被臣仆所杀(王下 21:19-26)。他随从他父亲的恶行，拜偶像。

约西亚是亚们的儿子，作王三十一年，是很敬畏耶和华的王(王下 21:26)。

[1:11] 百姓被迁到巴比伦的时候，约西亚生耶哥尼雅和他的弟兄。

在约西亚和耶哥尼雅之间，马太略去了约哈斯和约雅敬(王下 23:34-24:7)。耶哥尼雅，又名约雅斤，哥尼雅(王下 24:6;耶 22:24)，是约雅敬的儿子。耶哥尼雅并没有弟兄，所以他的弟兄很可能是指他的叔叔(代上 3:15;代下 36:10)。他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王下 24:8-9)。他继位三个月，尼布甲尼撒王就围攻耶路撒冷。他和母亲，臣仆，众首领都被掳到巴比伦(王下 24:8-17)。这样，犹大国就沦陷了。

按耶 22:30，耶哥尼雅的后裔中，无一人能坐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犹大。实质上，耶哥尼雅并不是无子(代上 3:17-18)，而是他的后裔无人能继续犹大的王朝。虽然耶稣是耶哥尼雅的后裔(太 1:12;路 3:27)，他不能坐在大卫的宝座上治理犹大，不能在耶路撒冷作王。但是圣经声明耶稣将会坐在他父亲大卫的宝座上(诗 89:35-37)，不是在耶路撒冷而是在天堂。当耶稣复活升天后，应许就被应验了(徒 2:29-33)。耶稣的国度是属灵的国度(约 18:36)。保罗写道：「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林前 15:25-26)。基督必要坐在他的宝座上作王，直到所有的死人复活。

1:12-17 从迁至巴比伦的时候到基督

[1:12] 迁到巴比伦之后，耶哥尼雅生撒拉铁；撒拉铁生所罗巴伯；

按代上 3:17-19，所罗巴伯是撒拉铁的弟弟，毗大雅的儿子。可是圣经常指撒拉铁的儿子是所罗巴伯(该 1:1;拉 3:2;尼 12:1)。

[1:13-15] 亚比玉，以利亚敬，亚所，撒督，亚金，以律，利亚撒，马但，雅各。

关于这九个人，他们是无名的人物。我们只知道他们的名字，他们是耶稣的祖先。

[1:16] 雅各生约瑟，就是马利亚的丈夫。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是从马利亚生的。

雅各的儿子是约瑟，而约瑟是马利亚的丈夫。从家谱的开始到约瑟，一贯说法「某某生某某」便不再用了。因为马太要避免给人一个错误的印象，认为约瑟是耶稣的肉身父亲。耶稣不是约瑟肉身的儿子，他「是从马利亚生的」。但耶稣是约瑟的合法之子。他有权继承大卫的宝座。

[1:17] 这样，从亚伯拉罕到大卫共有十四代；从大卫到迁至巴比伦的时候也有十四代；从迁至巴比伦的时候到基督又有十四代。

马太将耶稣的家谱从亚伯拉罕到耶稣分成三个十四代。实际上，第一和第三个十四代中只各有十三代。曾有人观察，说这三个十四代应是这样的：(1)从亚伯拉罕到大卫，(2)从大卫到约西亚，(3)从耶哥尼雅到基督。这样，三个时期都有十四代。为什么要分成三个十四代呢？一般的解释是为了使人容易记忆。同时也显明以色列国的历史可分为三个时期。

1:18-25 耶稣基督降生

[1:18] 耶稣基督降生的事记在下面：他母亲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还没有迎娶，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

马利亚已经许配给约瑟，但婚礼尚未进行。犹太人的婚姻习俗，一般有三个步骤：定亲，订婚和迎娶。双方订婚之后，即被公认为夫妇(太 1:19)，但两人仍不能同房。如果其中一人要中止婚约，就必须办理离婚。在订婚期间，马利亚藉圣灵受孕。天使长加百列曾向她宣布神已拣选她生神的爱子于世上(路 1:26-35)。

[1:19] 他丈夫约瑟是个义人，不愿意明明的羞辱他，想要暗暗的把他休了。

「丈夫」—约瑟和马利亚还没有成亲(太 1:18)。「义人」—在犹太人中常用来指敬虔正直的人。在订婚期间发生的不贞行为会被认为是犯奸淫，必须裁以死刑(申 22:23-24)。约瑟知道马利亚怀孕的事后，因他是个义人及善良的人，不愿张扬使马利亚受辱，就打算暗中与她解除婚约(申 24:1)。

[1:20] 正思念这事的时候，有主的使者向他梦中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

当约瑟正考虑私下和马利亚解除婚约的时候，天使在他梦中显现。天使称呼约瑟为「大卫的子孙约瑟」，无疑是要提醒他有王室的身世。天使在梦中指示约瑟，马利亚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所以怀疑马利亚的忠贞是无根据的，并且还吩咐他把妻子娶过来。

[1:21] 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

天使预示马利亚会怀孕生一个儿子，他的名字叫耶稣。这个名字来自希腊文的音译，等于希伯来文的「约书亚」和「耶书亚」（代上 24:11），意思是「耶和华是救恩」或「救主耶和华」。这名字说明基督的拯救。基督将他的百姓从罪恶中拯救出来，与犹太人急欲脱离罗马政府的压制没有关系。他的子民是那些信靠并顺从他的人（见创 22:18；加 3:26-29）。

[1:22-23] 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人要称他的名为以马内利。」（以马内利翻出来就是「神与我们同在」。）

早在公元前七百多年，先知以赛亚曾预言耶稣的降生：「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的意思）」（赛 7:14）。这预言藉着马利亚的儿子的降世终于成就了。这一切的事是要应验主藉先知以赛亚所说的话。耶稣的降生实现了以马内利（见太 28:20）。

[1:24-25] 约瑟醒了，起来，就遵著主使者的吩咐把妻子娶过来；只是没有和他同房，等她生了头胎的*儿子，就给他起名叫耶稣。

因为听了天使的指示，约瑟娶了马利亚。但是在她生头胎儿子之前，约瑟没有和她同房。这经文驳斥了马利亚终生是处女的陈述。新约也提到马利亚与约瑟生了几个孩子的事（见太 12:46；13:55-56；可 6:3；约 7:3, 5）。孩子出生以后，约瑟就给他取名为耶稣。

马太福音二章

2:1-12 博士来访

[2:1-2] 当希律王的时候，耶稣生在犹太的伯利恒。有几个博士从东方来到耶路撒冷，说：「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在那里？我们在东方看见他的星，特来拜他。」

在希律王统治的时期，耶稣出生在犹太的伯利恒。这大好的喜讯不仅向犹太人宣告，外邦人也得到启示。东方博士看见异星，不远千里到耶路撒冷寻访新生的君王。

「希律王」—公元前 63 年，犹太成为罗马帝国的属国。希律王，即历史上的以东人「大希律」，在公元前 37 年被罗马封为治理犹太的王。他在耶路撒冷建戏院，圆形剧场，纪念碑等大型建筑物，其中以圣殿的工程最为巨大。希律为人暴虐无道，甚至杀害自己的妻儿。

「伯利恒」是距耶路撒冷约六哩的南方小镇，是大卫王的故乡（撒上 16:18），因此被犹太人视为「大卫的城」（路 2:11）。

「博士」是指懂得星象的人。他们大概是外邦人。在很多东方国家里，他们在王宫里居要职，任皇帝的顾问。「几个博士」—通常说三位博士。实际上，我们不知道他们人数有多少。「东方」是指巴勒斯坦以东的地方。我们不知道这几个博士在东方的何处居住，也不知他们的旅程花了多长时间。

博士来到犹太的首都耶路撒冷寻访新生的犹太人的君王。他们从东方看见他的星，知道犹太人之王将要降生，便特来向他敬拜。马太认为这些外邦人得到真正的启示。关于那颗星的出现乃是一个神迹。在旧约，巴兰预言「有星要出于雅各」（民 24:17）。这星是指弥赛亚，不是一颗宣告他的降生的星。

[2:3] 希律王听见了，就心里不安；耶路撒冷合城的人也都不安。

希律知道犹太人的君王降生了之后，非常不安。希律是以东人，不具有以色列人的血统。他又是罗马的分封王，所以面对真正犹太人的王，他的王位就岌岌可危了。同时耶路撒冷城的人也很不安，因为他们知道希律是凶狠、残酷的王。为了维护他的王位，他会给百姓带来怎样不幸的遭遇。

[2:4] 他就召齐了祭司长和民间的文士，问他们说：「基督当生在何处？」

希律想要知道基督生在何处，就召集所有的祭司长和文士。宗教领袖们自然也成为希律咨询的对象。「祭司长」是指众祭司长。「民间的文士」是通晓摩西律法的专家，他们守律法和教律法，并在犹太人议会里作审判官。

[2:5-6] 他们回答说：「在犹太的伯利恒。因为有先知记著，说：犹太地的伯利恒啊，你在犹太诸城中并不是最小的；因为将来有一位君王要从你那里出来，牧养我以色列民。」

祭司长和文士，根据先知弥迦的预言，肯定基督必生在犹太的伯利恒城(弥 5:2)。他们并没有引用旧约原文，只是意译弥 5:2。毫无疑问，祭司长和文士认为这节经文是预言弥赛亚的出生。

[2:7-8] 当下，希律暗暗的召了博士来，细问那星是什么时候出现的，就差他们往伯利恒去，说：「你们去仔细寻访那小孩子，寻到了，就来报信，我也好去拜他。」

希律秘密召见博士，从他们那里了解到那颗星出现的准确时间，并且派遣他们去伯利恒。他命他们仔细打听那个小孩子的下落，找到后立即向他报告，他好去朝拜。其实，他的计划是要杀掉这个小孩子(太 2:16)。

[2:9-10] 他们听见王的话就去了。在东方所看见的那星忽然在他们前头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头停住了。他们看见那星，就大大的欢喜；

博士们没有看穿希律的诡计，就遵照他的话出发了。从耶路撒冷到伯利恒只有六英里，但犹太领袖们没有一个愿意去看个究竟，只有外邦的博士们热诚地来寻找新生的犹太人之王。他们一出发，在东方所看见的那颗星就出现了。它在天上为他们引路直到那小孩子的住处，就停在上方不动了。当他们看到这颗星的位置，就大大的欢喜。

[2:11] 进了房子，看见小孩子和他母亲马利亚，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开宝盒，拿黄金，乳香，没药为礼物献给他。

「进了房子」一约瑟、小孩子和马利亚当时已不再屈居于伯利恒客店的马槽了(路 2:1-7)。博士们走进房子，看见小孩子和他母亲马利亚，就俯伏下拜那小孩子并献上最合宜的礼物。「黄金，乳香，没药」一根据传统，这些分别代表君王的高贵，神的崇高，基督的牺牲和埋葬。注意博士们并没有拜他的母亲马利亚，所以拜马利亚是不符合新约圣经的。

[2:12] 博士因为在梦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见希律，就从别的路回本地去了。

希律曾命博士们仔细打听那个小孩子的下落，找到后立即向他报告，好让他去朝拜。其实，他要利用他们的信息杀掉这小孩子。然而，博士们在梦中得到神的指示，知道希律的阴谋，并被警告不要回去见希律，他们就从别路回家了。

2:13-18 逃往埃及

[2:13-14] 他们去后，有主的使者向约瑟梦中显现，说：「起来！带著小孩子同他母亲逃往埃及，住在那里，等我吩咐你；因为希律必寻找小孩子，要除灭他。」约瑟就起来，夜间带著小孩子和他母亲往埃及去，

博士们离开后，约瑟在梦中被天使指示逃往埃及，因为希律正准备寻找那小孩子，要除灭他。约瑟急忙起床，夜间带着小孩子和他母亲逃往埃及，避免了那场大屠杀。直到希律死后，他们才回返本国。

[2:15] 住在那里，直到希律死了。这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说：「我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

小孩子耶稣逃往埃及乃是应验了先知的预言。「我从埃及召…」 - 这段话引录何 11:1。这经文提到神要从埃及召他的儿子以色列出来。以色列民是神的儿子(出 4:22)。马太引用此经文来证明耶稣就是真正的以色列。

[2:16] 希律见自己被博士愚弄，就大大发怒，差人将伯利恒城里并四境所有的男孩，照著他向博士仔细查问的时候，凡两岁以里的，都杀尽了。

因博士们没有回来报告小孩子的下落，希律发现自己被骗了，勃然大怒。他推算小孩子的出生时间，下令把伯利恒及附近地区所有两岁内的男孩全部杀掉。伯利恒是个小城，幼儿的数目并不太多，不会超过二、三十个。他屠杀婴孩是由于他多疑的性格。

[2:17-18] 这就应了先知耶利米的话，说：在拉玛听见号啕大哭的声音，是拉结哭她儿女，不肯受安慰，因为他们都不在了。

太 2:18 的引言取自耶 31:15。耶利米原指拉结为她的儿女(后裔)被虏的苦难而哀哭。马太认为这是预言在基督降生时，伯利恒和附近地区

的幼童必遇屠杀所出现的哀哭。此预言应验在拉结的后裔身上，他们被希律王屠杀了。

「拉结」是雅各的妻子和便雅悯的母亲。「拉玛」是在耶路撒冷城北，是便雅悯地的一座城邑(书 18:25)。

2:19-23 从埃及回来

[2:19-20] 希律死了以后，有主的使者在埃及向约瑟梦中显现，说：「起来！带著小孩子和他母亲往以色列地去，因为要害小孩子性命的人已经死了。」

希律死于公元前 4 年。希律死后，天使指示约瑟回以色列地去，即巴勒斯坦。

[2:21] 约瑟就起来，把小孩子和他母亲带到以色列地去；只因听见亚基老接著他父亲希律作了犹太王，就怕往那里去，

约瑟顺服了，带着小孩子和他母亲回到以色列。但是当他听说亚基老继承了他父亲希律的王位，成为新的犹太王时，就害怕回去。「亚基老」是大希律王之子。当他父亲死后，他就接续他父亲管辖的犹太、撒玛利亚和以土实三个省份，而希律所管辖的其他领土则归其余众子手上。亚基老是个残暴的人。在公元前 6 年，他被罗马皇帝废掉。从此犹太成为罗马帝国的直辖省，由巡抚统治。

[2:22] 又在梦中被主指示，便往加利利境内去了，

神又在梦中指示约瑟向北往加利利境内去。加利利是在巴勒斯坦北部。当时加利利是希律的另一个儿子希律安提帕的封地。

[2:23] 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里。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他将称为拿撒勒人的话了。

到了拿撒勒城镇上，约瑟一家人就居住在那里。拿撒勒是加利利南部的乡村，是约瑟和马利亚的家乡(路 1:26)。在耶稣时代，整个加利利省南部是非犹太人主要的生活地区，故犹太人轻视它。因此，当腓力找到拿但亚，告诉他说他们找到了摩西和先知记载的那人，就是来自拿撒勒的耶稣时，拿但亚曾轻蔑地说过：「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约 1:46)。「他将称为拿撒勒人」—这话并非引自某一旧约的预言。可能是应验赛 53:3 关于弥赛亚出身微寒，被人藐视的预言。

马太福音三章

3:1-12 施浸约翰的宣告

[3:1-2] 那时，有施浸的约翰出来，在犹太的旷野传道，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

四百年来，以色列没有先知，也没有预言。突然，施浸约翰在犹太的旷野传道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那时」—即太 2:23 描述的事情过后约二十八年的期间，也是耶稣开头传道的时候，他年纪约有三十岁（路 3:23）。马太对耶稣三十岁以前的事只字不提，而是从施浸约翰说起。「施浸约翰」是撒迦利亚和以利沙伯的儿子，也是耶稣的表兄，比耶稣大六个月（路 1）。福音书通常称他作约翰。他被称施浸约翰是因为他给人施浸。「犹太的旷野」—即犹太省的东部地带，死海之西，包括约但河谷之广大地区。

约翰在犹太的旷野呼召人们悔改因天国即将来临。「悔改」—其基本的意思是指回转，归向。这里是指改变人原来有罪的心意，归向神，以致改变了的生命。「天国」是指神统治和掌权的属灵的国度，这是马太特有的措辞。「天国近了」—天国即将来临，但是还没有被建立。先知曾预言这国度（但 2:44）。在可 9:1，耶稣宣布：「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要看见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

天国和神的国常常交替使用。马太福音与其他福音书比较一下，我们可以明白「天国」和「神的国」是同义词（太4:17与可1:14-15；太5:5与路6:20；太11:11；路7:28）。此外，在太16:18的情况下，我们看到耶稣将天国与教会互通运用。所以这国度，即教会，以基督为首，是神藉着真理在基督徒心里的统治。目前的国度（教会）和未来的国度的区别在于未来的国度是「永远的」（彼后1:11）。目前的国度是在地上的属灵国度（约18:36）。耶稣再临时，他必要将国度交给父神（林前15:24-28）。从此它将在天上，不是在地上的国度。

[3:3] 这人就是先知以赛亚所说的。他说：「在旷野有人声喊着说：预备主的道，修直他的路！」

约翰在犹太的旷野传道是应验七百多年前先知以赛亚的预言（赛40:3）。约翰在旷野传道，目的是把人们引到耶稣跟前。他呼召人们真诚地悔改，藉此为人们接受主耶稣预备道路。

[3:4] 这约翰身穿骆驼毛的衣服，腰束皮带，吃的是蝗虫，野蜜。

约翰的衣服和装束与先知以利亚一样(王下 1:8)。其实, 耶稣亲自确认约翰是先知玛拉基在玛 4:5-6 所预言的「先知以利亚」(太 17:9-13)。约翰的食物非常简单, 蝗虫和野蜜。这显明他放弃舒适和享乐的生活。

[3:5-6] 那时, 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 并约但河一带地方的人, 都出去到约翰那里, 承认他们的罪, 在约但河里受他的浸。

人们纷纷从耶路撒冷、犹太各地和约但河一带赶来, 受约翰的浸。他们一边受他的浸, 一边承认他们的罪。约翰传的是悔改的浸礼, 使罪得赦(可 1:4)。许多人在约但河里受约翰的浸因为那里有足够的水(约 3:23)。可是, 约翰的浸并不是「奉主耶稣的名」的浸。基督徒的浸礼是用水, 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浸的(徒 2:38;10:47)。

[3:7] 约翰看见许多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也来受浸, 就对他们说: 「毒蛇的种类! 谁指示你们逃避将来的忿怒呢?」

「法利赛人」是当时犹太人中的一个教派, 主张与世俗分别, 严守律法。「撒都该人」是当时犹太人中的祭司贵族阶层, 只接受摩西五经, 不相信神迹、天使和复活。这两大派系当时是互相对立的。

约翰看到许多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也来受浸。但是按路 7:30, 法利赛人和律法师没有受过约翰的浸。约翰称他们为毒蛇的种类, 说他们假装渴望逃避将来的忿怒, 即是审判之日。

[3:8] 你们要结出果子来, 与悔改的心相称。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在受浸前需要真诚地悔改。他们必须结出果子来, 即出示真诚悔改的证据。

[3:9] 不要自己心里说: 「有亚伯拉罕为我们的祖宗。」我告诉你们, 神能从这些石头中给亚伯拉罕兴起子孙来。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在心里想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就不用悔改, 就能避开将来的忿怒。保罗写道:「因为外面作犹太人的, 不是真犹太人…惟有里面作的, 才是真犹太人」(罗 2:28-29)。「那以信为本的人, 就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你们既属乎基督, 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加 3:7, 29)。新约圣经教导我们进入天国不是某一民族或某一国家所特有的权利; 人若要得救, 就必须顺从福音(可 16:15-16)。

「这些石头」—可能是指约但河的石头。神可以让这些石头变成亚伯拉罕的子孙, 而不用靠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继续亚伯拉罕的后代。在此, 约翰指外邦人将因信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

[3:10] 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当约翰说这些话时，砍树的斧头已经预备好了，准备砍掉所有那些不结与悔改的心相称的果子的树。凡不结好果子的树是没有用的，它要被烧掉。「火」是指焚烧垃圾的篝火。

[3:11] 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浸，叫你们悔改。但那在我以后来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给他提鞋也不配。他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浸。

约翰只是用水为他们施浸，表示他们已悔改了。约翰呼召人们悔改是因为天国的君王即将来临。「那在我以后来的」是指耶稣。约翰知道「那在[他]以后来的」的能力更大，自认为连作他的仆人不配。

约翰用水施浸，但那后来的是用圣灵与火施浸。这里提到的不只是一个浸，而是两个浸因为约翰把他的听众分为两类，麦子和糠(太 3:12)。

「圣灵的浸」—在此，马太并没有指定谁会领受「圣灵的浸」，或耶稣实施它的理由。但是，我们从使徒行传知道这圣灵的浸是给使徒们的应许。就在耶稣升天之前，他告诉使徒们：「约翰是用水施浸，但不多几日，你们要受圣灵的浸… 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 1:5, 8)。在徒 2:1-4，我们读到在五旬节，使徒们都被圣灵充满。此外，根据徒 10:44-45，我们也得知圣灵降在哥尼流和他全家的身上，这些重要的标记，说明了外邦人也可以得救(徒 15:1-13)。

「火的浸」是指火的审判(启 20:15)。对于那些恶人，耶稣要用火给他们施浸(太 13:41-43; 25:41)。

[3:12] 他手里拿著簸箕，要扬净他的场，把麦子收在仓里，把糠用不灭的火烧尽了。」

这里的意思是耶稣把义人(讨神喜悦的人)和恶人分开。耶稣手里拿着簸箕，要扬净他的场。麦子(义人)直接跌在地上，被收到仓里；糠(恶人)被风吹到附近，然后收集好，用不灭的火烧尽了。「不灭的火」是指地狱(可 9:43-44)。

3:13-17 耶稣受浸

[3:13-14] 当下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但河，见了约翰，要受他的浸。约翰想要拦住他，说：「我当受你的浸，你反倒上我这里来吗？」

「当下」—是指约翰在约但河给人施浸的期间。耶稣从加利利来到约但河下游受约翰的浸。约翰很惊讶，想要拦住他，说他不配为耶稣施

浸。约翰作为一个先知知道自己有罪而且需要赦免，所以他当受耶稣的浸。可是耶稣没有罪，不需要领受悔改的浸，也结不出与悔改的心相称的果子来(林后 5:21;来 4:15;彼前 2:22;约一 3:5)。那他为什么要受约翰的浸呢？

[3:15] 耶稣回答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于是约翰许了他。

「你暂且许我」—这是指耶稣要约翰为他施浸，受他的浸是和宜的。「我们」—这是指耶稣和约翰。「尽诸般的义」—约翰的浸礼是从天上来的(太 21:25)。耶稣表明他要服从神对所有人的规定(申 6:25)。他领受约翰的浸是要表明凡是对的，人都应当做。约翰这才同意为耶稣施浸。

耶稣为何受浸的其他的可能是：(1)他在凡事上要与他弟兄相同(来 2:17)，(2)他学习顺从，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来 5:8-9)，(3)他要留下榜样，叫我们跟随他的脚踪行(彼前 2:21)。

[3:16] 耶稣受了浸，随即从水里上来。天忽然为他开了，他就看见神的灵彷彿鸽子降下，落在他身上。

「随即从水里上来」—这表明耶稣受浸时，是全身浸入水里的。耶稣受了浸，就从水里上来。在路加福音里，路加说明耶稣受了浸后正在祷告时，「天就开了，圣灵降临在他身上，形状彷彿鸽子」(路 3:21-22)。天开了来揭示属天奥秘的展现(约 1:51)。「神的灵彷彿鸽子降下」—这是一个象征，使约翰能认出神的儿子(约 1:32-34)。耶稣和约翰都看见了那鸽子。在这场合，圣灵采用了鸽子的形状，要不然约翰怎能看见及作见证呢。使徒约翰说明那鸽子落在耶稣的身上(约 1:32)，鸽子落在耶稣的身上为要膏他为基督。有关耶稣受圣灵所膏的预言，见赛 11:1-2; 42:1; 61:1。

[3:17] 从天上有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

圣灵从开了的天降临之后，一个来自天上的声音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从天上有声音」是父神的声音(彼后 1:17-18)。在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里，作者这样记载：「你是我的爱子，我喜悦你」(可 1:11;路 3:22)。同时在太 17:5，神从天上宣称他喜悦他的爱子。「我的爱子」是指神的儿子，就是弥赛亚的一个称呼(诗 2:7)。这启示表明耶稣就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拥有与神一样的权柄。值得注意的是：在耶稣受浸这一刻，父、子、圣灵三位一同显现。

马太福音四章

4:1-11 在旷野受试探

[4:1] 当时，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

耶稣受完浸，就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当时」一路加说明这是耶稣刚受完浸离开约但河时(路 4:1)。「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根据可 1:12，圣灵把耶稣催到旷野里去。在旷野，耶稣与野兽同在一处(可 1:13)。「魔鬼」—原文的意思是控告者，有时被称为撒旦，是与神为敌的邪恶之灵。「试探」—含有试炼的意义，而不是引诱的意思，因为这试探是出于圣灵的引导。

耶稣为什么要受魔鬼的试探呢？从魔鬼的三次试探，我们可以看到试探是要考验他与神的关系，考验他是否会顺服神，此外，他受过试探，就能体恤信徒的软弱及搭救被试探的人(来 4:15;2:18)。

[4:2-3] 他禁食四十昼夜，后来就饿了。那试探人的进前来，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

耶稣禁食四十日后，极其饥饿。摩西和以利亚也曾四十日不吃不喝(出 34:28; 王上 19:8)。这时，魔鬼来了，他等到适当的时机，才出现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若是」—既然是。这是第一个试探—将石头变成食物。魔鬼用物质来试探耶稣，他想引诱耶稣运用神给他的大能来满足肉身的需要，而不必亲身经历作为人的苦难。他来到这世上，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太 20:28)。神给他的大能是要寻找、拯救丧失的人。

[4:4] 耶稣却回答说：「经上记著说：人活著，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

耶稣用神的话来回答魔鬼。这话记录在申 8:3。以色列人在旷野四十年，不是单靠食物，他们靠神的应许而得着吗哪作食物。耶稣认识到他所经受的饥饿，是体验申 8:3 所记的教训。他要学会把神的旨意放在首位。神并没有叫他把石头变为食物。虽然他极其饥饿，他也不会随自己的心意来充饥。耶稣用神的话胜过魔鬼的试探。每次耶稣遇到试探，他都使用神的话。这是运用圣灵的宝剑的重要例子(弗 6:17)。

[4:5-6] 魔鬼就带他进了圣城，叫他站在殿顶上，对他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上记著：主要为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著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

接着，魔鬼就带耶稣进了圣城，即耶路撒冷，并让他站在殿顶上。魔鬼对耶稣说：「你若是神的儿子，可以跳下去。」他挑战耶稣，叫他从殿顶跳下去以证明他是神的儿子。这是第二个试探——从殿顶跳下去。在此，魔鬼引用圣经的话，「经上记着」——经文是取自诗 91:11-12。魔鬼用虚荣来试探耶稣。他想引诱耶稣去试探神的信实，即神是否会保护他。魔鬼故意漏掉一段，「在你行的一切道路」。经文的意思是：若一个人遵行神心意，神会应许在他所行的一切道路上保护他。

[4:7] 耶稣对他说：「经上又记著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

耶稣再次用神的话回答魔鬼，说：「不可试探主你的神。」这是引自申 6:16。「不可试探主你的神」——似乎是指不按神的旨意而故意处在一种困境，以试看神是否会搭救，这就是对神的挑战。

[4:8-9] 魔鬼又带他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他看，对他说：「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

魔鬼又带耶稣上了一座最高的山，将当时世上的万国与万国的荣华都指给他看。这可能是魔鬼所用的一种幻象。根据路 4:5，魔鬼霎时间把天下的万国都指给他（耶稣）看。若耶稣俯伏拜他，他便将一切都交给耶稣。这是第三个试探——拥有全世界。魔鬼用世上的权势来试探耶稣。他想引诱耶稣藉着拜他而拥有世上一切的权柄。可是，耶稣是靠着顺服神得到天上地下的一切权柄的（太 28:18）。

[4:10] 耶稣说：「撒但，退去吧！因为经上记著说：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他。」

耶稣叫出魔鬼的名字撒但。撒但是敌人的意思。耶稣叫撒但走开，并引用神的话：「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事奉他。」这话引自申 6:13。敬拜和事奉都只单单向神，向撒旦下拜就是违反了原则。

[4:11] 于是，魔鬼离了耶稣，有天使来伺候他。

耶稣抵抗了魔鬼的试探后，魔鬼终于离开了他。根据路 4:13，魔鬼用完了各样的试探，就暂时离开耶稣。这说明耶稣不是单受以上所记载的三样试探。魔鬼只是暂时离开耶稣而已，他还会不断试探耶稣的（太 16:22-23; 27:40）。

试探完之后，天使们来照顾耶稣。他们可能是提供物质的需要和给予属灵的慰问。

4:12-16 耶稣居住加利利

[4:12] 耶稣听见约翰下了监，就退到加利利去；

第 11 节与第 12 节之间间隔了一段时间。马太并没有把这段时间所发生的事记录下来。不过我们可以从约 1-4 章知道在这段时间所发生的事情，那就是耶稣是在犹太地传道并施浸(约 3:22-24)。耶稣听说约翰被捕，就退到加利利去。约翰因批评希律王不该娶自己亲兄弟的妻子而被下在监里(太 14:3-4)。约翰的任务已告一段落。现在耶稣必须亲自工作了。

[4:13] 后又离开拿撒勒，往迦百农去，就住在那里。那地方靠海，在西布伦和拿弗他利的边界上。

耶稣并没有在拿撒勒停留，因为他在那里宣讲外邦人的救恩而百姓要杀他(路 4:16-30)。告别了拿撒勒，耶稣就在迦百农安顿下来。「迦百农」离西布伦和拿弗他利区的加利利海很近，当时它是一个大城镇。西布伦和拿弗他利位于加利利海的西南面和西北面，与迦百农相毗邻，故称边界上。

[4:14-16] 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西布伦地，拿弗他利地，就是沿海的路，约但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著他们。

耶稣在迦百农安顿下来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书 9:1-2 的预言。「沿海的路」—这是指加利利海。「约但河外」—在以赛亚书，约但河外是从亚述侵略者的角度来指约但河西北面的广大地区。「外邦人」是指犹太人以外的各族人。「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加利利地住有许多外邦人，故称外邦人的加利利地。「坐在黑暗里的百姓」是指活在属灵上无知的人。「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是指活在死亡的荫影下的人。这都是指加利利地人的生命中的道德与属灵的情况。「看见了大光…有光发现照著他们」—耶稣是世界的光(约 8:12)。他发出的光以及他的信息和工作，照耀了这地区。

4:17 耶稣开始传道

[4:17] 从那时候，耶稣就传起道来，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

「从那时候」—这可能是指从耶稣安顿在迦百农的时候。「传起道来」—这是耶稣在加利利的传道事工的开始。耶稣所传的信息与约翰所

传的是相同的。他应许他会建立他的教会，他也描述他所传的天国，那教会将被描述为「天国」（太 16:18）。

4:18-22 呼召四个门徒

[4:18-19] 耶稣在加利利海边行走，看见弟兄二人，就是那称呼彼得西门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里撒网；他们本是打鱼的。耶稣对他们说：「来跟从我，我要叫你们得人如得鱼一样。」

耶稣在加利利海边行走，看见兄弟两人。加利利海的面积只不过是231平方公里，那里的捕鱼业极为昌盛。「彼得和安得烈」——他们早已是耶稣的门徒（约 1:40-42）。当时他们以捕鱼为生。正在海里撒网，耶稣再呼召他们去事奉，并要他们抛弃职业来跟从他，作得人的渔夫，这暗示基督徒在这世界的主要工作是要领人归基督。

[4:20] 他们就立刻舍了网，跟从了他。

他们听了耶稣的话，立刻作出反应，扔下渔网，跟从了他。

[4:21-22] 从那里往前走，又看见弟兄二人，就是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他兄弟约翰，同他们的父亲西庇太在船上补网，耶稣就招呼他们，他们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从了耶稣。

耶稣继续在加利利海边行走，又看见另外两兄弟，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约翰在船上补网。他们是耶稣的表兄弟，因为他们的母亲撒罗米是耶稣的母亲马利亚的亲姊妹（可 15:40；约 19:25）。耶稣招呼他们，他们立刻离开渔船和父亲，跟从了他。这说明要跟从耶稣需要全心全意的献身。

4:23-24 传道与医治

[4:23] 耶稣走遍加利利，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

接下来的三节经文缩写了耶稣很长一段时间的工作与教训。「走遍加利利」——这显示耶稣在这地区进行强化传道。「会堂里教训人」——会堂是犹太人被掳到巴比伦后才开始有的，因那时在异国已无圣殿。犹太人为了聚集敬拜神并聆听神的话，会堂就在各地应运而生。主耶稣开始传道时，利用会堂里的人多，就在那里教训众人。「传天国的福音」——太 4:23 是新约中首次提到福音的经文。「福音」是好消息。耶稣宣布天国

即将到来的好消息，这说明这国度是建立在当时还活着的人的有生之时，对他们来说，若这国度在他们死了很久以后才被建立，那并不是好消息。「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耶稣为人民治愈各种疾病。治病证明他是神的儿子(约 20:30-31)。他同情所有人类的痛苦并治愈他们的身体，为的是能医治他们的灵魂。

[4:24] 他的名声就传遍了叙利亚。那里的人把一切害病的，就是害各样疾病、各样疼痛的和被鬼附的，癫痫的，瘫痪的，都带了来，耶稣就治好了他们。

耶稣的名声甚至传遍了叙利亚，即以色列北部和东北部的罗马省份。人们把一切生病的人都送到他那里，他们为他一一治好，这些人被不同的疾病和痛苦所折磨着，有些被鬼缠身，有些患癫痫症，还有些人瘫痪不起。「人被鬼附的」—这种情况，在耶稣工作的日子是不少的。这可能是一个特别的机会来显明他的权柄胜过那看不见的世界。

[4:25] 当下，有许多人从加利利，低加波利，耶路撒冷，犹太，约但河外来跟著他。

耶稣身为老师与医治者深受欢迎。有许多人跟随了耶稣，他们分别来自加利利、低加波利、耶路撒冷、犹太和约但河外。「低加波利」—意思是十城区，在加利利海东面的广大地区有十座外邦人的城市，有犹太人杂居其中，通行希腊文化。「约但河外」—这是指利比亚，介于约但河和阿拉伯沙漠之间的地区。跟随耶稣的人众多，他们为耶稣的工作上的一件最重要的事情，即登山宝训，作了铺垫(太 5-7 章)。

马太福音五章

5:1-7:29 登山宝训

登山宝训描写了基督徒的生活模式，也呈现了天国的律法。

5:1-16 基督徒的特点

[5:1-2] 耶稣看见这许多的人，就上了山，既已坐下，门徒到他跟前来，他就开口教训他们，说：

耶稣看见群众在跟随他，便到山上坐了下来。门徒们向他聚拢过来，他便开始教导他们。「坐下」—这是拉比教训门徒时所采用的姿势，表明施教者具有权威。「门徒」—这不只是指使徒们，而是所有渴望向耶稣学习并跟从他的人，徒即学徒。「他就开口教训他们说」—耶稣的教训以门徒为主要对象，不是广大群众(太 5:11-16)。但听众显然不止门徒们而已(见太 7:28)。耶稣所教训的是基督教的道德律法。当耶稣结束了他的教导时，马太写道：「众人都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太 7:28-29)。

[5:3] 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虚心」一直译是「灵里贫穷」。「虚心的人」是指那些承认自己灵性贫乏，在神面前无可恃赖的人。这也是指那些心灵痛悔谦卑的人(赛 57:15)。「有福了」(原文 *makarios*)—快乐。「天国是他们的」—这是指只有虚心的人，藉着重生，才能进入天国成为天国的子民(约 3:3, 5)。他们认识到自己的需要，并愿意来跟从耶稣。其他的人则感觉不到这样的需要。

[5:4] 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

「哀恸」—这不是指所有的哀恸，因为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这里是指依著神的意思忧愁，为罪而忧伤痛悔(林后 7:10; 诗 51:17)，真诚的悔改以致得救(林后 7:10)。「他们必得安慰」—耶稣应许哀恸的人必得安慰，神会来抚慰他们，因为他是赐各样安慰的神(帖后 2:16-17，林后 1:3)。

[5:5] 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

「温柔的人」是指谦和的人。番 2:3 说明谦卑的人是遵守耶和華典章的人。谦卑的人也是顺服神的人, 圣经指出耶稣和摩西是谦卑的人(太 11:29; 民 12:3)。「必承受地土」—这是对那些服从神的人的应许。这地属于神, 而他必使他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腓 4:19)。那些服从基督的将会获得比其他的人更多地上的福份, 这应许是在此时此刻, 而不是指将来的「新天新地」(彼后 3:13)。

[5:6] 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

「义」—从圣经的观点, 义是遵行主的一切诫命(路 1:6), 因为神一切的命令都是公义的(诗 119:172)。「饥渴慕义的人」是指渴望神的事情的人。「得着饱足」就是满足饥渴的心灵。

[5:7] 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

「怜恤」—原意是深入的理解和同情别人, 乐于饶恕并及时帮助需要的人。「怜恤人的人…必蒙怜恤」—那些愿意原谅得罪他们的人, 神会施予他们怜恤(太 6:15)。那些爱他人灵魂的人将会得蒙怜恤(太 7:1-2)。

[5:8]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心」是指里面的生命、心意、动机、欲望。「清心」是指那被所信及所顺从的真理洁净的心(徒 15:9; 彼前 1:22)。「必得见神」—这是指与神建立亲密的关系。只有清心的人才拥有这关系, 其他人是没有的。

[5:9]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使人和睦的人」—基本是系指天国的子民, 通过传神的话, 使世人能与神和好, 这是使人和睦的人的最大的成就, 这也可能指人彼此之间的和睦。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 因为他们酷似神, 致力使世人与神和好。

[5:10] 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为义受逼迫的人」—这是指为了执行神的旨意, 而非自己的错失所受到迫害的人。「天国是他们的」—逼迫使他们与这国度更结合, 因为他们为它受苦。

[5:11-12] 「人若因我辱骂你们, 逼迫你们, 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 你们就有福了！」

耶稣引用太 5:10 作为个人的应用。「因我」与太 5:10 的「为义」有同样的意义。因为他们跟随了耶稣，他们将会受到人们的侮辱、迫害和恶语中伤。

[5:12] 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

「应当欢喜快乐」一因受逼迫，他们应该欢喜快乐。理由是：他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他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先知受到逼迫的例子有：以利亚(王上 19:10)；哈拿尼(代下 16:7, 10)；米该雅(王上 22:26-27)；撒迦利亚(代下 24:20-21)；乌利亚(耶 26:20, 23)；耶利米(耶 37:14-16)。参见来 11:36-38。

5:13-16 盐和光

[5:13] 「你们是世上的盐。盐若失了味，怎能叫他再咸呢？以后无用，不过丢在外面，被人践踏了。」

「盐」是用来调味，并能防止食物腐坏。「你们是世上的盐」一这是指基督徒可以防止世界免受腐化。所以基督徒必须与其他人接触，使人能受益。「盐若失了味」一盐一旦失去味道，便不再有用，被丢在外面受人践踏。同样地，一个基督徒若失去对世界的影响，就象一个背叛者一样是无用的，耶稣必会从口中把这背叛者吐出去(启 3:16)。

[5:14] 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

「世上的光」一基督徒是世上的光，因为耶稣是世界的光(约 8:12)，他们要藉耶稣的光发光。这光是指基督徒显明给世人的教训和榜样。「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一耶稣用山上的一座城与一群门徒作比较说明：基督徒的影响力之大，不可被世人忽视，就象山上的一座城一样显而易见。

[5:15-16] 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

这段经文再述基督徒在世上作光和他们的影响力。人点灯，然后把它放在斗底下，这是愚蠢的行为，因为点燃的灯火应该放在灯台上。同样地，基督徒的光也应该照亮在人面前，让世人看见基督徒的善行，把荣耀归给他们在天上的父。

5:17-48 耶稣与摩西律法

[5:17]「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

「我来要」—表明耶稣来到这世界是有目的的。「废掉」(原文 *kataluo*)—拆毁。「律法和先知」—律法包括礼仪、民政和道德规范，而先知包括藉着众先知所说的预言和诫命。摩西律法是神藉摩西给以色列人的立法。「成全」(原文 *pleroo*)—注满，完成，涉及成就，与应验预言相同。

「成全律法和先知」—耶稣来是要成全律法的各个方面和所有还未被成就的先知的预言。

以上的经文都反对文士和法利赛人的教义，那就是遵守全部律法和习俗。耶稣也没有提到遵守律法的重要性。这是不是说他要推翻律法呢？法利赛人早已指控耶稣藐视摩西律法(可 2:24；约 5:16, 18)。耶稣说他来不是要废掉律法和先知，乃是要成全。他复活后对他的门徒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著我的话都必须应验」(路 24:44)。其实，在旧约里有三百多个预言被耶稣所应验。其中一些预表，比如羔羊，就是预告耶稣的到来(出 12；林前 5:7)。

首先，我们来看看耶稣如何成全先知的预言。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看到耶稣应验先知的预言，例如：「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太 1:22)；「因为有先知记著」(太 2:5-6)；「这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太 2:15)；「这就应了先知耶利米的话」(太 2:17)；「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太 2:23)；「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太 4:14)。在马太福音里，耶稣应验了大约二十九个旧约预言。

其次，耶稣到底如何成全律法呢？耶稣的生命和事工是摩西律法的总结(罗 10:4)。他应验了那预示他的来临的弥赛亚预言(路 24:44)。他以无罪的生命完成了需要完全服从的律法的要求(加 3:10；约 8:29, 46；来 4:15)。他也成就了律法的目的，即他是摩西律法的对象(加 3:24-25)。

因此，耶稣完完全全的遵守了律法，他成就了有关他的旧约预言。摩西律法得以成全，因它被新约律法取代了(来 10:9)。今天，我们是在基督的律法之下(林前 9:21；加 6:2；约 12:48)。

[5:18] 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

「我实在告诉你们」—表明紧接着的话非常重要，要郑重声明。「废去」(原文 *parerchomai*)—过去，与太 5:17 的「废掉」不同字。「成

全」(原文 *ginomai*)—成就，与太 5:17 的「成全」不同字。

「一点一画」一点是希伯来字母中最小的。画是笔画，是附在希伯来字母之后的。有时因这微小的不同，就使两个看似相似的字意义上存有基本的差别。「律法…都要成全」—这里是指成就律法。

耶稣说明只要天地还存在，律法的一点一画都不能废去，直到所有的事情发生。当律法还没有达到它原定的目标时是不能废去的。律法还生效，所以不可藐视它。注意耶稣并没有说过律法会永远长存。他说律法不会废去，直至成全为止，耶稣成全律法之后，他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西 2:14)。

[5:19] 所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又教训人这样做，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又教训人遵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

「所以」—表明本节是由上文引出的总结。「废掉」(原文 *luo*)—解开，释放，取消，与太 5:17 的「废掉」不同字，也与太 5:18 的「废去」不同字。

因律法严厉，耶稣告诫犹太人不可摒弃律法中甚至是最小的部分。耶稣教导他们：在他还没有成全律法之前，只要它仍生效，他们就必须遵守摩西律法中的每一个诫命，甚至是律法中最小的一条。若他们不这样做，当国度到达时，他们要被称为最小的。在犹太时代不顺从摩西律法的那些人，将会在新时代(基督徒时代)有同样的行为，即不顺从耶稣的诫命。反之亦然，若他们遵守律法的每一个诫命，并同时教育别人也这样做，他们在天国要被称为大的。在犹太时代顺从摩西律法的那些人，将会在新时代顺从耶稣的诫命。

耶稣宣告这个原则，目的是让国度的子民必须领受以及顺从他诫命中甚至是最小的一条，违反他的任何诫命将不会得到他的赞同。

[5:20] 我告诉你们，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

「你们的义」—这是指耶稣门徒们的义行。「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文士是那些专门从事研究和解释摩西律法的人；法利赛人是犹太人的一个宗教团体，声称密切地执行律法和传统。犹太人十分尊崇这两个阶层的人。一般而言，他们的「义」是不真实的，只是外表的。他们自称极正直，但耶稣指责他们是假冒为善的人(太 23 章)。耶稣指出，一个人若象文士或法利赛人，就不能进天国。耶稣需要的是真正的「义」，即爱神和顺服神，除了外表的「义」，神也看人心里的「义」(路 16:15)。耶稣的义是所有进天国的人的义的标准。

马太福音显明了耶稣有关义的教导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的教导，并展示了耶稣如何在生命中表现出这种义。太 5:17-7:12 公布了战胜官方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的原则。一个人若要进天国，他必须遵守耶稣所教导的原则。

5:21-48 义和道德

这一段话包括六部分的教训，每部分都以「你们听见有话说…只是我告诉你们…」的格式开头。这六个例子是：(1) 谋杀(5:21-26)；(2) 奸淫(5:27-30)；(3) 休妻(5:31-32)；(4) 发誓(5:33-37)；(5) 报复(5:38-42)；(6) 爱仇敌(5:43-48)。在这里，耶稣把门徒们听见的吩咐、古人的话和在将临的国度里他对门徒们的要求加以对比。他呈现了不含有摩西律法的新的立法。摩西曾预言一位比他更伟大的律法颁布者，摩西预言这位新的律法颁布者会说耶和華的话(申 18:15-20)，并宣布我们必须听从和遵守这位律法颁布者的话(徒 3:22-26)。

5:21-26 针对动怒的教导

[5:21-22]「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无缘无故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

「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这是十诫中的第六诫(出 20:13; 申 5:17)。「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杀人者要被治死(出 21:12; 利 24:17)。

「只是我告诉你们」—耶稣颁布新的立法。「动怒」—在心中发怒，含有加害别人的意思。「无缘无故动怒」—只有公义的怒气是正当的(弗 4:26)。「审判」—这是指民事法庭。「拉加」是亚兰语音译，意思是白痴、废物，是对人极为轻蔑、侮辱的话。「公会」是指七十人的大会。「公会的审断」—这是指受以色列的最高法院的审判。「魔利」是希腊语音译，意为愚人，即品行不端正的人，是侮辱他人品格和名誉的话。「地狱」(原文 *geenna*)—这是指最终惩罚的地点。它的原词是从焚烧污秽邪恶东西和垃圾的「欣嫩子谷」转化而来的。「欣嫩子谷」是耶路撒冷西南的一个山谷。在那里，火是经年不息的。

耶稣在此指出杀人的动机，即怒气和仇恨。他的教训是：不但不可杀人，也不可向别人动怒，不可侮辱别人，咒骂别人。他用三种不同的

惩罚来表明不同罪的严重程度，即审判，上法院受审和下到地狱的火中。罪的程度愈深，惩罚的层次也愈烈。

[5:23-24] 所以，你在祭坛上献礼物的时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就把礼物留在坛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

「所以」—表达了前文所提之事的后果，即针对动怒的教导。「祭坛」—这很明显是指在摩西律法之下的敬拜。「祭坛上献礼物」—这是指在圣殿的祭坛上献祭给神。一位平信徒可以走进有祭坛的圣所奉献礼物。

如果一个人向祭坛献供品时，若想起有弟兄对他有所不满，他第一个任务就是暂先停下，去和那弟兄讲和，然后再来献供品。这任务比敬拜更紧急、更重要。在敬拜神之前，若没有与人建立正常的关系是徒然的。一个人若要事奉神，他必须先尊敬别人。人与人之间的怀恨阻碍敬拜被蒙悦纳。虽然耶稣这里提到的是摩西律法之下的敬拜，但这原则是永恒的(约一 4:21)。

[5:25-26] 你同告你的对头还在路上，就赶紧与他和息，恐怕他把你送给审判官，审判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监里了。我实在告诉你，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

「告你的对头」是指要和你打官司的仇人，也可能是指 23 节里向你怀怨的弟兄。「赶紧与他和息」—强调和好的迫切性。「一文钱」—面额极小的小铜币。「不能从那里出来」—这是指不按照耶稣的教导处理问题而得到的痛苦的结果。

若被告被仇人告上法庭，被告应该趁着和仇人还在路上的时候跟仇人和解，从而避免审判。要不然，被告必冒着受审判的危险。被告的仇人可能把被告交给审判官，审判官可能把被告交给衙役，衙役可能把他关进监里。除非被告把罚款全部缴清，他就不能从监里出来。

耶稣在此警告，我们应该及时处理好所有事情。在审判之前，我们还有机会，审判之后，就只能付代价了。

5:27-30 针对离婚的教导

[5:27-28] 「你们听见古人有话说：『不可奸淫。』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

「你们听见古人有话说：『不可奸淫。』」—这是十诫中的第七诫(出 20:14; 申 5:18)。「奸淫」—这是指夫妻之外的性关系。「只是我告诉你们」—耶稣颁布新的立法。「凡看见」—这是指特意去看，为

着某种目的去看。这不是指自然的异性吸引，而是色情肉欲的眼光。「妇女」—这可能是指已婚妇女。「动淫念」—这是指心里起了不轨的情欲。「心里」—这是罪的发源地。

若有人看见女人就萌生淫邪之念的，就已经和她犯奸淫了。耶稣在此是针对人里面的动机。他教导不只奸淫的行为要受到谴责，连引起奸淫的欲念也要受到谴责。罪恶的行为是由邪恶的心所产生的（见太 15:19）。

[5:29-30] 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

「叫你跌倒」—意思是使犯罪。「右眼…剜出来，右手…砍下来」—这里的意思不是指字面的意思，而是指不管代价如何，总要把犯罪的恶欲除去。手代表动作，是人犯罪的主要工具，而眼睛代表欲望。

耶稣在此还在论奸淫。为了躲避犯罪（即奸淫），他不是叫我们真的把眼剜出来，手砍下来。若照字面的意思遵行，我们可能会再犯同样的罪。耶稣教导我们必须不惜任何代价避免奸淫的欲念。要不然，我们就会丧身在地狱里。

5:31-32 针对休妻的教导

[5:31-32] 「又有话说：『人若休妻，就当给她休书。』只是我告诉你们，凡休妻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她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又有话说：『人若休妻，就当给她休书。』」—摩西律法允许人离婚（见申 24:1）。「只是我告诉你们」—耶稣颁布新的立法。「休妻…不是为淫乱的缘故」—耶稣这里设定休妻的原因只限于妻子不贞洁。

「就是叫她作淫妇了」—若她不是犯罪的一方，即使她离婚，她也不会被称作淫妇。但是，若她再婚的话，她就犯奸淫罪了，因为神不承认她是离婚的。「娶这被休的妇人…是犯奸淫」—娶她的人也犯了奸淫罪，因为事实上他是占有了别人的妻子。

在此，耶稣教导丈夫若不是因为妻子的不贞而离婚，这样的离婚在神眼里是不成立的。离婚之后，若她犯奸淫的罪，他必负部分责任，因为他把她放置在一个被试探的处境。若她再婚，她就犯奸淫罪。同样地，娶她的人也犯了奸淫罪。关于婚姻，离婚和再婚的详细，见太 19 章。

5:33-37 针对发誓的教导

[5:33]「你们又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背誓，所起的誓总要向主谨守。』」

「背誓」—发假誓；「起誓」—宣誓。摩西律法允许人向神许愿，但是要谨守所许的愿(民 30:2; 申 23:21)。它禁止背誓和许愿不还。

[5:34-36] 只是我告诉你们，什么誓都不可起。不可指着天起誓，因为天是神的座位；不可指着地起誓，因为地是他的脚凳；也不可指着耶路撒冷起誓，因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又不可指着你的头起誓，因为你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变白了。

「只是我告诉你们」—耶稣颁布新的立法。「什么誓都不可起」—表面上全面禁止发誓，但实际上只是禁止某些发誓的行为。在新约里记载有神、耶稣和保罗起誓的例子(来 6:13; 太 26:63-64; 林后 1:23)。

「不可指着天，指着地，指着耶路撒冷起誓，指着头起誓」—这是指起誓时不用神的名字。犹太人认为这种起誓是无约束力的，他们可以避免受背誓的审判。「天是神的座位，地是他的脚凳，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这些经文是引自赛 66:1 和诗 42:8。天、地、耶路撒冷都与神不可分割的。不管他们指着什么起誓，所有的起誓最终是与神有关的。神仍然在场做证人，他们的誓言不能把神排除在外。「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变白了」—连我们的头发也是神造的。我们不能使一根头发变黑或变白，只有神才有这能力。

耶稣在此禁止不真实的誓言。所有指着天、指着地、指着耶路撒冷和指着头起的誓都不是蒙神授权。因此，耶稣教导我们不应该这样发誓。

[5:37] 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

至于发誓，耶稣告诉我们，我们的话语应限于是或不是，因为我们的话语就是我们的契约。若我们是可信赖和诚实的，我们不需要任何誓言来加强我们的话语或要求用天做证，或用其他手段来强调我们所说的事实。所以我们说话的时候，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多余的就是出于那恶者，即撒旦。

5:38—42 针对报复的教导

[5:38]「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

「以眼还眼，以牙还牙」—这是报仇的律例，由审判官而设的。他们

按照伤势的轻重判决犯人应受的刑罚(21:24;利 24:20;申 19:21)。这律例也是惩治的限制，不能刑过其罪。

[5:39] 只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

「只是我告诉你们」—耶稣颁布新的立法。「不要与恶人作对」—这指的是受害不要图报，不以恶报恶。根据耶稣所举人受到恶待时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到处理的原则是服从，而非报复。当然这不是指人受到生命的危险，仍不防卫(罗 13:1-4)。「有人打你的右脸」—这是粗鄙的人身侮辱。「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这是指为了不要报复，最有效的反应就是忍受这侮辱，并甘愿忍受下一轮的侮辱。这种态度可能会使被欺负的人羞愧。耶稣的原则是反对报复，同时他也强调：「不要与恶人作对。」

[5:40] 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

这是第二个不反抗的例子。「有人想要告你」—意思是不要坚持自己的权益，即使这权益是合法的。「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外衣可在睡觉时当作铺盖，摩西律法禁止债权人把所当的外衣留过夜(出 22:26-27)。耶稣的意思是我们应放弃个人的权利—放弃外衣胜于卷入与他人相争。

[5:41] 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

这是第三个不反抗的例子。「强逼你走一里路」—按照当时规定，罗马帝国士兵或官员有权强征老百姓运送东西。「一里」是罗马时代的里，大约相当与 1.5 公里。在这规定下，罗马兵丁强逼古利奈人西门背耶稣的十字架(见太 27:32)。「你就同他走二里」—不要反抗，甚至愿意再走多一里。

[5:42] 有求你的，就给他；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

「有求你的，就给他」—这原则是有限制的，我们应当慷慨的给予那些真正需要的人。「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我们不可推辞那些因需要而借贷的人。另一方面，我们必须推辞那些想得财富而借贷的人，好像上面的三个例子。耶稣不是要我们对每个要求资助的人有求必应(帖后 3:10)。他的意思是我们必须愿意把别人的利益放在首位。

5:43-48 针对爱仇敌的教导

[5:43] 「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

「当爱你的邻舍」—这是引自利 19:18。但原经文没有「恨你的仇敌」一语。按照申 23:6，这种精神却存在。「爱」(原文 *agapao*)—神的爱。「邻舍」—这是指以色列同胞。「恨你的仇敌」—这是指对以色列的敌人和与神为敌的人的态度。大卫曾说：「耶和華啊，恨恶你的，我岂不恨恶他们吗？攻击你的，我岂不憎嫌他们吗？我切切的恨恶他们，以他们为仇敌」(诗 139:21-22)。大卫恨恶那些与神为敌的人。

好撒马利亚人的比喻晓喻了谁是我们的邻舍(路 10:29-37)。我们的邻舍就是与我们有接触的人。

[5:44] 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咒诅你们的，要为他们祝福，为那逼迫凌辱你们的祷告。

「只是我告诉你们」—耶稣颁布新的立法。「要爱你们的仇敌」—爱那逼迫、凌辱或咒诅你们的人，为他们祝福和祷告。这里所说的爱并不是对他们有情谊或好感，或热衷他们的陪伴，而是为了他们的最终利益。爱的目的就是希望他们能得救。神爱世人，在我们还是他的仇敌的时候，他将他的独生子赐给我们。神这样做是为了世人的最终利益，叫一切信耶稣的人得永生(约 3:16)。耶稣的生平足以说明这种爱的原则。他为他的敌人求最终的利益，即使是他们把他钉在十字架上，他仍为他们祷告(路 23:24)。

[5:45] 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因为他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

「天父的儿子」—爱会帮助耶稣的门徒们更像耶稣，因此称他们为神的儿子。神的爱表现在他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以及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按照神的仁慈，他没有把好人和歹人或义人和不义的人区别出来。若我们效法神，我们就不能以恶报恶，我们必须为我们的敌人代祷。

[5:46-47] 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就是税吏不也是这样行吗？你们若单请你弟兄的安，比人有什么长处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这样行吗？

「税吏」—这是为罗马政府向犹太人收税的人，大都贪污及蛮横。在犹太人眼中，他们是叛徒。「外邦人」(钦定本—税吏)是指没有与神立约的人，就是不信以色列的神的人。税吏和外邦人被犹太人定为最下贱的人，和罪人、娼妓是同类的(太 11:19;18:17;21:31)。

单爱那爱我们的人是不会得到赏赐的，因为连税吏也能这样行。单请我们弟兄的安，并不会比别人强，因为外邦人(税吏)也会做到这一点。我们必须爱所有人，而不只是爱一群跟我们有关系的、被我们选择的人们。这种爱的原则超过了一般的爱的标准。

[5:48] 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

「所以」—爱仇敌这一教导的理由。「完全」(原文 *teleios*)—完美的，完整的。此处是指爱我们的仇敌。「像天父完全一样」是指效法神，预予所有人仁慈。当然，人的爱是比不上神的爱。但是，人应尽力效法神。

马太福音六章

6:1-18 针对伪善的施舍，祷告和禁食的教导

6:1-4 伪善的施舍

[6:1]「你们要小心，不可将善事行在人的面前，故意叫他们看见，若是这样，就不能得你们天父的赏赐了」。

「小心」—留意。「善事」—义行。「故意叫他们看见」是指行善事者的动机。「不能得赏赐了」是指没有赏赐了。

「你们要小心」—耶稣在此发出警告，也是太 6:1-18 的总题。耶稣并不是谴责在人前行善(太 5:16)，而是谴责行善的虚伪性。若我们把善事行在人前，目的是故意要他人看见，我们就不能得神的赏赐。耶稣列出以下三项善事义行的例子：施舍，祷告和禁食。

[6:2] 所以，你施舍的时候，不可在你前面吹号，像那假冒为善的人在会堂里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荣耀。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

「所以」—为上文提到的虚伪的善行而引出的总结。「施舍」—行赈济。「在你前面吹号」—这似乎意味着要把一件事情公开，使人知道。

「假冒为善的人」—原文的意思是演戏者、演员。「在会堂里和街道上」都是指公众场合。「人的荣耀」是指人的称赏。「得了」是商业用语，指全部付清，备有收据。「赏赐」是工价。

耶稣告诫我们在施舍时，不要像那些假冒为善的人特意在公众场合宣扬，想得到人的称赏。若是这样，他们已经得到了，而神就不需要再给他们赏赐了。

[6:3-4] 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在明处报答你。」

「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是指不要炫耀施舍行义的事。「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不是指要隐藏施舍的行为，而是要避免夸耀。

若我们施舍的动机是出于爱心而不是为了得人的称赞。神看到我们在暗中所行的必然会在明处报答我们。神审查我们的动机并依照它来赏赐我们。

6:5-8 伪善的祷告

[6:5] 「你们祷告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爱站在会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祷告，故意叫人看见。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

耶稣所提的祷告并不是指在敬拜时的祷告，而是指在私下与神灵交时的祷告。站在会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祈祷并没有错，可是祷告的目的是为了要让人看见，这就错了。所以，假冒为善的人已经得到了人的称赞做为赏赐。祷告必须是向神祈祷，而不是求人的称赞。

[6:6] 你祷告的时候，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祷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在明处报答你。

「你」是单数，强调个人与神的相交。「进内屋，关上门」是指私下与神的灵交，不像那些假冒为善的人爱公开的显示他们的虔敬。所有的祈祷应是在「暗中」（即隐秘中）所做的。这样必蒙神的应允。祈祷的动机是要与神相交，而不是宣耀自己的敬虔。

[6:7-8] 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你们不可效法他们；因为你们没有祈求以先，你们所需用的，你们的父早已知道了。

「重复话」—耶稣曾重复同样的祷告三次(太26:44)。因此，耶稣并不是谴责重复的祷告或祈求。「重复话」是指堆砌的祷告，指重复一些毫无意义的话。「外邦人」是指犹太人对外族人的称呼，或指世上不认识真神而拜假神的人。「用许多重复话」—外邦人怕他们的神听不见，就不停的重复，又不断呼喊他们诸神的名字，为要使他们的神对他们所求的必应(王上18:26;徒19:34)。

这里耶稣提供了短暂祈祷的充足理由，也限制了祷告时用无谓重复的话。祷告的时候，我们不可以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以为话说得多，神就会垂听。我们不可以效法他们，因为在我们祷告之前神已经晓得我们需要什么了。

6:9-15 适当的祷告方式

[6:9] 所以，你们祷告要这样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

「所以」—因前文提到外邦人祷告的方式而引出的总结。「你们祷告要这样说」—耶稣向门徒们强调祷告的方式，即给门徒们作模范。太

6:9-13 普遍被称为「主祷文」(比较路 11:2-4)。可是耶稣从来没有作过这样的祷告,也没有教导过他的门徒们这样祷告。在此,他是在教导神所喜悦的祷告典范,而不是祷告通辞。要注意的是:这个祷告并不是奉耶稣的名祈祷的(约 14:13-14; 16:23; 弗 5:20)。

在这祷告里共有六个祈求,三个是荣耀神的,其他三个是为门徒的需要祈祷。「我们在天上的父」—祷告的对象不是偶像或众圣徒,而是神。我们的父宣布了我们藉着耶稣与神的密切关系,与活在旧约之下的犹太人的祷告「神啊…」(路18:9-13)对比,只有基督徒才可以称神为父,因为他们已进入了神的家(提前3:14-15; 罗6:3-4, 8:16-17)。「在天上」显示我们人类是多么的微小,以及在天的神的大德。我们要凭着最谦卑的心,透过祷告来亲近神。「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是指渴望世人都崇敬神的名,给予它一个独特的地位。神的名代表他的品格或本质。

[6:10] 愿你的国降临; 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愿你的国降临」—当耶稣在地上时,他就预备他的国度。他宣传「天国近了」(太 4:17),就是指天国快要出现了。因此,耶稣教导他的门徒们期待他的国度的来临,并且要为它在地上的出现和设立祷告。既然今天耶稣的天国已经建立了(西 1:13; 帖前 2:12; 启 1:9),他的门徒们应为国度的传扬而祷告。「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是指所有的祷告要欣然地服从神的宗旨、计划和荣耀。耶稣曾在客西马尼园祷告说:「我父啊…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行在地上」—原义是「完全在地上实现」。「愿神的旨意行在地上」意思是:扩张在地上的神的国,把世人带进这国成为这国的忠心子民。这也是天上的实况。

[6:11] 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

我们日用的饮食代表生活的需用品而不是奢侈品。这表明耶稣的门徒不单可以祈求属灵的事物,也可以祈求物质的事物,因为我们的身体需要日用的饮食。不过我们只祈求今日的饮食,而不是将来的饮食。这表明我们的生命是靠神来维持。

[6:12] 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

这是一个象征性的写法,用「债」来描述我们的罪。罪是人对神所欠的债(路 11:4)。若我们赦免了别人,我们也可以祈求神赦免我们。在此显示:若我们还没有赦免别人,神是不会赦免我们的。

[6:13] 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们！」

「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是指不要让我们遇到无法抵受的试探。这说明试探的危险性，并强调人的软弱。「遇见」一原文是陷入。「试探」一在原文上和试炼是一个字(太 4:1)。「救我们脱离凶恶」是指从撒但的试探中被解救出来。

虽然神不诱人去作恶(雅 1:13)，但是他容许我们，藉着试探、试炼和患难，经受撒旦的考验。耶稣教导我们要祈求神的保守，因为我们是软弱的。在受试探的时候，神会给我们开一条出路，叫我们能忍受得住(林前 10:13)。可是我们必须首先逃避引诱和避免邪恶。

「因为」说明这样的祷告必蒙神垂听。若神垂听这样的祷告，就显明国度、权柄、荣耀是永远属于神的。「阿们」一诚信真实，实实在在。这些话「因为国度…阿们！」是信心的肯定。

[6:14-15] 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

这段经文不是主祷文的一部分。它强调太 6:12 所提到使罪得赦的条件。耶稣要我们有宽容的心。我们可以完全地饶恕真正悔改的人，如同主饶恕了我们(西 3:13)。

6:16-18 伪善的禁食

[6:16] 「你们禁食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脸上带著愁容；因为他们把脸弄得难看，故意叫人看出他们是禁食。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

禁食和祷告一样，是一件与神之间的密事。耶稣没有吩咐应该禁食或应该禁止它，这里他假定人是为了道德和属灵意图而禁食的。耶稣警告他的门徒们有关伪善的禁食。他吩咐他们不要像那些假冒为善的人，脸上带著愁容，把脸弄得难看，为的是让众人人都知道他们在禁食。那样他们的目的是为了显给众人和自我表扬。若是这样，他们已经获得人的赞赏为赏赐了。

这里耶稣并没有禁止人面代愁容，只是他禁止假冒为善。他谴责那些假冒为善的人的不纯的动机。

[6:17-18] 你禁食的时候，要梳头洗脸，不叫人看出你禁食来，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见；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在明处报答你。」

耶稣现在教导事奉神的动机。耶稣的门徒们在禁食时，要如往常一样梳头洗脸，叫别人看不出来他们是在禁食。梳头洗脸是指外表一如平常。他们只需向神显示他们的禁食，这样神就会在明处报答他们。

6:19-24 警告钱财的思忧

[6:19-20]「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

「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这不是禁止积蓄财宝，而是禁止积蓄财宝在地上，因为有三个缘故。「地上有虫子咬」—古人的衣服样式变化不多，故此他们积蓄好些衣服，作为财物(王下 5:5)。这些衣服布帛，难免有虫子蛀(雅 5:2; 赛 58:8)。「能锈坏」—世上的物件，日子久了，多会锈坏。「贼挖窟窿来偷」—东方的住宅往往是用晒好的砖建的，通常小偷是挖墙进入的。「天上的财宝」是指门徒们从事事奉所得的赏赐。

耶稣在这里教导天上的财宝比地上的财宝更有价值，因为地上的财宝难以持久，而天上的财宝是永恒的。我们怎样积攒财宝在天上呢？答案是把神放在一切之上，在今世自守，公义，敬虔度日，效法耶稣广行善事，将钱财奉献，帮助真正有需要的人(路18:22)。

[6:21] 因为你的财宝在那里，你的心也在那里。」

「因为」—指明前一经节的教导的缘由。「你的财宝」是指对我们来说非常重要的事物，我们生命中所看重的事。「心」是情绪、感觉、和情感的中心。若我们的财宝在天上，我们的兴趣也在天上。同样地，若我们的财宝在地上，我们的兴趣也在地上。神的旨意是要我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 3:2)。若我们的财宝在地上的话，那我们的灵魂将会永远地迷失、沦亡了。

[6:22-23]「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了亮，全身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

这段经文加强太 6:19-21 的意思。「眼睛就是身上的灯」是指通过眼睛，身体才能接收光，才能看得见。「眼睛若了亮」—眼睛指着心，「了亮」指单一(原文 *haplous*)，也意味着慷慨(罗 12:8; 林后 8:2; 雅 1:5)。「眼睛若昏花」—昏花(原文 *poneeros*)是指败坏、邪恶。「邪恶的眼」通常用来表示吝啬(申 15:9; 箴 23:6)。

这里，耶稣以眼的焦点易放在重要的事物来比喻人的心。若我们的心专注积攒财宝在天上(即慷慨的)，那我们的生命就充满了光。可是，若我们的心专注在地上的财宝(即吝啬的)，并认为它比属天的祝福更好，那我们就陷在黑暗中，看不见清晰的指引了。如果我们内心仅有的光只是一片黑暗，那黑暗是何等的大呢？

[6:24] 「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

「事奉」一意思是为奴。「恶…爱，重…轻」是指不是偏向这个，就是偏向那个。「玛门」一亚兰语财利的意思。

这段经文的意思是：一个人不能作两位主人的奴仆。人若不事奉神就会事奉财利。这里耶稣并没有谴责财利。他谴责的是人成为财利的奴仆。因此，我们必须学会怎样适当地使用财富和财产，免得它们成为我们的主人。

6:25-34 对生活必需品的思虑

[6:25] 「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胜于饮食吗？身体胜于衣裳吗？」

「所以」一对太 6:24 的论点引出结论。事奉财利导致忧虑，而事奉神带来平安和喜乐。「不要为生命忧虑」是指为属世的事物忧虑。「饮食，衣裳」是指维持生活的必需品。

耶稣不准他的门徒们为饮食和衣裳忧虑，但是这不表示他们不可为自己和他人提供物质上的所需(提前 5:8; 帖后 3:10)。耶稣问：「生命胜于饮食吗？身体胜于衣裳吗？」他的意思是：神既然给了我们生命，难道他不会为我们提供较次要的东西，即饮食和衣裳吗？因此，我们要信任神的眷顾。

[6:26] 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他。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

天上的飞鸟，不种，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而天父尚提供它们所需的。耶稣问：「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当然，人比鸟贵重的多。既然神看顾这些不种、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的飞鸟，他岂不会更看顾信他的儿女们吗？人应该播种、收获和存粮入库来提供他们的生活所需(帖后 3:10)，但是他们要倚靠神来保障将来。

[6:27] 你们那一个能用思虑使寿数多加一刻呢？」

这意思是说，忧虑是毫无用处的。有谁会因忧虑而使寿数多加一刻呢？耶稣引用这例子来加强他的教导：人必须倚靠神，神会看顾他们。

[6:28-30] 何必为衣裳忧虑呢？你想野地里的百合花怎么长起来；他也不劳苦，也不纺线。然而我告诉你们，就是所罗门极荣华的时候，他所穿戴的，还不如这花一朵呢！你们这小信的人哪！野地里的草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神还给他这样的妆饰，何况你们呢！

「为衣裳忧虑」—这是耶稣引用的另一个例子，让他的门徒们明白应该倚靠神。野地里的野花不为自己劳作和纺衣，但神还给它们这样的装饰。这装饰比伟大和富有的所罗门王的衣裳更美。这些野花今天还在，明天就丢在炉里，但神还是如此地装饰它们。作为神的儿女们，神更会装饰我们的。这里耶稣责备他的门徒们为衣裳忧虑，因为忧虑表示小信，是不信靠神的表现。

[6:31-32] 所以，不要忧虑说：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

「所以」—做出上面经文的总结。外邦人追求的是饮食和衣裳。耶稣的门徒们若追求这些物质，就不合乎门徒的体统。我们必须相信神知道我们需要什么，而且他会提供的。

[6:33] 你们要先求神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这节经文陈述了通往喜乐生命的真正道路。我们必须有智慧和精力去寻求正确的目标—神的国，即神的教会。所有跟随耶稣的人必须视神的教会为最重要的。我们不应积聚饮食和衣裳，而应积聚属于神的国的事物。神的国有它的义。对于那些在世界上的人，他们必先求神的国；而那些在教会里的，他们应求神的义，即追求神的旨意，遵守神的诫命。若我们以神的国和他的义为首，神所应许的东西，即日用的需用，都会加给我们。

[6:34] 所以，不要为明天忧虑，因为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一天的难处一天当就够了。」

「所以」—为太 6:24-33 提出总结。我们不应为明天忧虑，只应该每天好好地活著。明天的忧虑明天当。这里提到的难处，表示我们的人生可能将会遇到问题。但是我们不应为这尚未出现的问题忧虑，因为我们相信那时神必会帮助我们处理这些问题的。

马太福音七章

7:1-5 怎样适当地论断人

[7:1] 「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

「论断」(原文 *krino*) 一审判，定罪，恶意的批评。「论断人」一指挑剔别人，谴责别人。

在这里耶稣不是禁止一切的判断，他只是禁止对别人施以恶意的评判。耶稣没有禁止我们辨别是非或评定别人(来 5:14)。其实，我们必须批判罪恶的行为和异教(林前 5:9-13; 约一 4:1)。耶稣禁止的是不义的论断，而不是公正的评判(约 7:24)。我们不要论断人，但是我们必须作出分辨。我们必须用神的话(来 4:12)来区分「论断」和作出「公正的评判」。

「免得你们被论断」是指被神论断。它也可指招来别人同样的论断。

[7:2] 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

耶稣的意思是：我们用什么样的标准评判别人，神和或他人也会用同样的标准评判我们。若我们无怜悯之心的论断别人，我们将会受到同样的论断(雅 2:12-13)。反之亦然，若我们存怜悯之心论断别人，我们将会受到怜悯之心的论断(太 5:7)。

[7:3-4] 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

「看见」一指看出弟兄眼中有刺。「刺」一指一点微尘或一根小刺。「梁木」一指一块厚板。

在此处，耶稣对比了小错(刺)与大错(梁木)。人通常有这样的倾向：看见了别人的短处后才发现自己的短处。这不表示我们要完美才能提出别人的罪行。这点已经在上面说明了。耶稣是禁止我们谴责别人，而没察觉到自己也有同样或更大的错误(见罗 2:21-23)。

[7:5] 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

耶稣在此称那企图改正别人错误的人为假冒为善的人，因为他还没有改正自己的更大的错误。大卫王就是一个好例子(撒下 12:1-7)。耶稣让我们要先改正自己的错误，然后才帮助别人纠正错误。

[7:6] 不要把圣物给狗，也不要把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恐怕他践踏了珍珠，转过来咬你们。]

「圣物，珍珠」一指真理，福音。「狗，猪」是指那些不珍重赏识并顽硬拒绝真理的人。根据上下文，耶稣在这里可能是指我们给予那些没有打算改正、不肯悔改的弟兄的忠告。

在此，耶稣教导我们不要把真理给那些不珍重赏识的人。当我们谈到真理时，有人会顽硬拒绝它。那我们就不要浪费时间在他们的身上了。持续的谈论真理只会激怒他们，招来危险。所以当我们传福音时，我们应作出分辨，不要把福音给那些不能领受的人。

7:7-11 神如何待我们的祈求

[7:7-8] 「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著；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寻找，叩门」一比喻祷告。「祈求，寻找，叩门」一原文的意思是不住地祈求，不住地寻找，不住地叩门。

耶稣教导我们要恒切祷告，不可灰心，理由是：凡祈求的，就得著；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耶稣要求我们要这样信靠神。

[7:9-10] 你们中间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给他蛇呢？

「饼，鱼」一是加利利海周围最普通的食物。

耶稣在这里以地上的父亲为例说明他的教导。一个好的父亲会尽他的能力供应最好与最适当的给他的儿子。当他的儿子求饼，他不会嘲弄他，给他无益的石头。同样地，当他求鱼，父亲也不会嘲弄他，给他有害的蛇。

[7:11] 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你们在天上的父，岂不更把好东西给求他的人吗？

地上的父亲虽然不完全，但仍知道把好东西给儿女。那么，无所不知、无所不能和充满慈爱的天父，肯定更会把最好的东西(性质上是属灵的)赐给求他的儿女了。耶稣的兄弟一雅各写道：「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雅1:17)。

7:12 待人金律

[7:12] 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

「所以」—由于神慷慨的对待我们而要做出总结。「无论何事」是指一切合理的事。「律法和先知的道理」—这里指那些关于如何待人的道理。

耶稣教导我们：要正当地对待人，在任何事情上，我们愿意别人怎样待我们，我们也要怎样待别人。孔子曾消极地说出同样的话：「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正当待人的态度反应了「律法和先知的道理」，那就是新约的两大诫命：要尽心、尽性、尽力爱神(申 6:5)以及要爱人如己(利 19:18)。

7:13-14 怎样去天堂

[7:13-14] 「你们要进窄门。因为引到灭亡，那门是宽的，路是大的，进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门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

耶稣提到两种门和两条道路。他邀请我们进「窄门」(要努力进窄门一路 13:24)因为它通向永生。但是，这门非常窄小，路非常难走，找到的人也很少。保罗对哥林多的基督徒说：「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徒 14:22)。请参考提后 4:18 和彼后 1:11。这表明进入永生是艰难的。相反的，通向灭亡的门是宽的，路是好走的，进去的人也很多。与进入永生比较，走向灭亡之路是相当容易的。

耶稣在这里提出两种命运：永生和灭亡。人是有自由和道义的实体。因此，他们能够随意选择这两种命运。

7:15-23 怎样分辨出好和坏

[7:15] 「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著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

「先知」是指传达神信息的人。「假先知」是指传讲错谬道理的教师，假教师。「披著羊皮」—冒充的。

耶稣警告门徒们要提防假先知。他刚刚呈现了两条道路，并鼓励他们进窄门以及走小路。现在他告诉门徒们要防备那些将要误导他们的人。假教师表面上看起来谦卑、温柔和无害(如羊)，但是他们却是「披著羊皮」的残暴的狼。披著羊皮的狼比喻诈骗。

[7:16] 凭著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

耶稣告诉我们分辨假先知的办法：凭著他们的果子。果子主要是指假教师的教训，而不是表面的生活。我们不能依靠表面的生活来辨认他们，因为许多假教师的表面生活是无可非议的。我们必须基于神的话作出判断，来断定一种行为或教训的对错。

耶稣继续用判断果子的比喻提醒他的门徒们，在荆棘上或蒺藜里摘不到好果子。同样地，一个假教师是不会结出有价值的果子的。约翰说：「没有虚谎是从真理出来的」（约一 2:12）。

[7:17] 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

耶稣提到「好树」和「坏树」以及它们各自的果子：好树结好果，坏树结坏果。所有耶稣的教训都结好果子，任何与耶稣的教训相反的教训都结坏果子。恶心结不出好果子。同样地，正直的心结不出坏果子。坏树代表假先知(15节)。「坏」是假先知的本质，是一种生活的方式。一个假教师是不能出什么好的果子。他误导人，用错谬道理陷人于灭亡。

[7:19] 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不结好果子的树是毫无价值的，它的命运将会非常可怕。它要被砍倒，扔进火里烧掉。这说明，假先知和接受假先知错误教导的人若不悔改，他们也必灭亡。

[7:20] 所以，凭著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

这是 16 节的重提，也是这小段(太 7:16-20)的总结。

[7:21] 「凡称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

耶稣在这里对比那些口头上承认耶稣是主的人和真正遵行神旨意的人。他警告，不是每个称呼他为主的人都能进天国，只有遵行神旨意的人才能进去。在此处「进天国」是指进入耶稣永远的国(彼后 1:11)。遵行神旨意是顺从神的诫命。

在此我们要注意：「称呼主啊，主啊」与「求告主名」是两回事。耶稣问：「你们为甚么称呼我主啊、主啊、却不遵我的话行呢。」(路 6:46)。口里称耶稣为主却不遵他的话是不能进入他永远的国的，因为神的旨意是要人「听[耶稣]」(太 7:26-27;17:5;来 1:1-2)。遵行神旨意等于听和行耶稣的话(太 7:26-27)。另一方面，求告主名是指顺从他

的旨意(徒 2:21, 38, 41)。当保罗听从了福音, 就求告主名(徒 22:16)。

[7:22] 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 主啊, 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 奉你的名赶鬼, 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

耶稣在此是警告那些不知道神的旨意的人们。他警告他的门徒们不要被假先知诱惑。「当那日」是指最后的审判日。许多人会对耶稣说他们曾经奉他的名传道, 赶鬼, 行许多异能, 可是耶稣并没有授权或吩咐他们所做这一切。以下的经文说明此行为的后果。

[7:23] 我就明明的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 你们这些作恶的人, 离开我去吧!』

尽管他们曾奉耶稣的名传道, 赶鬼, 行许多异能, 但耶稣断言他们是作恶的人, 他从来不认识他们。这说明耶稣从来没有授权他们从事这些活动。他把他们送走, 永远离开他的面(帖后 1:8-9)。

耶稣说:「人若爱我, 就必遵守我的道」(约 14:23)。这就是耶稣审判世人的原则。只有遵守他的道才能进入他永远的国。

7:24-27 聪明人和无知的人

[7:24-25] 「所以, 凡听见我这话就去行的, 好比一个聪明人, 把房子盖在磐石上; 雨淋, 水冲, 风吹, 撞著那房子, 房子总不倒塌, 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

「所以」一把耶稣在五-七章所说过的话(「我这话」)归纳起来。

耶稣在此提出两种听众。他将那些听见他的话就去行的人与那些听见他的话而不去行的人进行对比。他用盖房子的比喻结束他的宝训。

耶稣说凡听从和遵行他所教导的, 好比一个聪明人谨慎地预备根基建造的房子。尽管雨淋、水冲、风吹撞著那房子, 房子总不倒塌, 因为它有坚硬的根基。在末日审判的时候, 这样的人将会得到耶稣的嘉许。

[7:26-27] 凡听见我这话不去行的, 好比一个无知的人, 把房子盖在沙土上; 雨淋, 水冲, 风吹, 撞著那房子, 房子就倒塌了, 并且倒塌得很大。」

另一种听众也听了耶稣的教导, 但是他们不遵行耶稣所吩咐的。耶稣说这些人好比一个无知的人, 把房子盖在沙土上。因此, 他的房子根本没有坚硬的根基。当雨淋、水冲、风吹撞着那房子, 它就倒塌了, 而且

倒塌得很惨。这显示，凡听到而不遵行耶稣所教导的，在末日审判的时候必得不到耶稣的嘉许。

7:28-29 众人希奇耶稣有权柄的教训

[7:28-29] 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他教训他们，正像有权柄的人，不像他们的文士。

当耶稣讲完了这些话，众人都希奇他的教训，因为从来没有人像他这样说话的(约 7:46)。他们认识到耶稣的教训与他们的文士不同。耶稣的话里有权柄(路 4:32)，而他们的文士的话里缺少这种权柄。

马太福音八章

8:1-9:38 耶稣各式各样的神迹和马太的蒙召

在太 7:29，我们读到众人希奇耶稣有权柄的教训。接着，马太就呈现耶稣彰显权柄的事例。在徒 2:22，彼得对以色列人说：「神藉著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他也在徒 10:38 说：「神怎样以圣灵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稣 … 他周流四方，行善事，医好凡被魔鬼压制的人，因为神与他同在。」彼得所说的概述了太 8 和 9 章的内容。太 8 和 9 章向我们陈述了耶稣是从神那里来的弥赛亚，而人必须做出回应。

这段经文记载了十件耶稣所行的神迹：

1. 洁净麻风病患者 (8:1-4)；
2. 治愈百夫长的仆人 (8:5-13)；
3. 医治彼得的岳母 (8:14-15)；
4. 平静风和海 (8:23-27)；
5. 医治好加大拉被鬼附的人 (8:28-34)；
6. 医治好瘫子 (9:1-8)；
7. 使管会堂者的女儿复活 (9:18-26)；
8. 医治好患血漏的女人 (9:20-22)；
9. 医治好瞎子 (9:27-31)；
10. 医治好被鬼附的哑巴 (9:32-34)。

8:1-4 洁净麻风病患者

[8:1-2] 耶稣下了山，有许多人跟著他。有一个长大麻疯的来拜他，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

耶稣曾到小山上教导他的门徒们，众人也认识到他的话里带着权柄。当他下山时，一大群人跟著他。有一个长大麻疯的人来拜他，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他承认耶稣有能力使他洁净，但是不知道耶稣是否愿意这样做。关于麻风病人，新约圣经用的是「洁净」而不是「医治」（见太 10:8）。

麻疯病是一种可传染的皮肤病。有些麻疯病治不好。无法治好的病人必须与群众隔离。如果他们在公众场所出现，他们必须大声喊叫「不洁净了！不洁净了！」，以警告他人避开，因为麻疯病人是不洁净的（利 13:45, 8）。

[8:3-4] 耶稣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他的大麻疯立刻就洁净了。耶稣对他说：「你切不可告诉人，只要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对众人作证据。」

耶稣的反应是伸出手摸着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按照摩西律法，去摸一个麻风病人会被传染的(利 5:3)。但是耶稣一摸那麻风病人，病人立刻就洁净了。接着，耶稣吩咐痊愈的病人不要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只要到祭司那里让祭司查看，然后献上摩西所吩咐的礼物，向大家证明他已洁净了(利 14)。这表明耶稣愿意成全摩西律法，而不是废掉它(太 5:17)。

为什么耶稣吩咐不可告诉他人他所行的神迹呢？这有多方面的解释。其中一个原因是他不愿意人出于不良的动机来跟随他。他要避免人们误解他行神迹的目的。他的主要目的是宣讲神的国和舍己背十字架的教导。

8:5-13 愈百夫长的仆人

[8:5] 耶稣进了迦百农，有一个百夫长进前来，求他说：

「迦百农」—这时已成了耶稣的家乡。「百夫长」是罗马军队中的一种军职，有较大的权力。他是统率一百个士兵的军官。

路加福音也记载了这个神迹(路 7:1-10)。当耶稣来到迦百农，一个百夫长来见他。其实，百夫长并没有亲自前来见耶稣。路加说：「百夫长风闻耶稣的事，就托犹太人的几个长老去求耶稣来救他的仆人」(路 7:3)。

[8:6] 「主啊，我的仆人害瘫痪病，躺在家里，甚是疼痛。」

百夫长告诉耶稣他的仆人瘫痪了，躺在家里，甚是痛苦。路加说这仆人是军官所「宝贵的」，而且他快要死了。瘫痪是全部或部分肌肉机能发生障碍，不能活动。

[8:7-9] 耶稣说：「我去医治他。」百夫长回答说：「主啊，你到我舍下，我不敢当；只要你说一句话，我的仆人就必好了。因为我在人的权下，也有兵在我以下；对这个说：『去！』他就去；对那个说：『来！』他就来；对我的仆人说：『你做这事！』他就去做。」

耶稣自愿前往医治重病的仆人。根据路 7:6，当耶稣走到百夫长家附近时，百夫长又派他的朋友向耶稣传达他的话。百夫长意识到自己不配，反对耶稣去他家。他提出一个建议，只要耶稣吩咐一声，他的仆人就会好的。他拿耶稣和自己相比。他可能认识到耶稣是从神那里来的，

在地上行使神的权柄。作为一个军官，他也有权吩咐下属。他本身不必在场来执行他的施令。既然耶稣曾向疾病施行权柄，他的权柄也像百夫长那样不会受到空间的限制。他的这种理解是大有信心的表现。

[8:10] 耶稣听见就希奇，对跟从的人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有遇见过。」

百夫长的大信心使耶稣惊讶。这信心是指只要耶稣说一句话，百夫长的仆人就必好。因为那时在以色列，耶稣还没有遇见有谁比百夫长更有信心。

[8:11-12] 我又告诉你们，从东从西，将有许多人来，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惟有本国的子民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从东从西」是指外邦人信徒。「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以色列人的祖宗，也是以色列人信心的模范(来 11:17-21)。「本国的子民」是指犹太人。「外边黑暗」是指地狱(参太 25:30)。「哀哭切齿」是指极度的痛苦。

因为百夫长的大信心，耶稣预言外邦信徒也将会承受天国。天国在此处是指耶稣永远的国(彼后 1:11)。外邦信徒将与忠于神的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在天国。可是那些原本可以成为天国子民的犹太人(罗 9:4)，因为不信耶稣的缘故，将要被赶到外边的黑暗里去，在那里哀哭切齿。

[8:13] 耶稣对百夫长说：「你回去吧！照你的信心，给你成全了。」那时，他的仆人就好了。

百夫长相信只要耶稣吩咐一声，他的仆人就必好。耶稣对百夫长说：「照你的信心，给你成全了。」在那霎那，他仆人的病就好了。根据路 7:10，那差来的人回到百夫长家里，看见仆人已好了。百夫长的信心医治了他的仆人。耶稣并没有要求那重病的仆人有信心才能得医治。虽然相隔甚远，耶稣的医治仍是即刻见效。耶稣祝福那真正有信心的人。

8:14-15 医治彼得的岳母

[8:14-15] 耶稣到了彼得家里，见彼得的岳母害热病躺著。耶稣把她的手一摸，热就退了；她就起来服事他们。

当耶稣来到彼得家时，他看见彼得的岳母躺在床上发高烧。根据路4:38，她害热病甚重。耶稣摸了她的手一下，她立刻痊愈了。于是就起来服事耶稣他们。同样地，基督徒蒙拯救是为了服事神。

8:16-17 赶鬼治病

[8:16-17] 到了晚上，有人带著许多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他只用一句话就把鬼都赶出去，并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他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

那晚上，人们带著许多被鬼附的人来见耶稣，而耶稣只用一句话就赶走了所有的鬼。这显示耶稣的能力胜过邪灵。耶稣还医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他所行的这些医病神迹都是为了应验先知以赛亚的预言：「他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赛 53:4）。

8:18-22 想要跟从耶稣的两个人

[8:18-20] 耶稣见许多人围著他，就吩咐渡到那边去。有一个文士来，对他说：「夫子，你无论往那里去，我要跟从你。」耶稣说：「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

耶稣见许多人围著他，就吩咐他的门徒们到加利利湖对岸去。一个文士走过来对耶稣说，无论耶稣走到哪里，他要跟从耶稣。也许这个文士不知道跟随耶稣的代价。耶稣告诉他狐狸有洞，天空的飞鸟有窝，但是耶稣没有固定的居所。耶稣在此暗示这个文士，跟从他需要付出很多的艰辛和苦难。耶稣自称为「人子」，表明他是属于全人类的。

[8:21-22] 又有一个门徒对耶稣说：「主啊，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跟从我吧！」

一个门徒要求耶稣允许他先去埋葬他的父亲，然后再跟从耶稣。有人认为他的父亲还活着，而他要等到他的父亲去世后，埋葬了他，然后才跟从耶稣。这是一个「爱父母过于爱耶稣的」例子。耶稣拒绝了他的请求，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跟从我吧！」耶稣的意思是让没有灵魂生命的人去埋葬死人。他的答案显明：不管代价多大，跟从耶稣需要坚决的意志。他要求的是无条件的跟从，因为跟从耶稣比任何事都重要（见太 10:35-39）。

8:23-27 平静风和海

[8:23-27] 耶稣上了船，门徒跟着他。海里忽然起了暴风，甚至船被波浪掩盖；耶稣却睡着了。门徒来叫醒了祂，说：「主啊，救我们，我们丧命啦！」耶稣说：「你们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胆怯呢？」于是起来，斥责风和海，风和海就大大的平静了。众人希奇，说：「这是怎样的人？连风和海也听从祂了！」

耶稣上了船，门徒跟着祂。船离开岸后，海里突然起了暴风（加利利海往往忽起暴风），波浪掩盖了船身，而耶稣却睡着了。门徒们非常害怕，跑过来叫醒耶稣，请耶稣救他们。耶稣责怪他们是小信的人。「小信心」是指对耶稣的能力有疑问，而「大信心」（太 8:10）是指对耶稣的能力坚信不疑。接着，耶稣站起来，斥责风和海。它们就立刻平静了。这显现耶稣的权柄超乎大自然的力量。众人看见这些，便希奇说：「这是怎样的人？连风和海也听从祂了！」藉着这神迹，门徒们对耶稣是弥赛亚这一事实的信心增强了。

8:28-34 医治加大拉被鬼附的人

[8:28] 耶稣既渡到那边去，来到加大拉人的地方，就有两个被鬼附的人从坟茔里出来迎著祂，极其凶猛，甚至没有人能从那条路上经过。

耶稣到达湖对岸，来到加大拉人的地方。加大拉是位于加利利的东南部地区。耶稣到达时就遇见两个被鬼附的人。他们是住在坟茔里的。由于他们非常凶猛，没有人敢从他们所在的路上经过。

[8:29] 他们喊著说：「耶稣，你是神的儿子，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

他们，即群鬼，认识耶稣是神的儿子。他们怕耶稣（见雅 2:19），并不愿意与耶稣有任何关系。他们对耶稣的出现感到不安，因此他们就问耶稣：「时候还没有到，你就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吗？」「时候」是指最后的审判日（彼后 2:4；犹 6）。群鬼知道他们最终要在最后的审判日受痛苦（启 20:10）。

[8:30-32] 离他们很远，有一大群猪吃食。鬼就央求耶稣，说：「若把我们赶出去，就允许我们离开进入猪群吧！」耶稣说：「去吧！」鬼就出来，进入猪群。全群忽然闯下山崖，投在海里淹死了。

在这时候，远处有一大群猪吃食。群鬼知道耶稣要把他们从两个人身上赶走，就哀求耶稣允许他们进入猪群身上去。根据可 5:10，鬼求耶稣

不要叫他们离开那地方，而根据路 8:31，鬼央求耶稣不要吩咐他们到无底坑里去，即邪灵之地。耶稣允许了他们的所求，鬼就离开那两个人，进入猪群。接着，全群猪忽然闯下山崖，投在海里淹死了。这个赶鬼事迹证明了耶稣有超自然的权柄。

[8:33-34] 放猪的就逃跑进城，将这一切事和被鬼附的人所遭遇的都告诉人。合城的人都出来迎见耶稣，既见了就央求他离开他们的境界。

放猪的人就逃跑进城，将发生的一切事告诉给人们。于是合城的人都出来迎见耶稣，既见了就央求耶稣离开他们的境界。根据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合城的人央求耶稣离开他们的境界是因为他们非常害怕(马 5:15;路 8:37)。

马太福音九章

9:1-8 医治瘫子

[9:1-2] 耶稣上了船，渡过海，来到自己的城里。有人用褥子抬着一个瘫子到耶稣跟前来。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

耶稣登船过海，离开了加大拉区，回到自己的城里，即迦百农城(太4:13)。在那里，有人用褥子抬着一个瘫子来见耶稣。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当耶稣正在教导人们时，抬瘫子的人们想把瘫子抬到耶稣面前。但因人多，无法抬进去，就上了房顶，从瓦间把他连褥子缒到当中，正好落在耶稣的面前(路5:17-19)。耶稣看到他们这么大的信心，即他们对耶稣能医治好瘫子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他先关心瘫子属灵的需要。对耶稣来说，赦罪比身体的健康更重要。瘫子的情况可能是因他的罪而造成的(参约9:1)。

[9:3] 有几个文士心里说：「这个人说僭妄的话了。」

[文士]是通晓摩西律法的专家。他们守律法和教律法。

有几个文士听到耶稣的话，心里说：「这个人说僭妄的话了。」这里，僭妄是指亵渎神。「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路5:21)。只有神才能赦罪。因此，耶稣自称是神，而文士则假定耶稣只是一个普通人，所以谴责他说僭妄的话。

[9:4-6] 耶稣知道他们的心意，就说：「你们为什么心里怀著恶念呢？或说：『你的罪赦了』，或说：『你起来行走』，那一样容易呢？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

耶稣知道人心里所存的意念(约2:25)。他知道文士们在想什么，便责备他们心怀恶念。接着，耶稣又问他们：「或说：『你的罪赦了』，或说：『你起来行走』，哪一样容易呢？」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人看不见它的后果。但是对瘫子说「你起来行走」并不是这么容易了，因为它的效果立竿见影。若耶稣能使瘫子起来行走，这就显明他有赦罪的权柄。在众人的面前，耶稣藉着医治瘫子显明他有赦罪的权柄。

[9:7-8] 就对瘫子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就起来，回家去了。众人看见都惊奇，就归荣耀与神，因为他将这样的权柄赐给人。

耶稣吩咐瘫子起来并拿他的褥子回家去，瘫子站起来，走回家去了。众人看见这一切都惊奇，并赞美神赐给了人(复数)这样的权柄。为什么人是复数的呢？这可能是因为他们认为除耶稣外，其他人也有这样的权柄。其实，神并没有赐权柄给众人，因为耶稣是道成肉身的神(提前 3:16)。可是众人不明白。

9:9-13 马太蒙召

[9:9] 耶稣从那里往前走，看见一个人名叫马太，坐在税关上，就对他说：「你跟从我来。」他就起来跟从了耶稣。

耶稣离开迦百农往前走时，看见一位名叫马太的人，坐在税关上。「税关」是指街上的税银征收所。税吏们坐在里面等候收税。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也记载了马太蒙召的事(可 2:13-17；路 5:27-32)。路加称马太为利未，是个税吏。耶稣经过税关时，就对马太说：「你跟从我来。」马太的反应是马上起来跟从了耶稣。

[9:10] 耶稣在屋里坐席的时候，有好些税吏和罪人来，与耶稣和他的门徒一同坐席。

根据路 5:29，利未在自己家里为耶稣大摆筵席。有许多税吏和罪人来，与耶稣和他的门徒们一同坐席。马太的要点是耶稣愿意与税吏和罪人一同坐席。他们是不受欢迎的人。犹太人十分憎恶税吏，视他们为罪人，因为他们往往不按公道收税(路 3:13)，而且又是为罗马侵略者收税。罪人是指道德败坏者，他们不遵守摩西律法和古人的遗传。

[9:11] 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的门徒说：「你们的先生为什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饭呢？」

「法利赛人」是当时犹太人中的一个教派，主张与世俗分别，严守律法。

法利赛人看见了就问耶稣的门徒们，为什么他们的老师和税吏、罪人一同吃饭。耶稣的行为遭到法利赛人的质疑。法利赛人认为税吏和罪人是不适合结交的人。耶稣作为犹太人的老师应该小心翼翼地避免这些人。

[9:12-13] 耶稣听见，就说：「康健的人用不著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经上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悔改。」

耶稣听见了法利赛人的疑问，就直接回答他们，首先以病人需要医生作比喻。罪人同样也需要一个指引他们离开罪恶的人。耶稣与税吏、罪人结交是为了教导他们。其次，耶稣谴责法利赛人的态度。「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此经节是取自何 6:6。耶稣叫他们思考这经节的真正意义。祭祀是神所吩咐的(太 5:23-24)，所以是正当的。「不喜爱祭祀」是指神不喜爱没有怜恤、仁慈的祭祀。何 6:6 显示神需要的不只是展现外在的祭祀，同时也需要正确的态度(怜恤，仁慈)。接着，耶稣阐述了他和税吏、罪人结交的动机：「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悔改。」耶稣不是指某些人不需要救主，而是指有些自以为义的人不需要救主。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税吏和罪人一样，都需要悔改。

9:14-17 禁食的问题

[9:14] 那时，约翰的门徒来见耶稣，说：「我们和法利赛人常常禁食，你的门徒倒不禁食，这是为什么呢？」

「禁食」—摩西律法规定以色列人一年一次要在赎罪日禁食，为罪哀悼或悔改(利 23:27;珥 2:12)。在新约时代，禁食是宗教生活的一部分(太 6:16-18;9:14-15;路 18:10-14)。

「那时」可能是指筵席举行之时，而当时约翰的门徒和法利赛人正在禁食(可 2:18)。

施浸约翰的门徒们来见耶稣，他们和法利赛人常常禁食。根据路 18:12，法利赛人一星期禁食两次。约翰的门徒们却不明白为什么耶稣的门徒们不禁食。

[9:15] 耶稣对他们说：「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陪伴之人岂能哀恸呢？但日子将到，新郎要离开他们，那时候他们就要禁食。」

耶稣给了两个答案，第一个答案记录在第 15 节。他用新郎的例子来指出欢庆的人不禁食，只有哀恸的人才禁食。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陪伴之人不伤感。但是新郎迟早要离开他们的。新郎离开后，他们会感到悲伤，然后才禁食。耶稣的意思是只要他和他的门徒们同在，就不是哀恸的时候。但耶稣要离开他们的日子将到了，那时候他们就要哀恸。耶稣在预言他的死。

[9:16-17] 没有人把新布补在旧衣服上；因为所补上的反带坏了那衣服，破的就更大了。也没有人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若是这样，皮袋就裂开，酒漏出来，连皮袋也坏了。惟独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两样就都保全了。」

耶稣用衣服和装酒的皮袋做比喻给出第二个答案。没有人用新布补旧衣，因为新布会缩水，会把破洞扯得更大。也没有人把新酒装进已经膨胀的旧皮袋里。若是这样，已无弹性的旧皮袋就会被发酵的新酒涨破，酒漏出来，连皮袋也坏了。相反地，如果把新酒装在新皮袋里，这两样东西就都能保全。耶稣的意思是：他所传的天国信息与犹太人的律法是不同的。耶稣没有吩咐是否应当禁食。他显然要教导他的门徒们不跟从法利赛人禁食的传统是对的。

9:18-26 管会堂的女儿和患了血漏的女人

[9:18-19] 耶稣说这话的时候，有一个管会堂的来拜他，说：「我女儿刚才死了，求你去按手在她身上，她就必活了。」耶稣便起来跟著他去；门徒也跟了去。

耶稣正在向约翰的门徒宣道时，一个管会堂的人走过来说他的女儿刚死。他跪在耶稣面前，声称如果耶稣能去按手在她身上，她一定会活过来。应管会堂的要求，耶稣便起身跟著他去了。门徒们也跟了去。

[9:20-22] 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来到耶稣背后，摸他的衣裳绋子；因为她心里说：「我只摸他的衣裳，就必痊愈。」耶稣转过来，看见他，就说：「女儿，放心！你的信救了你。」从那时候，女人就痊愈了。

在去管会堂的家的途中，有个患了十二年血漏的女人来到耶稣的背后，摸了摸他的衣裳绋子。那女人心里想只要她摸一摸耶稣的衣裳绋子，她就必得医治。耶稣转过身来，看见她，就说：「女儿，放心！你的信救了你。」那女人的病立刻就好了。她的信心不是医治之源。她的信心是使她能跟有医治能力的耶稣接触而获得了痊愈。神总是以怜悯回报那些贫困并对他有信心的人。

[9:23-26] 耶稣到了管会堂的家里，看见有吹手，又有许多人乱嚷，就说：「退去吧！这闺女不是死了，是睡著了。」他们就嗤笑他。众人既被撵出，耶稣就进去，拉著闺女的手，闺女便起来了。于是这风声传遍了那地方。

医治了患血漏的女人，耶稣继续往管会堂的家走去。到了管会堂的家里，看见出殡的吹鼓手，奏着哀乐，众人正为闺女的死痛哭着。耶稣就吩咐他们都出去，并声称闺女没有死，只是睡着了。但是众人都嘲笑耶稣，因为他们知道闺女已经死了(路 8:53)。众人被打发走后，耶稣走

进闺女的房间，握住她的手，她便起来了。于是这事传遍了那地方。这个神迹显明了耶稣甚至有胜过死亡的权势。

9:27-31 两个瞎子

[9:27] 耶稣从那里往前走，有两个瞎子跟著他，喊叫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耶稣进了房子，瞎子就来到他跟前。耶稣说：「你们信我能做这事吗？」他们说：「主啊，我们信。」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说：「照著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他们的眼睛就开了。耶稣切切的嘱咐他们说：「你们要小心，不可叫人知道。」他们出去，竟把他的名声传遍了那地方。

耶稣离开那里时，有两个瞎子跟著他，不停的喊叫：「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大卫的子孙」这一称呼通常用来暗示弥赛亚（太 12:23; 15:22; 20:31 等）。耶稣没有自称为「大卫的子孙」。

耶稣似乎没有理会瞎子的喊叫。他进了房间后，瞎子们来到他的面前。耶稣问他们是否相信他能让他们重见光明。他们肯定地回答：「主啊，我们信。」耶稣于是摸了摸他们的眼睛，说：「照著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两个瞎子立刻就复明了。耶稣照著他们的信心赏赐他们。他郑重的吩咐他们不许让任何人知道这件事。但是他们一出去，就把耶稣的事传遍了那地方。

9:32-34 被鬼附身的哑巴

[9:32] 他们出去的时候，有人将鬼所附的一个哑巴带到耶稣跟前来。鬼被赶出去，哑巴就说出话来。众人都希奇，说：「在以色列中，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法利赛人却说：「他是靠著鬼王赶鬼。」

耶稣和他的门徒们从屋里出来的时候，有人带着被鬼附身的一个哑巴来见耶稣。耶稣驱走了鬼，哑巴就说出话来。众人都希奇，因为在以色列，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但是法利赛人说耶稣是靠着鬼王赶鬼。他们想否认众人得出的正确结论，即耶稣是弥赛亚。

9:35-38 耶稣的事工的摘要

[9:35] 耶稣走遍各城各乡，在会堂里教训人，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

第 35 节是耶稣的事工的摘要。他走遍了城镇和乡村，在会堂里教导人们，宣讲天国的福音，又医治各样的病症。耶稣最重要的事工并不是

行神迹，而是教导人们和宣讲天国的福音。耶稣行神迹的主要目的是要证实他就是他所声称的一弥赛亚，导致人们对他有信心(参约 20:30-31)。

[9:36] 他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

耶稣看到各城各乡的众人，就怜悯他们。他们困苦无助，象没有牧羊人的羊群，因为他们没有好的宗教领袖去引导他们。

[9:37-38] 于是对门徒说：「要收的庄稼多，做工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

于是，耶稣对门徒们说要收的属灵庄稼那么多，而做工的人却那么少。他们需要向庄稼的主祈求，多派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耶稣力劝门徒们祈求神，派出更多的人去传快要来临的国度的信息，以收获更多的信徒，其中包括门徒们被派出去。耶稣立刻委派了十二门徒为使徒，差他们出去作工。

马太福音十章

10:1-4 耶稣拣选十二使徒

[10:1] 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医治各样的病症。

耶稣叫十二个门徒来，赐给他们赶逐污鬼、医治各样的病症的权柄。使徒们所行的神迹证明他们的信息是来自神(林后 12:12)。

当马太提到耶稣的十二个门徒时，他是指使徒们。根据路 6:13，耶稣是从他的门徒中挑选十二个人，称他们为使徒。使徒们是耶稣拣选的(约 15:16)。

「门徒」是学徒和跟从者。「使徒」基本的意思是奉差遣者，又是使者或信息者。耶稣也被称为使徒，因为他是神差遣来的(来 3:1)。

当耶稣回到天上后，使徒们就成为他在地上的官方代表，即使者和见证人(约 15:26-27)。使徒保罗论及使徒们时说：「所以，我们作基督的使者…」(林后 5:20)。因此，作基督的使者，使徒们是拥有权柄的。一个见证人是事件的目击者，使徒们是耶稣的见证人，因为他们「亲眼看过，亲手摸过」耶稣(约一 1:1)。所以，现在的基督徒不能称自己为「耶稣的见证人」，因为他们没有亲眼看过，亲手摸过耶稣。

这十二个门徒和保罗是「基督的使徒」(林后 11:13; 帖前 2:6; 加 1:1)，因为他们是耶稣挑选的。有时候使徒也有更广义的用法，指那些受差遣的人，如巴拿巴、安多尼古、犹尼亚等人(徒 14:14; 罗 16:7)。他们是「众教会的使者」(林后 8:23)，因为他们不是耶稣挑选的。

[10:2] 这十二使徒的名：头一个叫西门（又称彼得），还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儿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

十二使徒的名字被排成六对。

「西门」—又称彼得，亚兰名是矶法。他原本是加利利海的渔夫(可 1:16; 路 5:3)，来自伯赛大(约 1:44)。在十二使徒中，他是最突出的一位。在四处的名字清单中，他总是排在十二使徒之首(可 3:16; 路 6:14; 徒 1:13)。虽然如此，但新约并没有记述任何一个使徒高于其他的使徒们。我们知道初期的教会「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徒 2:42)。在这经文中，使徒是复数的。

「安得烈」—意思是「男子汉」。他是彼得的兄弟，是加利利海的渔夫。他原是施浸约翰的门徒，后跟从耶稣，是最早认耶稣为基督的一人。后来，他把彼得领到耶稣面前(约 1:40-42)。

「雅各和约翰」—西庇太的儿子们，他们原为加利利海的渔夫。耶稣呼召他们，他们就立刻舍了船，别了父亲跟随耶稣(太 4:21-22)。他们和彼得是十二使徒中与耶稣最亲近的三个门徒(太 17:1)。雅各是最早殉道的门徒，被希律王处死(徒 12:2)。

[10:3-4] 腓力和巴多罗买，多马和税吏马太，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和那称呼拉巴由的达太，奋锐党的西门，还有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

除了加略人犹大，其他使徒的资料并不多。

「腓力」—伯赛大人，和安得烈、彼得同乡。他是最早跟从耶稣的五使徒之一(约 1:43)。他曾引领拿但业见耶稣(约 1:43-48)。

「巴多罗买」—又名拿但业(约 21:2)。腓力引领他见耶稣时，他对腓力说：「拿撒勒还能出什么好的吗？」腓力回应说：「你来看！」当耶稣见到拿但业时，称他是没有诡诈的真以色列人(约 1:46-47)。

「多马」—意思是「双胞胎」。他也称为低土马(约 21:2)。他鼓励其他的门徒跟耶稣一同受难(约 11:16)，但他后来怀疑耶稣的复活，直到亲眼看到耶稣的伤痕才相信(约 20:24-29)。

「马太」—意思是「神的恩赐」。他又称利未(可 2:14)，住在迦百农，原本从事收税(太 9:9)。耶稣召他后，他就跟随了耶稣。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有时被成为「小雅各」(可 15:40)，「小」是为了区别于西庇太的儿子雅各。

「达太」—意思是「智慧的」，又称雅各的儿子(兄弟)犹大(路 6:16; 1:13)。

「奋锐党的西门」—有关他的事新约记载的很少。奋锐党是新约时代一群爱国的犹太人的组织。他们反对罗马统治巴勒斯坦。西门属于奋锐党。

「卖耶稣的加略人犹大」—来自加略城。十二使徒中非加利利人，负责掌理钱财(约 12:5-6; 13:29)。他为了金钱出卖耶稣(太 26:14-16)。事后又后悔，上吊自杀(太 27:5)。

10:5-15 耶稣差遣十二使徒

[10:5-6] 耶稣差这十二个人去，吩咐他们说：「外邦人的路，你们不要走；撒玛利亚人的城，你们不要进；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耶稣派遣这十二个使徒出去传道。他吩咐他们不要去外邦人的地区。他也吩咐他们不要到撒玛利亚人的城里去。撒玛利亚人是住在撒玛利亚地区的人。旧约时代，亚述占领撒玛利亚以后，把境内大部分的以色列

人迁往别处，再从其他地方移其他民族过来(王下 17:24-26)。所以新约时代的撒玛利亚人就是种族混合的后代。由于他们不是正统的犹太人，所以受到犹太人的歧视。两者互不来往(约 4:9)。可是圣经没有说明为什么耶稣禁止使徒们去给外邦人和撒玛利亚人传道。

另一方面，使徒们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以色列家]是指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后裔。[迷失的羊]是指以色列人凄凉的情况，如同没有牧人一般，离开了真正的羊群。值得注意的是：耶稣说他奉差遣，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太 15:24)。

此时，耶稣和使徒们只局限在以色列人中间工作。但耶稣复活后，他吩咐使徒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使万民作他的门徒(可 16:15-16;太 28:19)。

[10:7-8] 随走随传，说『天国近了!』医治病人，叫死人复活，叫长大麻疯的洁净，把鬼赶出去。你们白白的得来，也要白白的舍去。

使徒们要一面走，一面向人们宣布天国即将来临了。他们宣讲的主题与施浸约翰和耶稣所宣布的一样(太 3:2; 4:7)。他们没有宣布基督的国度已经存在了，而是即将来临。从五旬节那天起，基督的国度成立的那一天，门徒们便开始传基督的国度了(徒 2:8;12;14:22;19:8; 20:25;28:23, 31)。

使徒们不只传道，他们也用耶稣赐给他们的权柄医治病人，使死人复活，使长大麻疯的人被洁净及赶鬼。他们要无偿地送去他们白白所获的信息和权柄。这样，他们就能证明他们是真正的关心人们的福利，也同时宣扬有福的得救的福音。

[10:9-10] 腰袋里不要带金银铜钱。行路不要带口袋；不要带两件褂子，也不要带鞋和拐杖；因为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

在此，耶稣继续指示使徒们怎样为工作做准备。他指示使徒们出去时不要随身携带金银铜钱，也不要带口袋，不要预备衣服，鞋和拐杖。这些条例是为「有限的使命」而定的。在将来「世界性的使命」中，这些条例就消失了(参路 22:35-36)。

这样做的目的是因为耶稣让他们依靠神，相信神会供应他们生活所需。况且，耶稣规定「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耶稣在路 10:7 规定他们，要依靠被服事的人所给予他们的礼物和款待。保罗写给哥林多人时说：[主也是这样命定，叫传福音的靠福音养生。](林前 9:14)。

[10:11-13] 你们无论进哪一城，哪一村，要打听那里谁是好人，就住在他家，直住到走的时候。进他家里去，要请他的安。那家若配得

平安，你们所求的平安就必临到那家；若不配得，你们所求的平安仍归你们。

使徒们无论到哪个城镇或村庄，他们要寻出一个愿意安置和供应他们的好人，住在这户人家里，直到离开为止。当他们进入这户人家时，要问候和祝福那家人。若那家的人欢迎他们，他们就为这家的人求平安。如果这家的人不欢迎他们，神将不会祝福这家人，而祝福使徒们。

[10:14-15] 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我实在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和蛾摩拉所受的，比那城还容易受呢！」

耶稣告诉使徒们，如果有人或有城镇不欢迎他们，或不听他们的话，他们就要在离开那家或那城镇时，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这象征使徒们与拒绝他们的信息的人没有共同之处，也表示对这些人的讲话结束了。这个举动免除了使徒们对这个使命的所有责任，并将那家或那城镇交给神审判。

接着，耶稣讲到未来的审判日，这些拒绝使徒们和他们的信息的人们所受的惩罚要比所多玛城和蛾摩拉城所受的更惨。在亚伯拉罕时代，这两座城的人过着邪恶的生活。为了惩罚他们，神降火烧毁了他们（参创19；犹7）。那拒绝神的话的人们的罪恶比这两座城的人们的邪恶更甚。他们要受更重的惩罚，因为他们有机会听神的话但拒绝接受它。

10:16-23 将来迫害的警告

[10:16-18] 「我差你们去，如同羊进入狼群；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你们要防备人；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并且你们要为我的缘故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

在此，耶稣对使徒们发出了一系列的警告。耶稣说派遣使徒们出去传道，就象把驯良、软弱的羊送入狼群中，实在危险。所以他們要象蛇那样机警，象鸽子那样驯良。蛇在野兽中一般被认为是最灵巧、有智慧的动物。耶稣提醒使徒们在面临强烈的反对时，必须显出聪明智慧和驯良正直。

紧接着，耶稣指示使徒们怎样面对那些不接受他们的信息的人。他们要防备这些人，因为这些人会把他们抓起来交给公会，也会在会堂里（犹太人聚会的场所）鞭打他们。公会是复数的，所以不是指犹太人的最高宗教法庭。这可能是指负责当地犹太会堂纪律的公会。为了跟随和顺服耶稣，这些事情都会发生在使徒们的身上。但是神会眷顾他们，并使

用这些逼迫把使徒们送到诸侯君王面前，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即为耶稣作见证。耶稣的预言在使徒行传全都应验了。

[10:19-20] 你们被交的时候，不要思虑怎样说话，或说什么话。到那时候，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因为不是你们自己说的，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

尽管使徒们受到逼迫，但是耶稣确保他们，在他们被捕的时候，不必考虑说什么或怎么说。到时候神会赐他们该说的话以作出正确的答辩，因为那时不是他们在说话，而是神的灵通过他们在说话。这也是指默示使徒们明白一切的真理。但是今天，神的执事必须竭力的学习神的话。

[10:21] 弟兄要把弟兄，父亲要把儿子，送到死地；儿女要与父母为敌，害死他们；

不但使徒们会受逼迫，耶稣的门徒们也会受到逼迫。他们会因自己是耶稣的门徒而被自己的家人出卖。兄弟出卖兄弟，父亲出卖子女，或置他们于死地，子女与父母作对，在官长面前控告自己的父母，或把他们害死。

[10:22] 并且你们要为我的名被众人恨恶。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门徒们会因跟随耶稣而受众人的恨恶，因为众人憎恶真理和传真理的人。门徒若因遭受迫害而背弃信仰的话，他们将会丧失赏赐。只有那些能坚持到最后的人才会得救。

[10:23] 有人在这城里逼迫你们，就逃到那城里去。我实在告诉你们，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人子就到了。

门徒们必须灵巧如蛇(太 10:16)。如果他们在一个城市里受迫害，就逃到另一个城市去。既然门徒们有其他符合圣经的选择，他们不用作不必要地牺牲，为耶稣而死。他们应该保住性命，在日后才可以继续服事耶稣。

在 23 节的后半部，耶稣宣布在使徒们还没有走遍以色列的城邑时，人子就到了。根据上下文可知，耶稣可能是指他来到以色列的城镇之前，使徒们还未能完成他们的工作，即预备犹太人接待弥赛亚。此时，使徒们的使命是局限在巴勒斯坦的以色列人中间(太 10:6)。耶稣知道在有限的的时间里，他必要完成他的工作。因此，他要使徒们知道，他们的工作是迫切的。所以，当他们遇到逼迫时，不要留在原地，继续前进。

「人子就到了」不可能是指在公元 70 年毁灭耶路撒冷和圣殿的事，或是耶稣第二次降临的事。这是因为使徒们的「有限的使命」在公元 70 年前早就已完成了。

10:26-33 要敬畏神

[10:24-25] 学生不能高过先生；仆人不能高过主人。学生和先生一样，仆人和主人一样，也就罢了。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别西卜：是鬼王的名），何况他的家人呢？」

耶稣讲述到门徒们将会受到与他们的老师(耶稣)同样的待遇。他所受的对抗、憎恨和逼迫也会临到门徒们身上。所以当这些事情发生时，他们不要奇怪，因为人也是这样对待耶稣的。在约 15:20，耶稣对使徒们说：「你们要记念我从前对你们所说的话：『仆人不能大于主人』。他们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们；若遵守了我的话，也要遵守你们的话。」

「别西卜」原本是非利士人之蝇神的名号(王下 1:2-3, 6, 16)。后来，以色列人将这名号归于撒旦。因为犹太人憎恨耶稣，他们多次毁谤他，说他是被鬼附的(太 9:34; 约 7:20; 8:48, 52; 10:20)。因此，门徒们也会受到同样的毁谤。

[10:26-27] 「所以，不要怕他们；因为掩盖的事没有不露出来的，隐藏的事没有不被人知道的。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你们耳中所听的，要在房上宣扬出来。」

耶稣告诉门徒们不要害怕他们的仇敌，也就是耶稣的仇敌。他们要继续宣扬天国的信息。他们有责任去清楚地表明耶稣在私下里教导他们的话。所有隐藏的事情都会暴露。他们要在明处说出耶稣在暗中教导他们的道。他们也要站在屋顶上向众人宣扬他们所听的道。犹太人的房屋是平的。通常犹太人会在屋顶上向全城的人宣布重要的事。

[10:28] 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

使徒的仇敌最多只能「杀身体」，而不能「杀灵魂」。门徒们不用怕这些迫害者，而要怕神，因为神能将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耶稣所提的「灭」字不是指归于无有，而是指身体和灵魂的永刑。在预示审判日时，耶稣提到那些失丧的人说：「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太 25:46)。无论永生的期间是多久，永刑的期间和永生的期间是一样的。

[10:29-31] 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所以，不要惧怕，你们比许多麻雀还贵重！」

为了更进一步鼓励使徒们，耶稣举出一些对人不重要的事物（麻雀和人的头发），神都完全了解。麻雀不值钱，可是没有神的许可，一只麻雀不会从天上掉下来。神甚至知道使徒们有多少根头发。所以使徒们不要害怕。他们在神的眼里比麻雀贵重的多。虽然逼迫和苦难会发生在使徒们的身上，但神都知道。神必会看顾他们的生命。

[10:32-33] 「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耶稣在此鼓励门徒们。凡在人面前认耶稣的，耶稣应许在审判那日，他在他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这人。「认耶稣」是指承认耶稣为信心和生命的对象，承认他是救主，一生顺从他。同样地，凡因惧怕而在人面前不认耶稣的，在审判那日，耶稣必在他天上的父面前也不认这人。传和不传耶稣都有永恒的后果。

10:34-42 作门徒的代价和赏赐

[10:34] 「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

耶稣继续指示使徒们关于他们的「有限使命」。他更加充分地解释 21 和 22 节的要点。耶稣的使命不是叫地上太平，而是叫地上动刀兵。表面上，这似乎是个矛盾。他来的目的是叫地上太平，因为这是天使所报的喜讯（路 2:13-14）。他又是和平的君（赛 9:6）。他留平安给他的门徒们（约 4:27）。耶稣带来的「平安」是人与神及人与人的和好。然而，不是每个人都接受这种「平安」。有些人甚至反对，因而产生冲突。耶稣来是要把信徒和非信徒，义和不义的人分出来。在此，「动刀兵」不是指军事冲突，而是指尖锐的社会分裂。耶稣来的后果就是冲突，甚至造成家庭分裂。

[10:35-37] 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

耶稣来是要藉着福音的真理拯救世人（约 8:31-32）。可是在同一个家庭里，若有一些成员信并顺服真理，而其他成员拒绝它，家庭成员之间的纠纷则不可避免的。如此，当这种尖锐的问题出现时，门徒们必须坚

定地作出决定。若一个人因顺服福音而遭到家人的拒绝，他对父母或儿女的爱必须不超过他对耶稣的爱。不然，他就不配作耶稣的门徒。

[10:38-39] 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著生命的，将要丧失生命；为我丧失生命的，将要得著生命。」

正如耶稣有他的十字架要背，他所有的跟随者也必须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从耶稣。[十字架]是当时罗马人对判处死刑的人的最残酷的刑具。背著他的十字架跟从耶稣是指愿意为耶稣承受苦难，甚至放弃一切阻碍事奉耶稣的事，不然，他们也就不配作耶稣的门徒。

接着，耶稣声明凡避免十字架，而企图获得生命的将会失去生命。也就是说，当一个人受到迫害时，为保存性命而不肯认耶稣，这人将失去他的灵魂。反之亦然，为耶稣失去生命的，将要获得生命。也就是说，若一个人受到迫害时，忠心耶稣至死，这人将获得永生。

[10:40-42] 「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人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人因为义人的名接待义人，必得义人所得的赏赐。无论何人，因为门徒的名，只把一杯凉水给这小子里的一个喝，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人不能不得赏赐。」

在此，耶稣结束了他对使徒们的「有限使命」的指示。使徒们是耶稣的使者，是他的正式代表。人接待他们就等于接待耶稣，接待耶稣就是接待差耶稣来的神。耶稣阐述这个真理，使它不单适用于使徒们，而且也适用于先知或门徒们。凡遇到先知并接待他的，必得着和先知一样的赏赐。同样道理，任何帮助义人(指正直敬虔的人)或门徒的人，甚至给最小的门徒一杯凉水喝，也必得赏赐。凡温和地对待使徒们的人，因为他认识他们是使徒就必得赏赐。这些人，因为他们赞成使徒们的工作并愿意帮助他们，必在某些方面得到神的赏赐。

马太福音十一章

11:1-6 耶稣在加利利传道并接待施浸约翰的门徒

[11:1] 耶稣吩咐完了十二个门徒，就离开那里，往各城去传道，教训人。

耶稣结束了对十二个使徒受遣传道的指示后，便离开了那里，到加利利各城去传道和教训人。此时，十二个使徒也在犹太人的城镇服侍(太 10:5-6)。

[11:2-3] 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做的事迹，就打发两个门徒去，问他说：「那将要来的是你吗？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

有关约翰下监的事，可参太 4:12 的注释和太 14:2-13。约翰在监里听见基督所做的事迹。根据路 7:18，约翰的门徒把这些事都告诉了约翰，约翰就派他的两个门徒去问耶稣。他想知道耶稣是否是那将要来的，他所预言的人(太 3:11)，还是他应该等待另外一个人。圣经没有明述约翰为什么问这个问题。

[11:4-5] 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

耶稣没有直接回答约翰的问题。他叫约翰把注意力放到他所行的众多惊奇的神迹，他引人注目的教训以及穷人也听到福音等几方面。这些事件应验了以赛亚预言的有关弥赛亚的凭证(赛 29:18；6:11)。约翰必知道弥赛亚所作之工。耶稣以下的回答可能是针对约翰不肯定的态度而作出的。

[11:6] 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耶稣令许多犹太人失望。他所行的与他们心目中的弥赛亚不一致。他没有立即实行审判，恢复以色列国的主权，并为他们带来所期望的政治胜利。因此，他们对耶稣的身份有所疑惑。可是耶稣应许凡相信他所作的事和不向他失去信心的人就有福了。凡不信他和他所作的事就有祸了。

11:7-15 耶稣对施浸约翰的尊敬

[11:7-10] 他们走的时候，耶稣就对众人讲论约翰说：「你们从前出到旷野是要看什么呢？要看风吹动的芦苇吗？你们出去到底是要看什么？要看穿细软衣服的人吗？那穿细软衣服的人是在王宫里。你们出去究竟是为什么？是要看先知吗？我告诉你们，是的，他比先知大多了。经上记著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预备道路』，所说的就是这个人。

约翰的门徒们离开后，耶稣就向众人称赞约翰对神的忠心。有些众人见过和听过约翰。他曾在犹太的旷野传道。那时，耶路撒冷和犹太全地，并约但河一带地方的人，都到约翰那里去听他传道(太 3:1, 5)。那么他们认为他是怎样的人呢？耶稣问众人：「你们从前出到旷野是要看什么呢？要看风吹动的芦苇吗？」不是，约翰不是无主意的人，象风吹动的芦苇。接着第二个问题：「你们出去到底要看什么呢？要看穿细软衣服的人吗？」不是，因为那穿细软衣服的人是在王宫里。约翰穿的是骆驼毛织成的衣服，腰系皮带(太 3:4)。那么他们究竟为什么出去呢？他们是要去看一位先知。耶稣声称他们看见的人比众先知大多了。他就是耶和華在玛 3:1 里对弥赛亚所说的那位使者。他是神预定作弥赛亚先驱的人。耶稣把玛 3:1 的「我」改作「你」。这样他是指自己是弥赛亚。

[11:11] **我实在告诉你们，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兴起来大过施浸约翰的；然而天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

耶稣声称施浸约翰是先知中最大的一个，甚至在他之前，妇人所生的没有比约翰更伟大的，因为他为耶稣开道路作见证(约 3:26)。但是，在天国里最微小的一个也比约翰伟大。在太 16:18-19, 「国度」和「教会」互通运用，指同样的组织。值得注意的是：在约翰去世后，耶稣才应许建立他的教会(太 14:10; 16:18)。基督的教会是在五旬节那天建立的(徒 2)。那个在天国里最小的人比约翰还大，是因为约翰从不属于基督的国度或教会。因此，基督徒可以和使徒约翰一起说：「你看父赐给我们是何等的慈爱，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约一 3:1)。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是在基督里(弗 1:3)。所以，那些在旧约制度里的圣者从没有享有基督徒所享有的一切。

[11:12-13] **从施浸约翰的时候到如今，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因为众先知和律法说预言，到约翰为止。**

路 16:16 也有同样的记载：「律法和先知到约翰为止，从此神国的福音传开了，人人努力要进去。」很明显，当约翰宣布天国快来临时，他

的信息掀起了强烈的反应。到约翰为止，众先知和律法都预言天国的事。约翰代表旧制度的终结。他也是首个传天国福音的人(路 16:16)。他宣布天国快来临了。他所传的道使很多人积极地努力着要进天国。值得注意的是约翰所传的道：天国还没有来临，而是快来临了(太 4:17)。这经文描述犹太人对约翰所传的道的反应。

[11:14-15] 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耶稣宣布约翰的到来已应验了玛 4:5-6。约翰就是玛 4:5-6 的「以利亚」。耶稣在太 17:12-13 也宣布约翰是以利亚。以利亚是旧约著名的先知，他未经死亡便被神用旋风提到天上(王下 2:11)。玛 4:5 宣称以利亚将要回来，所以，犹太人就期待着他的回来。约翰并不是以利亚再现。其实，约翰自己也否认他是以利亚(约 1:21)。但是，约翰有以利亚的心志能力。在此，耶稣指出了犹太人对这经文的误解。若他们肯领受众先知和律法所说的，他们就应该相信约翰就是预言中将要到来的以利亚。为使听众特别关注他说过的话，耶稣常常用「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的叙述法。

11:16-19 耶稣谴责爱过分挑剔的犹太人

[11:16-17] 我可用什么比这世代呢？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招呼同伴，说：我们向你们吹笛，你们不跳舞；我们向你们举哀，你们不捶胸。

耶稣在此感慨他该如何比喻当时的犹太人。他用儿童玩婚礼和葬礼的游戏做比喻，表明犹太人不愿意领受施浸约翰和他所传的道。这些人好象一群儿童坐在街市上向他们的玩伴抱怨，说他们即不跳舞也不哀悼。

[11:18-19] 约翰来了，也不吃也不喝，人就说他是被鬼附著的；人子来了，也吃也喝，人又说他是贪食好酒的人，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但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

接着，耶稣解释了以上的比喻。约翰和耶稣所传的道及生活方式各异。约翰来了，他禁戒食物，这些犹太人便说约翰被鬼缠身。他们不喜欢约翰禁欲的行为。后来，耶稣来了，与其他人一样，没有禁戒食物，他们就说耶稣贪吃贪喝，还做税吏和罪人的朋友。他们也不喜欢耶稣以礼接待罪人。

耶稣又说：「但智慧之子总以智慧为是。」 这意指约翰和耶稣两人所行的不同，但是他们所行的事都有永恒的功效。有智慧的人应以他们二人为是。看他们的功效，就可以认出他们二人都是出于神。

11:20-24 耶稣谴责一些加利利的城镇

[11:20] 耶稣在诸城中行了许多异能，那些城的人终不悔改，就在那时候责备他们，说：

耶稣在一些城镇行过许多异能。在此，他指责这些城镇的人，虽然这些人看见了他所行的异能，证明他是神的使者，但是这些人并没有悔改他们的罪。

[11:21-22] 哥拉汛哪，你有祸了！伯赛大啊，你有祸了！因为在你们中间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推罗、西顿，他们早已披麻蒙灰悔改了。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推罗、西顿所受的，比你们还容易受呢！

在此，耶稣详细说明他责备的城镇是哥拉汛和伯赛大。这些城离迦百农不远。「推罗和西顿」是在巴勒斯坦北界外的叙利亚海岸，面临地中海的城镇。犹太人认为它们是异教徒之城(王上 16:31)。旧约的先知如阿摩司、以赛亚和以西结常常责备这些城，因为城中人抵抗神和神的旨意(摩 1:9-10; 赛 23; 结 26-28)。旧约先知曾在这些城镇中宣道，而耶稣曾在哥拉汛和伯赛大宣道，以他所行的异能来证实。因此哥拉汛和伯赛大比推罗和西顿更有机会悔改它们的罪。若推罗和西顿耳闻目睹耶稣所行的异能，它们早已披麻蒙灰悔改了。披麻蒙灰是悔改哀痛的穿著，像尼尼微人一样(拿 3:5-10)。所以在审判之日，哥拉汛和伯赛大要比推罗和西顿受到更重的刑罚。这显明地狱的刑罚也有轻重之分。

[11:23-24] 迦百农啊，你已经升到天上，将来必坠落阴间；因为在你那里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所多玛，他还可以存到今日。但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所受的，比你更容易受呢！」

迦百农也是耶稣所责备的城镇之一。「你已经升到天上，将来必坠落阴间」是指迦百农的傲慢自大将会导致它的灭亡。迦百农的遗迹是今日以色列的著名的观赏地之一。「所多玛」是古代最出名的罪恶之城，也受了重刑，神降火把它烧毁(创 19 章)。但是，若所多玛看见迦百农所看见的异能，它就会在耶稣的时代仍存在。迦百农是耶稣事工的总部(见太 4:13)，所以这城镇的人有很多机会耳闻目睹耶稣。因为不信耶稣，在审判之日，它要比所多玛受到更重的刑罚。

11:25-26 耶稣感恩的祷告

[11:25-26] 那时，耶稣说：「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父啊，是的，因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

「那时」是指耶稣在诸城中行了许多异能，而那些城的人终不悔改之时。尽管这些城镇的人拒绝了耶稣，但耶稣仍然感谢他的父，天地的主，将属灵真理的启示给信心如婴孩的人（即没有学问的门徒），却向聪明通达的人隐藏起来。「聪明通达」是指精通于抽象的质问。在雅典聪明通达的人称保罗是「胡言乱语的」的人，因为他传讲「耶稣与复活」的道（徒 17:18）。福音打不动那敏锐的智力，但是可以打动那「诚实善良的心」（路 8:15）。当耶稣谈到「聪明通达的人」时，他称呼他们自以为聪明通达而已。此处，耶稣描述世上的智慧，在神眼里是愚拙的（林前 3:19）。他知道父喜悦向简单纯朴的门徒启示，却向聪明有学问的人将隐藏真理。

11:27-30 耶稣向人发出美好的邀请

[11:27] 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

「一切所有的」是指耶稣要指示世人的一切真理（见约 16:15）。耶稣的一切都是他父给他的。接下来，这经节谈到父与子彼此相知。「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没有人知道父」是指只有神才能完全清楚地知道神的本质和旨意。「除了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是指神所知道的，只有耶稣才能启示出来。

[11:28-30]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此处，耶稣邀请负担沉重而疲劳的人来享安息。耶稣的邀请说明人是有能力到他那里去的。但是，他们必须先承认自己是背着罪的沉重担子。世人都犯了罪，而罪的后果就是永远的死（罗 3:23；6:23；启 21:8）。他们必须知道他们是失丧的人。耶稣提供的安息是罪得赦免后而享有的安息（见罗 5:1）。

耶稣心里柔和谦卑，也要求门徒们负他的轭，向他学习。这样，他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负他的轭」表示顺从耶稣。「学他的样式」因为他们作了他的门徒。他们必须知道，服侍耶稣时，他们有轭要负，有

担要当。他们必须在生活的每一方面以耶稣为首位(太 6:33), 舍己, 背起自己的十字架(太 10:34-39)。他们还不能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约一 2:15-17)。

但是, 耶稣的轭是容易的, 他的担子也是轻省的。这不表示他的要求不高。他要我们顺服他的旨意。当我们知道神的诫命是为我们好时, 遵守他的诫命就有喜乐了。因此, 他的诫命不难守(约一 5:3)。那些认为他的诫命难守的人, 可能是因为他们不爱他(约 14:15; 约一 2:5; 5:3)。

马太福音十二章

12:1-14 安息日的问题

[12:1-2] 那时，耶稣在安息日从麦地经过。他的门徒饿了，就掐起麦穗来吃。法利赛人看见，就对耶稣说：「看哪，你的门徒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了！」

[那时]—这可能是指耶稣在加利利传道之时(太 9:35)。**[安息日]**—犹太周的第七天(从星期五太阳下山开始到星期六太阳下山为止)。在犹太人的宗教传统中，安息日是休息、聚会、和献祭的日子。违反安息日律法的人要给予死刑(出 31:14-15)。

在一个安息日，耶稣和他的门徒们从麦地经过。门徒饿了，就掐起麦穗来吃。用手摘别人田里的麦穗吃并没有违反摩西律法(申 23:25)。但是，用镰刀割取庄稼，就是在做收割的工作，是违法安息日不可工作的律法。法利赛人看见了耶稣的门徒的举动，就对耶稣说他的门徒做了在安息日不可做的事。**[不可做的事]**—法利赛人规定了许多守安息日的复杂规条，是摩西律法中没有的。他们认为在安息日做一点与收割有关的事都算犯了律法。所以，他们反对耶稣的门徒用手摘麦穗之举。

[12:3-4] 耶稣对他们说：「经上记著大卫和跟从他的人饥饿之时所做的事，你们没有念过吗？他怎么进了神的殿，吃了陈设饼，这饼不是他和跟从他的人可以吃得，惟独祭司才可以吃。」

针对法利赛人的指控，耶稣举出三个例证。他首先提到撒上 21:1-6 的事。大卫和跟从他的人在逃避扫罗王途中，饥饿之时进了神的殿，吃了摆在祭坛上本来献给神的陈设饼。实际上，这些饼是不可吃的，只有祭司才可以(参利 24:5-9)。可是大卫他们还是吃了，而且没有人责备他们。

[12:5-6] 再者，律法上所记的，当安息日，祭司在殿里犯了安息日还是没有罪，你们没有念过吗？但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人比殿更大。

其次，耶稣提到摩西律法中规定的，即祭司在安息日那天在殿里预备祭牲(民 28:9-10)。这也是工作，可以说祭司犯了守安息日的条例。可是他们并没有罪。此处，耶稣指自己比圣殿更大、更重要。圣殿是神在他子民中的象征。可是耶稣不只是神在场的象征，他就是神，并与我们同在(太 1:23)。如果为了在圣殿的敬拜需要，安息日的律法可以忽略不计，那么为了耶稣的工作，这律法同样也可以忽略不计。

[12:7-8] 『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你们若明白这话的意思，就不将无罪的当作有罪的了。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此处，耶稣重复西 6:6 的经文(见太 9:13)。这并不是指礼仪不重要，而是行善比礼仪更重要。法利赛人不明白耶稣这话的意思，因此，耶稣谴责他们只死守教条，而不怜悯人。他在可 2:26 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神设立安息日是使人得益，而不是为人加重担。耶稣说门徒所做的并没有罪。事实上，他并没有废除守安息日的律法。他是安息日的主，安息日是他设立的，因此在适当时候他有权柄规定如何遵守它。

[12:9-10] 耶稣离开那地方，进了一个会堂。那里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有人问耶稣说：「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意思是要控告他。

耶稣经常在会堂里传福音、教导人和医治病人。在一个安息日，耶稣进了会堂，会堂里有一人枯干了一只手。法利赛人(14 节)认为耶稣必要医治这个人，因此他们想找借口控告耶稣，就问他：「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根据路 6:6-7，文士和法利赛人窥探他，是否在安息日治病，以得着把柄去告他。对他们来说，医治是作工，是违法摩西律法的，但是，犹太人的传统则允许在安息日拯救人的性命。

[12:11-12] 耶稣说：「你们中间谁有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不把他抓住，拉上来呢？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做善事是可以的。」

在此，耶稣指出法利赛人自我矛盾的行为。若他们当中有人的羊在安息日掉进坑里，此人则会毫不犹豫地把它救出来，而不考虑这是否违反了安息日的律法。耶稣因此忧伤：法利赛人在安息日可以救一只羊，却不允许他医治病人，人比羊贵重得多了！所以，耶稣声称在安息日做善事是可以的。

[12:13] 于是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和那手一样。

耶稣叫那个枯干了手的人伸出手来，那人一伸手，手就复了原，和另一只手一模一样。这说明他的病痊愈了。在此，耶稣回答了法利赛人的问题：安息日治病可以不可以？耶稣用神迹证明他有权柄在安息日治病。

[12:14] 法利赛人出去，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

根据路 6:11，法利赛人对以上的事义愤填胸。耶稣的举动对他们的传统观念构成了严重的威胁。他们离开会堂，密谋除灭耶稣。

12:15 下-22 耶稣医治所有有病的人

[12:15-16] 耶稣知道了，就离开那里，有许多人跟著他。他把其中有病的人都治好了；又嘱咐他们，不要给他传名。

耶稣察觉到法利赛人的阴谋，就离开了那里，有许多人跟着他。他治好了他们当中所有有病的人。但是，他嘱咐他们不要把他的名字张扬出去。

[12:17] 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

马太在此解释了耶稣嘱咐那些被他治好的人们不要张扬他的名字的理由。这也应验了赛 42:1-4 的预言。

[12:18] 看哪！我的仆人，我所拣选，所亲爱，心里所喜悦的，我要将我的灵赐给他；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

这段经文(18 节至 21 节)描述了弥赛亚的特性，并且应验在耶稣的身上。

「我的仆人」—耶稣被称为神的仆人，参徒 3:13, 26； 4:27, 30。

「所亲爱，心里所喜悦的」—耶稣受浸后，神在天上所说的(太 3:17； 17:5)。

「我要将我的灵赐给他」—耶稣受浸后，神的灵降下，落在他的身上(太 3:16)。

「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他藉着外邦使徒传福音给外邦人。

[12:19] 他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

耶稣是温柔的(太 11:29)，他从不喧嚷以引人注视，也从不跟法利赛人在辩论中作竞争。他不是犹太人所盼望的在战争中得胜的弥赛亚。

[12:20] 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等他施行公理，叫公理得胜。

此处提到了耶稣的怜悯。「压伤的芦苇和将残的灯火」—这可能是那些找耶稣为他们治病的人，比如有病的、瘸的、瞎的等等；也可能是指那些信心最软弱的人或良心受伤者。「他不折断，他不吹灭」—耶稣以温柔、怜悯对待这些人，决不抛弃他们。「等他施行公理，叫公理得

胜」—他将会胜过所有的障碍和敌人，直到他胜利的宣布和建立神的话。

[12:21] 外邦人都要仰望他的名。

这经文再度强调福音也是为外邦人而设的。耶稣将藉着他的外邦使徒传福音给他们(18节)。

[12:22] 当下，有人将一个被鬼附著、又瞎又哑的人带到耶稣那里，耶稣就医治他，甚至那又瞎又哑的人又能说话，又能看见。

这时，有人把一个被鬼附着、又瞎又哑的人带到耶稣面前。耶稣治好了他，使他能说话也能看见。耶稣行这神迹引起了不同的反应。

12:23-30 法利赛人的亵渎话

[12:23-24] 众人都惊奇，说：「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但法利赛人听见，就说：「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著鬼王别西卜啊。」

众人看到耶稣所行的神迹就惊奇不已，都说：「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大卫的子孙」是弥赛亚的称号。但法利赛人听说了这件事，就对众人说耶稣是借助鬼王别西卜的力量赶鬼。「别西卜」是指撒旦。根据可 3:22，文士说耶稣是被别西卜附著，又说他是靠著鬼王赶鬼。

[12:25-26] 耶稣知道他们的意念，就对他们说：「凡一国自相分争，就成为荒场；一城一家自相分争，必站立不住；若撒但赶逐撒但，就是自相分争，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

虽然法利赛人没有对耶稣明说他是靠著鬼王赶鬼，但是耶稣看出他们的心思。针对他们的毁谤，耶稣提出五点来揭露他们的错谬。第一点就是，「凡一国自相分争，就成为荒场；一城一家自相分争，必站立不住」。若法利赛人的控诉是真的，那鬼王若赶出服从自己的鬼，岂不是自相分争？这样，他的国必破，必不能继续存在了。

[12:27] 你们的子弟赶鬼又靠著谁呢？这样，他们就要断定你们的是非。

第二点：「我若靠著别西卜赶鬼，你们的子弟赶鬼又靠著谁呢？」按照法利赛人的控诉，若耶稣靠著鬼王赶鬼是真的，那他们的子弟(法利赛人的门徒)也是靠鬼王赶鬼的。若法利赛人的门徒是靠神的大能赶鬼的，那耶稣也是靠神的大能赶鬼的。对于法利赛人的控诉是否正确，他们的门徒们自会评判的。

[12:28] 我若靠著神的灵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

第三点：根据上述两点而做的推论。既然撒但不赶出服从自己的鬼，法利赛的门徒不是靠鬼王赶鬼，那耶稣就是靠神的灵赶鬼了。施浸约翰、耶稣和耶稣的门徒们再三地传天国近了(太 3:1; 4:17; 10:7)。「神的国临到你们了」不是指国度在此时已经建立了，而是指弥赛亚已来了，并且在他们中间。国度就要建立了。耶稣要让信徒们为快要降临的天国作准备(可 9:1; 徒 2:1-4)，而这治好被鬼附着的神迹显示他是王，并且他即将建立他的国度。

[12:29] 人怎能进壮士家里，抢夺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壮士，才可以抢夺他的家财。

第四点：谁能进入壮士家里，除非先把他绑起来？壮士比喻撒旦。「他的家具」可能是指撒旦所使用的邪鬼及罪恶的权势。「他的家财」是指他所辖制的人。耶稣的意思是：要有一个比撒旦更强的人才能赶逐撒旦。藉着赶鬼这件事，耶稣证明了他胜过撒旦。他赶鬼就是捆住那壮士，把被撒旦捆绑的人救出来。因此，耶稣「抢夺了」撒旦的家财。

[12:30] 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

第五点：耶稣强调与撒旦的战役是没有中间立场的。耶稣赶鬼救人，众人可以分清他是靠神的灵赶鬼还是靠鬼王赶鬼。除此之外再无选择。「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一如法利赛人，若反对耶稣而和撒旦站在一边，就是与耶稣为敌。「不同我收聚的，就是分散的」可能是指不帮助耶稣聚拢羊群的就是驱散他们。同样地，若阻拦耶稣的工，就是分散的。

12:31-32 亵渎圣灵

[12:31-32] 所以我告诉你们：「人一切的罪和亵渎的话都可得赦免，惟独亵渎圣灵，总不得赦免。凡说话干犯人子的，还可得赦免；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

「所以」—耶稣对太 12:25-30 所引的结论。「人一切的罪和亵渎的话…凡说话干犯人子的…可得赦免」—新约圣经阐述了一个人的罪如何得赦，那就是听从福音。在徒 2:38，彼得告诉他的听众：「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浸，叫你们的罪得赦。」「惟独说话干犯圣灵的，今世来世总不得赦免」—亵渎(说话干犯)耶稣的可得赦免，而亵渎(说话干犯)圣灵的不得赦免。看来，亵渎圣灵的罪比亵渎耶稣的罪更严

重。「今世」是指犹太人时代。「来世」是指新约时代。这罪多么的严重，甚至不管在什么时代都得不到赦免。

亵渎圣灵的罪到底是什么罪？回顾上下文(太 12:25-30)，耶稣治好了一个被鬼附着、又瞎又哑的人。众人和法利赛人都是这件事的见证人。众人因此惊奇不已，都说：「这不是大卫的子孙吗？」但法利赛人听说了这件事，就对众人说耶稣是借助鬼王别西卜的力量赶鬼。可 3:28-30 记载，耶稣说亵渎圣灵不得赦免的话是因为文士指他是被污鬼附着的。所以，亵渎圣灵的罪就是故意称善为恶，并且把耶稣所行的事归于撒旦的能力和它的影响。

直得注意的是：在那种情况下，法利赛人犯亵渎圣灵的罪是很特别和独特的。既然耶稣再也不在地上传道和行神迹了，今天无人能犯这「不可饶恕的罪」。

若今天有人顽固地拒绝圣灵所传的福音(彼前 1:12)，他就是抵抗圣灵了(徒 7:51)，就犯了「永远的罪」，因为他的罪不得赦免。耶稣在升天之前吩咐他的使徒：「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信而受浸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可 16:15-16)。还有，若一个基督徒不肯原谅别人或不肯认自己的罪，他的罪就不得赦免(太 6:15；约一 1:9；5:16)，这样，他也犯了「永远的罪」。

12:33-37 注意语言

[12:33] 「你们或以为树好，果子也好；树坏，果子也坏；因为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树。」

耶稣在这段经文里采用了不同的比喻来说明一个人的言行取决于他的人品。首先，耶稣提到人必须种好树才能结好果。若种坏树，必结坏果，因为树所结的果实反应了树的好坏。在此，耶稣用人的生命与一棵树以及他的言语与这棵树所结的果做比较。他的意思是他赶鬼救助人是好果子，既然果子好，那树也是好的。反之，法利赛人所说的恶话证明他们是恶人(见 34 节)。

[12:34] 毒蛇的种类！你们既是恶人，怎能说出好话来呢？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

在此，耶稣定法利赛人为「毒蛇的种类」。当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受施浸约翰的浸时，约翰也曾如此称呼他们(太 3:7)。耶稣如此严厉的称呼，是因为他们的狡诈和假善伪装。他们是恶人，所以说不出好话来，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他们的心不正，他们的生命观也就错了。因此，他们表现出如此的性格是不以为奇的。

[12:35] 善人从他心里所存的善就发出善来；恶人从他心里所存的恶就发出恶来。

「心」—(原文 *thesaurou*)指库房。善人的「库房」存善良，拿出来的就是善果。恶人的「库房」存邪恶，拿出来的就是恶果。这里指，善人心存善良，就说出善良的话；恶人心存邪恶，就说出邪恶的话。

[12:36-37] 我又告诉你们，凡人所说的闲话，当审判的日子，必要句句供出来；因为要凭你的话定你为义，也要凭你的话定你有罪。」

「闲话」—(原文 *argon*)不是指那些纯洁的闲谈笑话，而是指废话。这些闲话揭露了人的邪恶之心。审判那日，每个人都要对自己所说过的闲话负责。根据各人所说的话，而判无罪或有罪。当然，人所行的很多事也可以定他有罪(参启 21:8)。但是，单单他所说的闲话就可定他有罪了。所以，耶稣警戒我们，要我们注意言谈！

12:38-42 犹太人要求神迹

[12:38] 当时，有几个文士和法利赛人对耶稣说：「夫子，我们愿意你显个神迹给我们看。」

鉴于耶稣以上的训言，有几个文士和法利赛人要求他显个神迹作为证据。根据路 11:16，他们试探耶稣，让他行一个来自天上的神迹。是不是他们认为耶稣曾行过的神迹不足以证明他的训言呢？还是他们要求他显个神迹来作证明他是从神那里来的(约 3:2)，或者他们要找更多的资料来批评耶稣？注意他们称耶稣为夫子。很可能这只不过是他们假善伪冒的空谈而已。

[12:39] 耶稣回答说：「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看神迹，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们看。」

耶稣称呼他们为「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在旧约里，「邪恶淫乱」这词常常用来指违抗神，对神的不忠心。前几代的犹太人因事奉偶像或寻求异教国家的帮助曾犯了属灵上的奸淫(参耶 3:20；何 4:11-14)。

「世代」是指与耶稣同时代的人。耶稣告诉他们：除了先知约拿所经历的神迹以外，他们不会看到任何其他的神迹。有关约拿的故事，参拿 1:17-2:10。耶稣的意思是：从现在到他死而复活(40 节)，除了他复活的神迹，他们再也看不到任何神迹了。

[12:40] 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

耶稣说正如约拿留在大鱼肚子里三日三夜(拿 1:17)，将来耶稣也会留在地里(指阴间)三日三夜。这预言耶稣要从死里复活。

「三日三夜」是三天的习惯说法(参创 40:13, 20; 42:17-18; 撒上 30:12-13, 等等)。犹太人计算日子是将日落算为新的一天的开始。耶稣大概在星期五的申初断气(太 27:46)到星期天早晨复活。这是第三天。

[12:41] 当审判的时候，尼尼微人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尼尼微人听了约拿所传的就悔改了。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约拿更大！

耶稣在此把外邦的尼尼微人与当时的犹太人比较。依照拿 3 章，尼尼微人听了约拿的劝告就悔改了。但当时的犹太人听了比约拿更大之人(耶稣)的劝告，却不肯悔改。事实上，他们更应当悔改的。所以，在审判日，尼尼微人将会起来定当时的犹太人的罪。

[12:42] 当审判的时候，南方的女王要起来定这世代的罪，因为他从地极而来，要听所罗门的智慧话。看哪！在这里有一人比所罗门更大。」

耶稣用南方的女王要聆听智慧话的切慕心情与当时的犹太人不肯听他的话作比较。「南方的女王」是指示巴女王(王上 10:1-13)。她是个外邦人。「从地极而来」—示巴位于阿拉伯南部，被称为地极是因为它离耶路撒冷很远。示巴女王远行千里去所罗门那里学习神赐予他的智慧。相反的，当时的犹太人并不需要从天涯海角来领受耶稣的话，因为耶稣就在他们中间。所以，在审判日，示巴女王也会起来定这些犹太人的罪，因为他们不听比所罗门更大之人所说的话。

12:43-45 污鬼的比喻

[12:43] 「污鬼离了人身，就在无水之地过来过去，寻求安歇之处，却寻不著。」

耶稣现在讲述污鬼的比喻。有个污鬼从一个人的身体出来以后，游荡在干旱之地，想找安歇之处，却找不到。耶稣并没有说这污鬼是怎样从人的身体出来的。它可能是被赶出来的。

[12:44-45] 于是说：『我要回到我所出来的屋里去。』到了，就看见里面空闲，打扫干净，修饰好了，便去另带了七个比自己更恶的鬼来，都进去住在那里。那人末后的景况比先前更不好了。这邪恶的世代也要如此。」

当污鬼找不到安歇之处时，他就回到那个人的身体里(称为屋)。它发现里边空空荡荡，并且被打扫得既干净又整齐。这似乎是预备好了等污鬼来居住的。于是它便去带来七个比它更恶的鬼，一起住在那里。结果这个人的处境比以前更坏了。「这邪恶的世代也要如此」—耶稣用这个比喻来警戒当时的人。他已来到他们之间，并藉着他的教训阻止了邪恶。但是，那世代的人拒绝了他。既然如此，他们的结果将是邪恶。他们的处境会比以前更坏，因为他们认识了耶稣，但最终还是拒绝了他。

今天，这个比喻也可以应用在人。若人们认识了真理，但是没有去身体力行，他们的心就会变硬。他们的处境就会比以前更不好了。

12:46-50 真正的属灵家人

[12:46-47] 耶稣还对众人说话的时候，不料他母亲和他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他说话。有人告诉他说：「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站在外边，要与你说话。」

耶稣正对众人说话时，他的母亲马利亚和兄弟站在外面，要跟他说话。马太没有提到马利亚的丈夫约瑟。很可能他已经去世了。根据太13:55，耶稣的弟兄们名叫雅各、约西、西门和犹大。可是马太并没有说明为什么耶稣的母亲和兄弟要跟他说话。有人告诉耶稣，说他的母亲和兄弟站在外面，要跟他说话。

[12:48-49] 他却回答那人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就伸手指著门徒，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

虽然耶稣的母亲和兄弟没有意识到，他们其实妨碍了耶稣的工作。耶稣拒绝见他们，直等到他的工作完成之后才见他们。但是耶稣的回答并没有显示他轻看他的母亲和兄弟们。耶稣尊敬他的母亲(参路2:51；约19:25-27)，可是他并没有将她神性化，只是归她为好女人。接着耶稣指着门徒们说，这些门徒就是他的母亲，他的兄弟。这说明有一种关系胜过亲属关系。

[12:50] 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母亲了。」

耶稣在此宣称：遵行神的旨意是作门徒的属灵试验。他以「弟兄姐妹和母亲」称那些遵行神的旨意的人们。人和耶稣的关系不是靠亲属关系的，而是靠遵行神的旨意。亲属关系是肉体和非永恒的，但是门徒和耶稣的关系则是属灵和永恒的。

马太福音十三章

13:1-52 天国的比喻

耶稣在太 13 章里讲了七个有关天国的比喻。它们是：

1. 撒种的比喻(13:3-9 和 13:18-23)；
2. 麦子和稗子的比喻(13:24-30； 13:36-43)；
3. 芥菜种的比喻(13:31-32)；
4. 面酵的比喻(13:33)；
5. 藏宝的比喻(13:44)；
6. 重价珠子的比喻(13:45-46)；
7. 撒网的比喻(13:47-50)

根据太 13:53，当耶稣说完了这些比喻，就离开了那里。这证明耶稣是将这些比喻一起讲出的。

13:1-9 撒种的比喻

[13:1-2] 当那一天，耶稣从房子里出来，坐在海边。有许多人到他那里聚集，他只得上船坐下，众人都站在岸上。

[当那一天]是与第 12 章记录的事情发生在同一天。耶稣走出房子，坐在海边，即加利利海边。不久，很多人集聚在他周围。他只好到一条小船坐下来，众人还留在岸上。耶稣利用这个机会通过比喻向众人讲出许多道理，因为从海边向岸上的人说话，能使很多人听到他的话。

[13:3-8] 他用比喻对他们讲许多道理，说：「有一个撒种的出去撒种；撒的时候，有落在路旁的，飞鸟来吃尽了；有落在土浅石头地上的，土既不深，发苗最快，日头出来一晒，因为没有根，就枯干了；有落在荆棘里的，荆棘长起来，把他挤住了；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

耶稣曾经在登山宝训里和其他的场合提到天国的事。这里，他开始通过「比喻」讲述天国。「比喻」—(原文 *parabole*) 是将一事物放在另一事物旁边，用以比较、对照，引申它的定义，就是以故事的形式来说明属灵的真理。

此处，耶稣讲了一个播撒种子的比喻。(1) 有的种子落在路边，鸟来就吃掉了。(2) 有的种子落在浅土的石头上很快就发芽了，可是太阳

一晒就枯萎了。(3) 有的种子落在荆棘里，被长起来的荆棘埋没和窒息了。(4) 有的种子落在好土里结出的数量是原种子的三十倍，六十倍甚至上百倍。

这故事的要点是指同样的种子落在不同的土地会产生不同的结果。耶稣将在太 13:18-23 解释这个比喻。

[13:9] 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耶稣邀请他的听众琢磨这故事的隐意。在此处他强调一个人在寻求真理时必须用神赐予他的能力。耶稣暗示这故事要表达属灵的指示，而且不是每个人会理解它。因此人要留心所听的(可 4:24)。他们所听的必须是真理。人也应当小心怎样听(路 8:18)。接受神的话语需要一个诚实的性情，这是极其重要的。

13:10-17 比喻的目的

[13:10] 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对众人讲话，为什么用比喻呢？」

在耶稣所讲的七个比喻里，前四个比喻是给在海边众人听的(太 13:1-3)，而后三个是给在屋内的门徒们听的(见太 13:36)。门徒们发现到耶稣所采用的教训方法和以往的不一样，他们就问耶稣为什么用比喻对众人讲话。根据可 4:10-11 的记载，在无人的时候，跟随耶稣的人和十二个门徒问他以上比喻的意思。

[13:11] 耶稣回答说：「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你们知道，不叫他们知道。」

「奥秘」—(原文 *mysterion*)是指以往所隐藏的事实，但现在被显明了(参罗 16:25-26)。若神不将这事向人启示，人是无法明白的。

耶稣给门徒的答案主要是想把那些属灵的听众(「你们」)和属世的听众(「他们」)分开。因为门徒们对真理有兴趣，并且愿意听取耶稣的教导，耶稣将天国的奥秘向他们启示。但是，对于大多数的犹太人，这些真理仍是隐藏的。

[13:12] 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馀；凡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去。

「凡有的」是指那些得到一些属灵进展的人，将会得到更多的知识。他们先前已对天国的事有认识。「凡没有的」是指那些没有诚心要知道

属灵知识的人。他们先前已拒绝接受耶稣的教训，因为他们没有看出它真正的意义。

耶稣用比喻教导众人许多道理。那些愿意的和真正诚心想知道神的旨意的人，就会明白天国并得到丰厚的赏赐。但是那些没有这样心意的人，他们视比喻为谜语，从而失去了认识耶稣的机会。

耶稣在此处表达了属灵的规则—凡有的还要增加，以致绰绰有余；没有的，就连他现在仅有的也要失去。若一个人使用他所有的机会，他将会成长。若他滥用他所有的机会，他将会失去它们。

[13:13] 所以我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也不明白。

为什么耶稣用比喻对众人讲解呢？13节解释了原因。「他们看也看不见，听也听不见，也不明白」—这是指这群人在还没有听到比喻之前的景况。他们曾目击耶稣所行的伟大的神迹，但是他们不明白它的属灵意义，因为他们所看见的对他们没有帮助。他们仍和耶稣对抗，并把他所行神迹的能力归因于鬼王(太9:34;12:24)。他们也听过耶稣所传讲的关于天国的信息，但是他们对他们的弥赛亚和他的国度的错误概念很满足，并没有意图考虑任何相反的教训。

现在他们看见和听见耶稣所讲的比喻。不过，他们并不明白那些真理已体现在比喻里，因为他们已经决定不要分辨真理，故意反抗耶稣和他的道。

[13:14-15] 在他们身上，正应了以赛亚的预言，说：你们听是要听见，却不明白；看是要看见，却不晓得；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著，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

在以赛亚的时代，神吩咐以赛亚用这些话(赛6:9-10)向以色列人宣告他们的景况。在此，耶稣引用了以赛亚的预言来论那些拒绝接受他教训的人。他使用这预言更进一步、更详细地说明他的大多数听众的属灵情况。

预言突出的重点就是：「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著。」它描述了这些人的心地刚硬，向真理闭起眼睛，拒绝操练自己的理解能力，因为他们不要知道真理。由于他们的顽固无知，他们对唯一能引起悔改归耶稣和得医治的信息毫不敏锐。在这里，医治是指他们的罪得赦(见可4:12)。

[13:16-17]「但你们的眼睛是有福的，因为看见了；你们的耳朵也是有福的，因为听见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从前有许多先知和义人要看你们所看的，却没有看见，要听你们所听的，却没有听见。」

耶稣的门徒们已接受了他的真理。他们不但听了比喻，而且明白了它的奥秘。因为门徒们信从耶稣，所以他们可以知道天国的真理。此外，他们被称为有福的，因为他们比从前的先知和义人更有福。先知和义人都想看和听门徒们所看见和听到的一切，却看不见也听不到。

13:18-23 耶稣解释撒种的比喻

[13:18]「所以，你们当听这撒种的比喻。」

在路 8:9，门徒问耶稣说：「这比喻是什么意思呢？」另外，在可 4:13，耶稣对门徒们说：「你们不明白这比喻吗？这样怎能明白一切的比喻呢？」因为天国的奥秘只叫他们知道的(11节)，所以现在耶稣要解释撒种的比喻。

「你们当听这撒种的比喻」—比喻的要点就是听神的道。在比喻里的四种土地代表听众对耶稣所传的信息的反应。除了这个比喻，耶稣也解释了麦子和稗子的比喻。耶稣解释比喻的意图看来是要提供一些指导方针来解释一般的比喻。

[13:19] 凡听见天国道理不明白的，那恶者就来，把所撒在他心里的夺了去；这就是撒在路旁的了。

按照可 4:14 和路 8:11，撒种之人所撒的种子就是神的道。种子撒在路旁代表那些听了天国道理而不明白的人，那恶者就来把撒在他心里的真理夺走了。每当神的道被传出去之后，有人会相信，但也有些不肯相信。当一个人听了真理却不能理解它的时候，他就不愿接受了。魔鬼则随时等候把播在他心里的真理夺去，恐怕他信了而得救(路 8:12)。

[13:20-21] 撒在石头地上的，就是人听了道，当下欢喜领受，只因心里没有根，不过是暂时的，及至为道遭了患难，或是受了逼迫，立刻就跌倒倒了。

撒在石头地上的种子就像有些人听了神的道，立刻乐意接受了。但是神的道没有在他们心里扎根，不能持久。一旦神的道给他们招来患难或逼迫，他们就立刻放弃了。这些人虽很乐意接受神的道，但是他们没有认真考虑跟从神的道的代价。所以一旦遇到患难或逼害，他们便不能坚持下去。根据路 8:13，这些人不过是暂时相信而已，及至遇见试炼就退后了。

[13:22] 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道挤住了，不能结实。

撒在荆棘里的种子是指那些人听了神的道以后，生活中的烦恼和钱财的诱惑，妨碍了神的道的生长，不能结出果实来。果实意指门徒实行神的旨意，及他们所行的善事和显示的美德。很明显，这些人是有能力结出果子来的，可是他们的心充满了世俗与短暂的事物，而将属灵与永恒的事物置于次要地位。因此，他们结不出成熟的果实来(路 8:14)。

[13:23] 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明白了，后来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

撒在好地上的种子就好像一个人听了神的道，心里明白，于是开始结果，结出原种子的一百倍、六十倍或三十倍。根据路 8:15，这些人有诚实善良的心，并且忍耐着结实。不是每个结果的人都结出同样的数量，有些会结出一百倍，有些六十倍，有些三十倍。这是因为每个人的天生才能、教养、教育背景等都不一样。

13:24-30 稗子的比喻

[13:24-25] 耶稣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人撒好种在田里，及至人睡觉的时候，有仇敌来，将稗子撒在麦子里就走了。」

耶稣接着又给群众讲了一个比喻。为了遵守播种和收割的主题，耶稣把天国比作一个人撒好的种子在田里。但在人们都睡觉的时候，敌人来了，偷偷地将稗子撒在麦子里，然后溜走了。这敌人在黑暗之下秘密地做了邪恶的事。「稗子」是一种长在麦田里的毒草，未吐穗前其茎叶与麦子相似，很难分辨。

[13:26-27] 到长苗吐穗的时候，稗子也显出来。田主的仆人来告诉他说：『主啊，你不是撒好种在田里吗？从那里来的稗子呢？』

当麦子长苗吐穗时，稗子也一齐长了出来。田主的仆人们知道他播种的是好种子，因此就问主人为什么田里会长出稗子来。

[13:28-30] 主人说：『这是仇敌做的。』仆人说：『你要我们去薅出来吗？』主人说：『不必，恐怕薅稗子，连麦子也拔出来。容这两样一齐长，等著收割。当收割的时候，我要对收割的人说，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著烧；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

田主告诉他们这是敌人干的。接着，他们又问他是否要他们把稗子拔掉，田主回答说**不必**，因为拔稗子会连麦子也一起拔掉。他指示他们让

稗子和麦子一齐长，但到收割的时候，他会吩咐收割的工人先把稗子分出来，扎成一捆一捆的留着烧，然后把麦子收进粮仓。耶稣将在太13:36-43 解释这个稗子的比喻。

13:31-32 芥菜种的比喻

[13:31-32] 他又设个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一粒芥菜种，有人拿去种在田里。这原是百种里最小的，等到长起来，却比各样的菜都大，且成了树，天上的飞鸟来宿在他的枝上。」

耶稣再用农业的范畴比喻天国。天国就像一粒小小的芥菜种，被人种在田里。芥菜种是所有种子中最小的一粒，可是当它长大后，却比其他的蔬菜大，成了一颗大树，甚至天上的飞鸟也宿在它的枝上。

这个比喻预言了天国的起源和发展，虽然这国度，即教会，曾有个微不足道的开始，但是它的成长和它的影响则是不平凡的。

13:33 面酵的比喻

[13:33] 他又对他们讲个比喻说：「天国好像面酵，有妇人拿来，藏在三斗面里，直等全团都发起来。」

在此，耶稣把天国和面酵相比。三斗是三细亚(出16:36)，是以色列人平常造面的数量(创18:6)。斗约合13公斤。一个妇人把面酵和在一大团面里做饼，使整团面都发起来。圣经常用面酵来代表邪恶的事(太16:5-12；林5:6-8)，但是在这个比喻里，耶稣用它代表好的事(天国)。这比喻的重点是指国度将会有惊人的成长，天国的信息对世界的冲击力日趋渐增，开始时，它的影响会很小，但这影响会渐渐地遍及世界。

13:34-35 比喻和预言

[13:34-35] 这都是耶稣用比喻对众人说的话；若不用比喻，就不对他们说什么。这是要应验先知的预言，说：我要开口用比喻，把创世以来所隐藏的事发明出来。

通常在其他场合，例如这次讲道的前后，耶稣都使用很直接和清楚的语言来宣讲他的信息，为要使听众能理解他。可是这次，他特意用比喻。到目前为止，耶稣用了四个比喻教训众人，这样做正好应验了先知所说的话(诗78:2)。

「创世以来所隐藏的事」是指关于弥赛亚的国度的事物。在讨论天国的奥秘时(太 13:10-17)，这些事物已经提过了。对于群众，天国的奥秘是隐藏的。但是，对于耶稣的门徒，天国的奥秘已由耶稣向他们启示了。

13:36-43 耶稣解释稗子的比喻

[13:36] 当下，耶稣离开众人，进了房子。他的门徒进前来，说：
「请把田间稗子的比喻讲给我们听。」

耶稣离开了听他讲比喻的群众，进了屋子。门徒也跟着进去，要求耶稣给他们解释稗子的比喻。虽然这个比喻有很多的详情，但是耶稣只例举和解释了比喻的重要部分。因此，那些耶稣没有解释的部分等于是重要的。

[13:37-39] 他回答说：「那撒好种的就是人子；田地就是世界；好种就是天国之子；稗子就是那恶者之子；撒稗子的仇敌就是魔鬼；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了；收割的人就是天使。」

稗子的比喻是关于最终的审判以及全人类中善和恶的分隔。耶稣的解释如下：(1) 撒好种的人就是人子(指耶稣)，(2) 麦田就是整个世界，(3) 好种子就是天国的子民。(4) 稗子就是那恶者之子，(5) 撒稗子的就是仇敌魔鬼，(6) 收割的时候就是世界的末日，(7) 收割的人就是天使。

[13:40-43] 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他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那时，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一切叫人跌倒的作恶的」是指那恶者之子。「他的国里」一按照上下文，应该是指整个世界，而不是指教会。耶稣说他是撒好种的人，麦田是他的，而麦田就是整个世界。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已赐给了他(太 28:18)。

到世界末日之时，那恶者之子的命运就好像收割的工人把稗子拔出来用火焚烧。人子将会派出天使，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人，从他的国里(整个世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任他们在那里切齿痛哭(代表极度痛苦)。那时，义人像太阳一样，在他们的父的国度里发出光芒。这显然是指天堂的荣耀(林前 15:24)和所有天堂里的子民。当义人和恶人永远分隔时，恶人将哀哭，而义人将发光。耶稣结束了他的解释时，他劝告他的听众要严肃的考虑他的教训：「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13:44 藏宝的比喻

[13:44]「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他藏起来，欢欢喜喜的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

接着，耶稣又用下一系列的比喻来教训他的门徒们(不是群众)。首先，耶稣把天国比作一个埋在地里的宝藏。有人好象偶然发现了它，又把它埋了起来，然后很高兴地把自己所有的变卖了，买下这块地。这比喻的含意是天国比任何宝藏都贵重。由于天国的伟大，而在天国里的福气就极为宝贵，一个人为了得着天国，没有什么牺牲是不可以的。

13:45-46 重价珠子的比喻

[13:45-46] 天国又好像买卖人寻找好珠子，遇见一颗重价的珠子，就去变卖他一切所有的，买了这颗珠子。」

这个比喻的重点也是关于天国的极度价值。耶稣把天国比作一个商人寻找好珠子。当他找到了一颗贵重的珠子，就变卖了他所有的一切，把它买下来。这个比喻和藏宝的比喻一样，显示一个有智慧的人以天国为首(参太 6:33)。

13:47-50 撒网的比喻

[13:47-48] 天国又好像网撒在海里，聚拢各样水族，网既满了，人就拉上岸来，坐下，拣好的收在器具里，将不好的丢弃了。」

在这章的最后一个比喻，耶稣把天国比作一张网撒在海里，聚拢各样的鱼类。等网满了，渔夫把网拉上岸来，然后坐下来挑选。好的收在器具里，不好的就扔掉。在这比喻里，海代表世界，网代表天国，而各样的鱼类则代表教会中的人。

[13:49-50] 世界的末了也要这样。天使要出来，从义人中把恶人分别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在此，耶稣解释渔夫把网拉上岸来代表世界的末日。那时，就像渔夫挑选网里的鱼一样，天使会把恶人从义人当中分别出来，扔进火炉里，他们要在那里哀哭切齿，受极度的痛苦。

这个比喻和稗子的比喻在多方面很相似。他们都论到善恶共存一时，但最终会分隔。将来有一天，义人和作恶的人会被分别出来。那时，那些作恶的人要往永刑里去，而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太 25:46)。

13:51-52 正确地使用真理的劝告

[13:51-52] 耶稣对他们说：「这一切的话，你们都明白了吗？」他们说：「是的，主。」他说：「凡文士受教作天国的门徒，就像一个家主从他库里拿出新旧的东西来。」

这次的讲道，耶稣用了一系列的比喻来教训门徒们。因此，他问他们是否明白他所讲述一切。他们回答明白了。其实，他们还没有完全明白耶稣和他的国度(参约16:12-14)。

在旧约和新约里，文士是指教师(拉7:6, 10)。门徒将要作教师。使徒们和其他的门徒们很快就要教导人和传天国的信息。「受教作天国的文士」是指那些认识和明白真理的门徒。通过耶稣的许多教导，门徒们认识了真理，即得到了「财宝」。像一个家主从他库里拿出新旧的东西，门徒要把握每个机会运用他们的「财宝」。

13:53-58 耶稣在自己的家乡被拒绝

[13:53-54] 耶稣说完了这些比喻，就离开那里，来到自己的家乡，在会堂里教训人，甚至他们都希奇，说：「这人从那里有这等智慧和异能呢？」

耶稣讲完这些比喻，就离开了那里。他来到自己的家乡即拿撒勒(路4:16)，开始在会堂里教导人们。他们对耶稣的智慧和行神迹的能力都感到很惊讶。

[13:55-56] 这不是木匠的儿子吗？他母亲不是叫马利亚吗？他弟兄们不是叫雅各、约西，西门，犹大吗？他妹妹们不是都在我们这里吗？这人从那里有这一切的事呢？」

乡人的问题集中于耶稣的人性而不是他的神性。他们知道耶稣是在他们的乡村长大的，而且是木匠的儿子。此外，他们都认识他的家人。他的家极其平凡。因此，他们都难以理解耶稣从哪里获得了这种智慧和异能。耶稣的弟弟妹妹们是约瑟和马利亚生的，但耶稣是童贞女马利亚因圣灵感孕而生的。

[13:57] 他们就厌弃他。耶稣对他们说：「大凡先知，除了本地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

乡人不能理解耶稣从哪里得到这许多的本事，他们就厌弃他。所以他告诉乡人说，他们的不信证明了俗语：「大凡先知，除了本地本家之外，没有不被人尊敬的。」

[13:58] 耶稣因为他们不信，就在那里不多行异能了。

可 6:5-6 写道：「耶稣就在那里不得行什么异能，不过按手在几个病人身上，治好他们，他也诧异他们不信。」乡人的不信导致耶稣不多行异能，并不是因为他没有能力，而是不要「把珍珠丢在猪前」（太 7:6）。

马太福音十四章

14:1-12 施浸约翰的死

[14:1-2] 那时，分封的王希律听见耶稣的名声，就对臣仆说：「这是施浸的约翰从死里复活，所以这些异能从他里面发出来。」

根据可 6:14，耶稣的名声远扬，传到希律王那里。根据路 9:7，希律王听见耶稣所做的一切事，就游移不定。耶稣的名声是指 13:54 所提及的异能。分封的王希律是太 2 章的希律王的儿子希律安提帕。他没有王的尊号，只称为「分封的王」。他统管加利利和约旦河东的北利亚。他听见了耶稣的名声就对他的臣仆说耶稣是从死里复活的施浸约翰，所以能行这些神迹。这显示希律王把施浸约翰斩后良心得不到平安。接下来，马太追记了约翰下监的事。

[14:3-4] 起先，希律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罗底的缘故，把约翰拿住，锁在监里。因为约翰曾对他说：「你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

原来在此之前，希律王为了妻子希罗底的缘故，把约翰拿住，锁在监里。希罗底本来是希律王的兄弟腓力的妻子，腓力是大希律王的另一个儿子，但不是分封的王腓力(路 3:1)。希律王逮捕约翰，是因为约翰曾经警告他说他娶这妇人是不合理的，违反了律法(利 18:16)。于是希罗底怀恨他，想要杀他(可 6:19)。

[14:5] 希律就想要杀他，只是怕百姓，因为他们以约翰为先知。

像希罗底一样，希律王也一直想要杀约翰，但又不敢，因为百姓都以约翰为先知。他害怕杀死约翰后会激怒百姓。

[14:6-12] 到了希律的生日，希罗底的女儿在众人面前跳舞，使希律欢喜。希律就起誓，应许随她所求的给她。女儿被母亲所使，就说：「请把施浸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我。」王便忧愁，但因他所起的誓，又因同席的人，就吩咐给她；于是打发人去，在监里斩了约翰，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了女子；女子拿去给她母亲。约翰的门徒来，把尸首领去埋葬了，就去告诉耶稣。

希律王生日那天，希罗底的女儿在众人面前跳舞，希律很高兴，就许诺满足希罗底的女儿的一切要求。在母亲希罗底的指使下，希罗底的女儿要约翰的头放在盘子里，端上来给她。对于这个要求，希律王很为难。但他已经当着众人的面许过诺，所以只好答应她的要求，打发人去，在监里斩了约翰，把头放在盘子里，拿来给她。她又把盘子端给了

她的母亲。约翰的门徒听到了他被斩，就来为他收尸埋葬，然后去告诉耶稣所发生的一切。这是一个不光彩的故事，用赤裸裸的现实主义手法，描绘了一个东方式法庭为所欲为、无法无天的情景。处死约翰是违背犹太人的律法，因为未经审判，而且是斩首。「告诉耶稣」正说明约翰和耶稣的活动之间，有着持续不断的密切联系。

14:13-21 耶稣使五千人吃饱

[14:13-14] 耶稣听见了，就上船从那里独自退到野地里去。众人听见，就从各城里步行跟随他。耶稣出来，见有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治好了他们的病人。

耶稣听见约翰被斩的消息后，就独自坐船退到野地里。但是，众人听见耶稣走了，就从各城步行到他去的地方。耶稣上岸后，看见这么多人，心里起了怜悯，因为他们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可 6:34)。他教训他们许多道理(可 6:34)，再替他们医病以证实所传的道。

[14:15-21] 天将晚的时候，门徒进前来，说：「这是野地，时候已经过了，请叫众人散开，他们好往村子里去，自己买吃的。」耶稣说：「不用他们去，你们给他们吃吧！」门徒说：「我们这里只有五个饼，两条鱼。」耶稣说：「拿过来给我。」于是吩咐众人坐在草地上，就拿著这五个饼，两条鱼，望著天祝福，擘开饼，递给门徒，门徒又递给众人。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约有五千。

傍晚的时候，门徒建议耶稣趁还有时间赶快打发众人到附近的村庄去买食物，因为时间已经不早了，而且那地方很偏僻。当耶稣告诉门徒们供给众人食物时，他们指出他们只有五个饼和两条鱼。门徒们把食物交给耶稣，他举目望天，感谢神赐给了他们食物，跟着擘开饼，分给门徒们，由门徒们分给众人。大家都吃的很饱。然后，门徒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来，足足装满了十二个篮子。当时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约有五千人。

14:22-33 耶稣和彼得在水上行走

[14:22-23] 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先渡到那边去，等他叫众人散开。散了众人以后，他就独自上山去祷告。到了晚上，只有他一人在那里。

当大家吃饱后，耶稣立刻催门徒们上船，叫他们先到湖对岸去，他留下来遣散众人。待众人都离开之后，耶稣就独自上山去祷告，到晚上还留在那里。根据约 6:14，众人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就说：「这真是那要到世间来的先知！」耶稣知道众人要来强逼他作王。为了避免这事的发生，耶稣就退到山上去祷告(约 6:15)。

[14:24-26] 那时船在海中，因风不顺，被浪摇撼。夜里四更天，耶稣在海面上走，往门徒那里去。门徒看见他在海面上走，就惊慌了，说：「是个鬼怪！」便害怕，喊叫起来。

这时候，门徒们的船在加利利湖中，因风不顺，被浪摇撼。夜里四更天(凌晨三点至六点之间)，耶稣在海面上走，往门徒们那里去。门徒们看见他在海面上走，都吓坏了，以为看见了鬼魂。「鬼怪」原意指「幽灵」，用于指异象，如灵等。

[14:27-31] 耶稣连忙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彼得说：「主，如果是你，请叫我从水面上走到你那里去。」耶稣说：「你来吧。」彼得就从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稣那里去；只因见风甚大，就害怕，将要沉下去，便喊著说：「主啊，救我！」耶稣赶紧伸手拉住他，说：「你这小信的人哪，为什么疑惑呢？」

耶稣立刻表明自己的身份并告诉他们不要怕。彼得一听是耶稣就响应说：「主，如果是你，请叫我从水面上走到你那里去。」耶稣就吩咐彼得过来。于是彼得就下了船，走在水面上，朝耶稣走过去。但当他把目光从耶稣转到风浪时，就害怕，身体也跟着沉下去，便呼叫耶稣救他。耶稣立刻伸手拉住他，并和缓地指责他小信。

[14:32-33] 他们上了船，风就住了。在船上的人都来拜他，说：「你真是神的儿子了。」

耶稣和彼得上了船，风就停了。根据可 6:51-52，门徒们心里十分惊奇，因为他们不明白那分饼的事，心里还是愚顽。他们曾经看见耶稣行了一个伟大的神迹，即喂饱一大群人，但是他们还是不知道耶稣的真正身份。当他们看见耶稣在海面上走，往他们那里去，他们以为耶稣是个鬼怪。门徒们目睹了耶稣平静了风浪之后，便对他有更进一步的认识。他们现在都来拜他说：「你真是神的儿子了。」

14:34-36 耶稣治好许多人

[14:34-36] 他们过了海，来到革尼撒勒地方。那里的人一认出是耶稣，就打发人到周围地方去，把所有的病人带到他那里，只求耶稣准他们摸他的衣裳缢子；摸著的人就都好了。

耶稣和门徒们继续他们的行程去加利利湖的西边，直到他们来到了革尼撒勒地方。当地的人一认出耶稣就派人把附近地区的病人都带到耶稣的面前，请求耶稣准许他们摸他的衣裳缢子，所有摸过的人都得到医治。

马太福音十五章

15:1-20 律法与祖先的传统

[15:1-2] 那时，有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来见耶稣，说：「你的门徒为什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

耶稣把附近地区的病人治好之后，有几个法利赛人和文士从耶路撒冷来质问他。他们的问题是：「你的门徒为什么犯古人的遗传呢？因为吃饭的时候，他们不洗手。」「古人的遗传」是指口头传统，包括历代文士和拉比加添上去的繁琐规条。另一方面，摩西律法是成文律法，记载在旧约里。

根据可 7:2-3 的记载，他们曾看见耶稣的门徒中有人没洗手就吃饭。法利赛人和犹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遗传，若不仔细洗手则不可吃饭。门徒控诉的是仪式问题，与卫生观念无关。法利赛人和文士的目的是想用耶稣的门徒漠视他们的传统来控告耶稣。摩西律法并没有饭前必须洗手的礼仪规定。

[15:3] 耶稣回答说：「你们为什么因著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

耶稣没有否认法利赛人和文士的控告。他反问他们：「你们为什么因著你们的遗传犯神的诫命呢？」耶稣的意思是他们为了遵守传统而违背了神的诫命。紧接着，耶稣举了一个古人的遗传取替神的诫命的例子。

[15:4-6] 神说：【当孝敬父母】；又说：【咒骂父母的，必治死他。】你们倒说：【无论何人对父母说：我所当奉给你的已经作了供献，他就可以不孝敬父母。】这就是你们藉著遗传，废了神的诫命。

摩西律法，即神的话，清楚的教导犹太人要孝敬父母（出20:12；申5:16）。咒骂父母的都要被处死（出21:17；利20:9）。孝敬父母是十诫的第五诫。可是犹太人的传统允许人不用供养父母，因为他已经把供养父母的那份当供物献给了神。这种做法是与神的诫命直接冲突。实际上，他们用传统废掉了神的诫命，而不孝敬父母。根据可7:13，利赛人在许多别的事情上，也藉著遗传，废了神的诫命。

[15:7-9] 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著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他说：这百姓用嘴巴亲近我，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

耶稣斥责法利赛人和文士为假冒为善的人。他们用传统废掉了神的诫命正应验了以赛亚的预言(赛 29:13)。当时的犹太人用嘴巴亲近神，用嘴巴尊敬神，实际上心却远离他。他们的心没有归向神，他们不教神的道理，只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因此他们对神的敬拜是毫无意义的。神不接受这样的敬拜，因为他们离弃了他的诫命。此处的要点是神的话比传统或人的吩咐更重要。

[15:10-11] 耶稣就叫了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要听，也要明白。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出口的乃能污秽人。」

耶稣召集了众人到他身边，告诫他们要注意和明白将要宣布的消息。他断言：「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出口的乃能污秽人。」摩西律法禁止犹太人吃俗物和不洁净的物(徒 10:14;利11章)。若他们吃了这些被禁止的食物，他们就被称为不洁净，而不适合敬拜神。但是耶稣的话则显明吃进嘴里的东西不会污秽人，从口里出来的才会使人污秽。耶稣的要点是心里不洁才是真正的不洁(太15:18)，但耶稣并没有向众人解释这个比喻。耶稣在本章17-20节更详细地解释了此比喻的意义。

[15:12] 当时，门徒进前来对他说：「法利赛人听见这话，不服，你知道吗？」

当法利赛人、文士和众人离开后(可 7:17)，门徒走过来问耶稣：「法利赛人听见这话，不服，你知道吗？」马太没有记载门徒为什么问耶稣这个问题。看来，他们似乎有点同情法利赛人。法利赛人当然不服耶稣所说的话，因为耶稣称他们为假冒为善的人，断言他们的崇拜是枉然的以及揭露了他们不忠于神的诫命。

[15:13] 耶稣回答说：「凡栽种的物，若不是我天父栽种的，必要拔出来。」

耶稣在此处使门徒们确信真理最终会得到胜利，而人的教训必会失败。耶稣把法利赛人的传统和规矩比喻为非神所栽的植物。它们是人的吩咐，与神的话不合。因此，所有不是神所栽种的都要拔出来。

[15:14] 任凭他们吧！他们是瞎眼领路的；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

因为法利赛人的固执，和故意反对他，耶稣只得任凭他们。耶稣断言他们是瞎眼领路的，他们没有看见真理因为他们拒绝看见它，他们对属灵的事物就如瞎子，他们的跟随者和他们无异。所以，他们好像瞎子领瞎子，一起都要掉在坑里。

[15:15-16] 彼得对耶稣说：「请将这比喻讲给我们听。」耶稣说：「你们到如今还不明白吗？」

彼得要求耶稣解释污秽人的比喻(太 15:10-11)。彼得的请求导致耶稣指责门徒们缺乏理解力。经过一系列的比喻和解释，他们仍不明白耶稣对污秽和不污秽食物的教训。接下来，耶稣把这教训详细的述说给门徒听。

[15:17] 岂不知凡入口的，是运到肚子里，又落在茅厕里吗？

耶稣指出一切吃进口里的东西，经过肠胃的消化，都会排泄出来，落在茅厕里。这过程并不涉及道德问题，因为食物与人的灵魂无关。当然，这经文并不是教导人可以吃对身体有害的食物。耶稣的要点是真正的污秽不是肉体上的污秽，而是属灵上的污秽。因此，一个人不洗手吃饭不会使他污秽。

[15:18-20] 惟独出口的，是从心里发出来的，这才污秽人。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凶杀、奸淫、苟合、偷盗、妄证、谤讟。这都是污秽人的；至于不洗手吃饭，那却不污秽人。」

耶稣断言从嘴里出来的话是出自内心，那才会污秽人，因为人的话表明人的心。耶稣把一切使人污秽的恶事列出清单，排在清单的前面是恶念。这可能是因为恶念是所有邪恶的语言和行为的根源。所罗门警戒：「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箴 4:23)。保罗也教导：「污秽的言语，一句不可出口，只要随事说造就人的好话，叫听见的人得益处」(弗 4:29)。至于不洗手吃饭，耶稣说明这事是不会使人污秽的。

15:21-28 一个迦南妇人的信心

[15:21-22] 耶稣离开那里，退到推罗、西顿的境内去。有一个迦南妇人，从那地方出来，喊著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附得甚苦。」

为了躲避法利赛人的陷害，耶稣和门徒们离开了那地方，退避到推罗和西顿的境内去。这是外邦人之地。根据可 7:24 的记载，耶稣退到那里，进了一家，不愿意人知道，却隐藏不住。耶稣到推罗和西顿是为了隐藏一时期，而不是传道(24 节)。当地的一个迦南妇人，得知耶稣的异能，来见他，求他赶出使她女儿痛苦万分的鬼。这个迦南妇人是外邦人。根据可 7:26，她是希利尼人，属叙利非尼基族。她称呼耶稣为主，大卫的子孙。很可能她认识耶稣是弥赛亚。

[15:23-24] 耶稣却一言不答。门徒进前来，求他说：「这妇人在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他走吧。」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起先，耶稣没有回应迦南妇人的请求。门徒请耶稣打发她走，因为她一直在他们后面喊叫。门徒的意思可能是请耶稣医治这迦南妇人的女儿，这样他们就不会被她骚扰。于是，耶稣对门徒们说他奉差遣只去寻找以色列人中迷失的羊，即帮助犹太人而已。她是个外邦人，因此没有资格求帮助。

[15:25-26] 那妇人来拜他，说：「主啊，帮助我！」他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

那妇人走到耶稣面前下拜，求他怜悯。于是耶稣对她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在此，耶稣用「儿女」来指犹太人，而用「狗」来指外邦人。他这话并不是恶意的话，只不过是用当时犹太人的说法来指外邦人。犹太人视外邦人为狗，这是犹太人对外邦人的轻蔑态度。耶稣的话说明他的使命是只在犹太人中间工作。他这话的目的是要试验那妇人的信心。

[15:27-28] 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他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耶稣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从那时候，他女儿就好了。

妇人并没有被耶稣的话所激怒，反而对耶稣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他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她的意思是说耶稣帮助她并不会夺走任何耶稣为犹太人所预备的大恩。事实上，狗在桌子下也吃孩子们掉的碎渣儿(可 7:28)。她的回答显示出她的大信心。于是耶稣称赞她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耶稣成全了她的请求，她的女儿就在那时候好起来了。

15:29-31 耶稣治好各种病人

[15:29-30] 耶稣离开那地方，来到靠近加利利的海边，就上山坐下。有许多人到他那里，带著瘸子、瞎子、哑巴、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都放在耶稣脚前；他就治好了他们。

耶稣和门徒们离开了推罗和西顿的境界，来到靠近加利利的海边，上了山，就坐下。很多人聚到他那里，他们带来瘸腿的、瞎子、哑巴、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都放在耶稣的脚前。他都治好他们。

[15:31] 甚至众人都希奇；因为看见哑巴说话，残疾的痊愈，瘸子行走，瞎子看见，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

众人看到哑巴说话，残疾的痊愈，瘸腿的行走，瞎子能看见，都很惊奇，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他们认为行神迹的能力是来自以色列的神。这句话中「以色列的神」似乎表示众人当中有不少是外邦人。他们很可能跟从住在附近的犹太人而认识了神。根据可 7:36，耶稣嘱咐他们不要告诉人，但他越发嘱咐，他们则越发传扬开了。

15:32-39 耶稣使四千人吃饱

[15:32] 耶稣叫门徒来，说：「我怜悯这众人，因为他们同我在这里已经三天，也没有吃的了。我不愿意叫他们饿著回去，恐怕在路上困乏。」

众人目睹了耶稣所行的神迹，并与他一起渡过了三天。耶稣怜悯他们，因为当时没有什么可吃了。他不想让他们饿着肚子回去，因为他们可能会在路上困乏。

[15:33-34] 门徒说：「我们在这野地，那里有这么多的饼叫这许多人吃饱呢？」耶稣说：「你们有多少饼？」他们说：「有七个，还有几条小鱼。」

门徒对耶稣说在这偏僻的地方很难找到足够的食物喂饱这么多人的。门徒好像已经忘记不久前耶稣曾喂饱五千人。耶稣问他们有多少饼。他们回答说只有七个饼和几条小鱼。

[15:35-39] 他就吩咐众人坐在地上，拿著这七个饼和几条鱼，祝谢了，擘开，递给门徒；门徒又递给众人。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了，收拾剩下的零碎，装满了七个筐子。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共有四千。耶稣叫众人散去，就上船，来到马加丹的境界。

耶稣吩咐群众坐下来，他拿着那七个饼和几条鱼，感谢神，然后分开食物，递给门徒。门徒又把食物分给群众，所有人都吃了。大家吃饱后，食物的零碎又装满了七个筐子。当时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共有四千。群众吃饱之后，耶稣就打发他们离开。过后，耶稣坐船前往马加丹地区。根据可 8:10，耶稣来到大玛努他境内。耶稣喂饱五千人和四千人这两件事说明了他除了提供属灵的需要之外，还照顾人身体的需要。

马太福音十六章

16:1-12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

[16:1]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来试探耶稣，请他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

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是以色列的两大教派。他们当时是互相对立的。但是现在却联合起来想要陷害耶稣。他们来试探耶稣，让他从天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在太 12:38，法利赛人和文士曾有同样地要求。当时，耶稣拒绝了他们的要求，并对他们说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显给他们。现在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又要耶稣从天上，而不是从地上显个神迹给他们看。他们认为耶稣曾行的神迹不足以证明他是弥赛亚，并且把他所行的神迹归于撒旦的能力和影响(太 12:24)。为了证明耶稣是来自于神，他们要看见像旧约的先知所行的神迹，例如：摩西一天降的粮食(出 16:4)，约书亚一约但河水断绝(书 3:10-17)和以利亚一天降雨下来(王上 18:41-45)。

[16:2-3] 耶稣回答说：「晚上天发红，你们就说：『天必要晴。』早晨天发红，又发黑，你们就说：『今日必有风雨。』你们假善伪冒的人啊，你们知道分辨天上的气色，倒不能分辨这时候的神迹。」

耶稣的回答显明了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目的。耶稣称他们为假冒伪善的人。耶稣指他们可以观察天色预示天气，却不能分辨这时候的神迹。「这时候」是指弥赛亚来到的时候。他们不能看出耶稣在世上所行异能的意义。

[16:4] 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求神迹，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再没有神迹给他看。」耶稣就离开他们去了。

耶稣称那些求神迹的人为一个邪恶淫乱的世代，即对神不忠实。他们要求神迹，但是耶稣告诉他们除了先知约拿的神迹以外，他们再也看不到别的神迹。「先知约拿的神迹」预表耶稣从死里复活(太 12:39)。根据可 8:12，耶稣心里深深的叹息，因他对他们的顽固感到伤心。耶稣说完就离开他们了。

[16:5-8] 门徒渡到那边去，忘了带饼。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门徒彼此议论说：「这是因为我们没有带饼吧。」耶稣看出来，就说：「你们这小信的人，为什么因为没有饼彼此议论呢？」

耶稣和门徒们渡到加利利海的对岸，但是门徒们忘了带饼。根据可8:14，门徒们在船上除了一个饼，没有别的食物。耶稣就对他们说：「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门徒们不明白耶稣的话，于是便议论纷纷。他们误认为耶稣是责备他们忘记带饼的事，同时警告他们不要向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买饼。耶稣看穿了他们在讲什么，就断言他们是小信的人。他们担心没饼可吃，可是却忘了耶稣，即那生命之粮(约6:35)正在他们中间。

[16:9-12] 你们还不明白吗？不记得那五个饼分给五千人、又收拾了多少篮子的零碎吗？也不记得那七个饼分给四千人、又收拾了多少篮子的零碎吗？我对你们说：「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这话不是指著饼说的，你们怎么不明白呢？」门徒这才晓得他说的不是叫他们防备饼的酵，乃是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

耶稣问门徒们为什么到现在还不明白他所谈的饼的事情。他问他们：「难道你们忘了不久前我给数千人吃饱的神迹吗？当时你们还收拾了不少的零碎呢。」既然门徒们目睹了这两个神迹，他们就应该对耶稣有信心，相信他必供应食物给他们。所以当耶稣对他们说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时，耶稣不是指做饼的酵。这时候门徒们才明白过来，耶稣并不是要他们防备做饼的酵，而是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他们的教训是什么呢？在路12:1，耶稣说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是假冒伪善，而在可8:15，耶稣嘱咐门徒们要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和希律的酵。希律的酵不可能是指他的教训因为他不是以其闻名的。我们也知道圣经常用面酵来代表邪恶的事。因此，「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酵」是指他们的邪恶的教训，假冒伪善的奸诈。当他们要求耶稣显神迹时已表露出来这样的品行。

16:13-20 耶稣预言他的教会

[16:13] 耶稣到了该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就问门徒说：「人说我人子是谁？」

这时候，耶稣来到该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这是加利利最东北，靠近约旦河源的一个城邑。腓立比是希律腓立的封地(路3:1)。根据路9:18，耶稣自己祷告的时候，门徒们也同他在那里。耶稣问他们说：「众人说我是谁？」耶稣称他自己为人子，是弥赛亚。但是众人怎么说呢？

[16:14] 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浸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里的一位。」

众人的回答各不相同。有人说耶稣是施浸约翰(比如希律一太 14:1-2)，有人说他是以利亚(玛 4:5-6)。可是玛拉基的预言已应验在施浸约翰身上(太 11:13-14)。还有人说他是耶利米(因为他也曾责备当时的犹太人而遇到其领导者的反对)或是先知里的一位。这样的回应说明众人不承认耶稣是弥赛亚。他们意识到他是个伟大的人物，但是他们并不承认他是神的儿子。那门徒们会怎么说呢？

[16:15-17] 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

耶稣听了门徒们的回答后就问他们：「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立刻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彼得承认耶稣的神性，其他的门徒也有这样的信念(参 20 节)。耶稣就对彼得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西门巴约拿」是约拿之子，即西门。彼得的声明得到耶稣的赞许和祝福。接着，耶稣断言真理不是由人传给彼得的，而是他天上的父向彼得启示的。耶稣的神性不是出自人的智慧，而是出自神的启示。

[16:18] 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她。

在此，耶稣宣称西门为彼得。彼得(原文 *petros*)是阳性名词。耶稣说他要他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磐石(原文 *petra*)是阴性名词。虽然彼得和磐石的原文字相似，但它们的意思并不一样。「彼得」原文是指一块小石头，而 *petra* 是磐石，如石崖。既然彼得(*petros*)不是磐石(*petra*)，那磐石是指什么？我们要注意耶稣对彼得说的话：「你是彼得(*petros*)，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petras*)上。」耶稣并没有说要把他的教会建造在一块小石头上，而是在磐石上。从上文下来看，这磐石是指彼得刚刚表明的真理，即耶稣是永生神的儿子。因此，耶稣将要把他的教会建造在这真理上。这真理就是稳固的基础，而不是把教会建造在彼得的身上。按弗 2:20，教会是建立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而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

耶稣宣称：「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教会」(原文 *ekklesia*)意指蒙拣选出来的的会众。耶稣的话表明他将要设立他自己的教会。很明显，当时他的教会还没有建立。教会是在五旬节建立的(徒2章)。注意教会是单数。因此，耶稣并没有建立各种的教会。他只建立了一个教会，即他的教会。

在此处，耶稣指的教会是宇宙性的。在罗 16:16 所提及的「基督的众教会」是指在各地方的基督的教会，在真理上它们是一致的。因此，「基督的众教会」不是指那些各有自己的名称、信仰与操守的宗派。

值得注意的是：罗马天主教对这段经文的解释。他们说彼得是教会的房角石，他在使徒中居首位，后来做了罗马的主教，而他的继承人就是教皇。他们如此宣称是与这段经文不符的。按第 20 节，耶稣的话也是向众门徒说的。因此，彼得并不是唯一的根基。其他的经文也证明这事实。弗 2:19-20 说明教会是被建造在众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还有，约翰在提到新耶路撒冷时，提到这城的「城墙有十二根基，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启 21:14）。另外，有些人称在使徒的列表中，彼得的名字总是排在之首（可 3:16；路 6:14；徒 1:13），因此他在使徒中居首位。在加 2:9，保罗写道：「那称为教会柱石的雅各，矶法，约翰…」很明显，彼得并不高于雅各和约翰，因为新约没有记述任何一个使徒的权柄比其他的使徒高（参徒 2:42；加 2:7, 8；彼后 3:2）。况且，彼得没有继承人，唯一有「继承人」的使徒就是犹大。他出卖耶稣而失去了使徒的位分（徒 11:5-26）。

「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她」——这句话是指耶稣的死不会阻止他建立他的教会。「阴间」是指已死的人的范畴，而阴间的权柄是指死亡的力量。阴间的权柄并不能拘禁耶稣的灵魂，或阻止他从阴间出来建立他的教会（徒 2:24-36）。虽然一代又一代的基督徒屈服于阴间的权柄（即死亡），但是新一代仍会使教会存在，直到她完成了她在地上的使命。

[16:19] 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

在此，我们要注意：使徒并没有为神制定律法。相反的，他们是凭著神的默示，在圣灵的引导下而揭露神的律法（约 14:26；15:26；16:13）。

耶稣应许要建立他的教会，并把天国的钥匙给了彼得。耶稣并不是应许他要建立一个机构并把这个机构的钥匙给彼得。在此，耶稣将天国和教会互通运用，钥匙象征能力和权柄，表示从一处进入另一处的关键所在（赛 22:22；路 11:52；启 3:7）。因此，钥匙代表被允许进入国度或教会的权柄。在五旬节那天，彼得行使了这权柄，向犹太人宣布了进入教会的条件（徒 2 章）。他也是第一位宣布外邦人进入教会的条件（徒 10 章）。在这两个实例中，彼得宣布了进入教会的条件是同样的。注意不只彼得有这权柄，其他的使徒也有此权柄（参太 18:18）。

「捆绑…释放」是指禁止和准许。凡所捆绑和释放的，天上已作出了决定。使徒们只是传达已经在天上所捆绑和释放的。根据上下文，「捆绑和释放」是针对使徒们所传的福音。使徒们所制定的天国律法规定什

么是被禁止或被允许的。在圣灵的引导下，他们(徒 2:14)在五旬节那天宣布进入属地的天国的条件，也就是赦罪的条件。那些遵守这些条件的人，他们的罪得赦免并成为教会的一部分。至于那些不遵守的人，他们的罪则不得赦免。这些判决也是天上的判决。

[16:20] 当下，耶稣嘱咐门徒，不可对人说他是耶稣基督。

耶稣嘱咐门徒们不可对人说他是耶稣基督，因为当时时间还未到。如果使徒们把耶稣是基督的事宣扬出去，他救赎的工作将会受到影响。因犹太人对弥赛亚持错误的观念，他们会强逼他作王。此外，使徒们还有很多东西要学。他们还不完全明白耶稣所说的一切话，直等到圣灵来引导他们明白一切的真理（约 14:26;16:13）。

16:21-28 耶稣预言他的死和国度

[16:21] 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

从彼得表明耶稣是基督时起，耶稣才清楚地指示门徒们。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在长老、祭司长和文士手下遭受许多的苦难，并被杀害，第三天将复活。[犹太大工会]是由长老、祭司长和文士组合的，耶稣将会受到犹太大工会的逼迫。耶稣知道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许多的苦，被杀，并从死里复活。耶稣向使徒们预言他的死，目的是预备他们。现在门徒们还不完全明白，为了建立耶稣的教会，耶稣必须受苦，死在十字架上。耶稣是按着神的定旨先见，被交于人，犹太人就借无法之人的手，把他钉在十字架上杀了(徒2:23)。

[16:22-23] 彼得就拉著他，劝他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耶稣转过来，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你是绊我脚的；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

彼得听到耶稣将受害，难以承受，就拉耶稣到一边劝阻他说：「主啊，万不可如此！这事必不临到你身上。」彼得还没有领会到耶稣从死里复活的应许，他只想阻止耶稣被杀害。但是他的举动与神的旨意相反。耶稣看出彼得的话是从撒但而来的。撒但利用彼得来反对耶稣，于是耶稣转身对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在太 4:10，耶稣曾对撒但说：「撒但，退去吧！」「你是绊我脚的」是指障碍。如果彼得实现了愿望，那耶稣就不能死在十字架上为世人赎罪和建立他的教会了。因此，当时彼得是耶稣的绊脚石。虽然彼得的举动可能是出于他对耶稣

的爱，但是他并不了解神的旨意。他只不过是按自己的判断和感情做决定。

[16:24] 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

在此，耶稣陈述了十字架的道理以及做门徒的条件。作门徒的要分担他们主耶稣的命运，即走十字架的道路。想跟从耶稣的人必须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耶稣。「舍己」是指舍弃自己的欲望，如果需要的话甚至舍去自己的生命。就如耶稣曾背着自己的十字架一样，每个门徒也要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从耶稣」是指愿意为耶稣受苦难，甚至放弃一切阻碍事奉耶稣的事（参太 10:38 注）。

[16:25] 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

这些话是描述受到逼迫时，门徒们被送到诸侯君王或犹太领袖面前，不知会遭遇什么样的命运。耶稣声明凡为了保存自己的生命而不肯认耶稣的，这人将失去他的灵魂。另一方面，为耶稣失去生命的，将要获得生命（参太 10:39 注）。

[16:26] 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人还能拿什么换生命呢？

即使一个人赚得全世界，却赔上自己的生命（灵魂），那有什么益处？无论什么都无法赎回他的灵魂。人的灵魂是贵重和永恒的，它的价值比所有短暂的东西更高。耶稣为了救赎人的灵魂而流血（彼前 1:18-19）。这显示人的灵魂是多么的贵重。

[16:27-28] 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著众使者降临；那时候，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看见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

「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著众使者降临」—这似乎是指耶稣的第二次降临，审判天下。耶稣和天使降临时，神的荣耀将伴着他们。那时，他要按照每个人的所作所为来报应他们。他将赏赐那些对他忠心的义仆和惩罚那些邪恶的人（太 25:41, 46）。

「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有些学者认为这是指耶稣在山上变像显荣耀的事（太 17:1-2）。可是，当时看得见的国度还没有被建立。在可 9:1，耶稣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站在这里的，有人在没尝死味以前，必要看见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因此，「人子降临在他的国里」是指「神的国大有能力临到」。

耶稣应许在一些使徒的有生之年，他们必看到神的国大有能力地临到。在教会还没有被建立之前，只有犹大去世，其他的使徒还活着。在路 24:49，耶稣对使徒说：「我要将我父所应许的降在你们身上。你们要在城里等候、直到你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在徒 1:8，耶稣也对他们说：「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在五旬节那天，圣灵降临在使徒们身上，他们得着能力(徒 2:1-4)。接着，彼得和十一个使徒向犹太人和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传福音。神的国大有能力地临到，因为在那天有三千人归主。之后信而归主的人越发增添(徒 2:14, 4:4, 5:14, 等等)。从五旬节那天起，耶稣的国度真正地落实了(参西 1:13, 4:11;帖前 2:12;来 12:28 启 1:9)。

马太福音十七章

17:1-13 耶稣变了形像

[17:1-2] 过了六天，耶稣带著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约翰，暗暗的上了高山，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

在路 9:28，路加记载为八天，因为他把前后两天也计算在内。耶稣讲完记载在 16 章的道后六天，他带着彼得、约翰和雅各三人登上一座高山。这可能是指在该撒利亚腓立比附近高达九千多尺的黑门山。根据路 9:28，耶稣带著彼得、约翰、雅各上山去祷告。彼得、约翰和雅各是耶稣最亲近的门徒(参 26:37;可 5:37;路 8:51)。在那里，耶稣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根据路 9:29，耶稣的面貌改变了。在此，耶稣充满神性，显出他的尊贵荣耀。

[17:3] 忽然，有摩西，以利亚向他们显现，同耶稣说话。

忽然，摩西和以利亚一起出现跟耶稣谈话。马太没有说明门徒们是怎样认出摩西和以利亚的。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彼得和他的同伴们都打盹，既清醒了，就看见耶稣的荣光，并同他站著的那两个人(路 9:32)。摩西和以利亚是旧约里的伟大人物。摩西已死了一千五百年(申 34:5-7)，而以利亚已离开地上九百年(王下 2:11)。这个记载显示人死后有生命、知觉和相互认知能力。按照路 9:30-31，摩西和以利亚谈论着耶稣的死，即死在耶路撒冷。

[17:4-6] 彼得对耶稣说：「主啊，我们在这里真好！你若愿意，让我们就在这里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说话之间，忽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遮盖他们，且有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门徒听见，就俯伏在地，极其害怕。

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当摩西和以利亚正要与耶稣分离时，彼得对耶稣说：「夫子，我们在这里真好！可以搭三座棚，一座为你，一座为摩西，一座为以利亚。」他不知道所说的是什么(路 9:33)。可 9:6 记载当时彼得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因为他们甚是惧怕。彼得正说这话时，有一朵光明的云彩出现，遮盖着他们，一个声音从云彩里出来，说：「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你们要听他！」在耶稣受浸时，同样的声音宣布耶稣是神的儿子(太 3:17)。但是，现在这声音又补充了「你们要听他！」

摩西是个伟大的律法先知，而以利亚是众先知的代表。彼得建议搭三座棚，一座给耶稣，一座给摩西，另一座给以利亚。以色列人出埃及在迦南地的旷野中，用帐棚作为敬拜神的场所。彼得似乎建议搭三座敬拜的场所分别给耶稣、摩西和以利亚。可是神只容许一座棚给他的儿子，而且要听他。在此，神断言旧约律法已接近终止，并强调耶稣在地上的权柄的起始。先前，犹太人要听从摩西，后来他们要听从以利亚和其他的先知，现在门徒们要听从耶稣，因为他是神的儿子。

彼得他们听到从云彩里出来的声音，就非常害怕，都俯伏在地上，因为他们若见到神的面就不能存活(参出 33:20)。

[17:7-9] 耶稣进前来，摸他们，说：「起来，不要害怕！」他们举目不见一人，只见耶稣在那里。下山的时候，耶稣吩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

耶稣就走过来摸彼得他们说：「起来，不要害怕！」他们再抬起头来，只看见耶稣一个人，摩西和以利亚已离开了，留下耶稣来设立律法和做先知。

耶稣只带了三个使徒上山，把另外的九个留在山脚下。下山途中，耶稣吩咐彼得他们在他死而复活之前，不要把他们所看见的告诉别人。这可能是为了避免犹太人来强逼他作王而影响他救赎的工作(参 16:20 注)。另外，门徒们当时很可能还不明白他们所看见及所听见的事的意义。根据可 9:10，门徒们彼此议论「从死里复活」是什么意思。耶稣在太 16:21 对他们说过他必要死而复活，可是他们不明白。

耶稣改变形像，共有三个重要的教训，即耶稣的神性，旧约的终止和复活。既然他们还不明白，所以他们不可能正确地教导别人。他们要等到耶稣复活后才能给其他的人解释他们所看见及所听见的事的意义。

[17:10-13] 门徒问耶稣说：「文士为什么说以利亚必须先来？」耶稣对他们回答说：「以利亚固然先来，并要复兴万事；只是我告诉你们，以利亚已经来了，人却不认识他，竟任意待他。人子也将要这样受他们的害。」门徒这才明白耶稣所说的是指著施浸的约翰。

在此，耶稣为门徒们解释了有关以利亚先来的事。门徒们刚在高山上看见了以利亚的显现。他们不明白若耶稣是弥赛亚，为何他比以利亚先来呢，因为文士常说以利亚要比弥赛亚先来(玛 3:1;4:5)。耶稣同意文士的说法。他解释道以利亚固然先来，并要「复兴万事」，即道德的复兴。而且，他已经来了。不过人们不认识他，所以就任意待他。耶稣所说的以利亚是指施浸约翰(13 节)。因此，玛 4:5 的预言，是指着施浸约翰，现已应验了。根据路 1:17，施浸约翰「必行在主的前面，叫为父的心转向儿女，叫悖逆的人转从义人的智慧，又为主预备合用的百

姓」。在太 11:7-15，耶稣说：「经上记着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们前面预备道路』，所说的就是这个人」…「你们若肯领受，这人就是那应当来的以利亚。」耶稣所说的这人就是施浸约翰。约翰有以利亚的意志能力(路 1:17)。可是，人们不知道他是谁，所以把他处死(太 14:6-12)。耶稣断言他也要受同样的迫害。

17:14-21 医治患癫痫病的小孩

[17:14-18] 耶稣和门徒到了众人那里，有一个人来见耶稣，跪下，说：「主啊，怜悯我的儿子。他患癫痫的病很苦，屡次跌在火里，屡次跌在水里。我带他到你门徒那里，他们却不能医治他。」耶稣说：「噫！这又不信又悖谬的世代啊，我在你们这里要到几时呢？我忍耐你们要到几时呢？把他带到我这里来吧！」耶稣斥责那鬼，鬼就出来；从此孩子就痊愈了。

现在，耶稣和门徒们回到了众人那里。有一个人跑来跪在耶稣面前请求耶稣怜悯他的儿子，因他的儿子得了癫痫病，非常痛苦。他曾经几次跌进火里，掉进水里。这个人带他儿子去见门徒们(指其他的九个使徒)，但是他们治不好他。在太 10:1，耶稣差派十二个门徒时已给他们权柄，能赶逐污鬼，并医治各样的病症。可是现在他们不能医治这孩子的病。于是耶稣指责门徒们与众人，指出他们的信心不够。他吩咐他们把孩子带来。耶稣斥责那鬼，鬼就出来，那孩子的病立刻就痊愈了。原来使这孩子受苦的是鬼，而不是病症。耶稣的权柄胜过鬼，因此他能赶驱鬼。

[17:19-21] 门徒暗暗的到耶稣跟前，说：「我们为什么不能赶出那鬼呢？」耶稣说：「是因你们的信心小。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他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至于这一类的鬼，若不祷告、禁食，他就不出来。」

事后，门徒们私下问耶稣为什么他们不能把那鬼赶出去。耶稣回答这是因为他们的信心不够。耶稣对他们说：「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他也必挪去。」耶稣的话指明信心的重要性。「信心像一粒芥菜种」是指最小的一点信心。若门徒有最小的一点信心，他们也能挪移高山。「叫山挪移」是一种习惯讲法，表示克服巨大的困难(参赛54:10；林前13:2)。若他们有挪移高山的信心，那么没有一件事是不可能做的了。这当然是夸张的说法，因为只有行异能的才能作出不可能的事。这里的要点是只要合乎神的旨

意，凭着信心什么都能做到(约一5:14)。耶稣的话说明门徒们的信心比不上最小的一点信心。祷告和禁食必会巩固门徒们的信心。这样，他们才能把这一类顽固的鬼赶出来。

17:22-23 被出卖，死和复活的预言

[17:22-23] 他们还住在加利利的时候，耶稣对门徒说：「人子将要被交在人手里。他们要杀害他，第三日他要复活。」门徒就大大的忧愁。

耶稣和门徒们在加利利一个地方聚会的时候，他第二次宣布他将会落到人的手里，被杀害，在第三日复活。门徒们听了，便十分忧愁。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都记载了门徒们不明白这话，但又不敢问他(可 9:32；路 9:45)。彼得、约翰和雅各可能会比其他的门徒们懂的多一些，因为他们目睹了耶稣改变形象。但是，他们不能把所看见的告诉别人。

17:24-27 论交税

[17:24-26] 到了迦百农，有收丁税的人来见彼得，说：「你们的先生不纳丁税吗？」彼得说：「纳。」他进了屋子，耶稣先向他说：「西门，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谁徵收关税、丁税？是向自己的儿子呢？是向外人呢？」彼得说：「是向外人。」耶稣说：「既然如此，儿子就可以免税了。」

当耶稣和门徒们来到迦百农时，有几个征收圣殿税的人来问彼得：「你们的先生不纳丁税吗？」丁税是圣殿税。这个税是指出 30:11-16 所规定的犹太男子每年要缴纳的半舍客勒银子，作为维持圣殿的费用。彼得说：「纳。」他进屋子的时候，耶稣先问彼得世上的君王是向自己的儿子征税，还是向外人征税。彼得回答说是向外人征税。所以，耶稣当然不用交税来维持神的殿，因为他是神的儿子。

[17:27] 但恐怕触犯他们，你且往海边去钓鱼，把先钓上来的鱼拿起来，开了他的口，必得一块钱，可以拿去给他们，作你我的税银。」

但是，耶稣不想触犯这些税官们。他要付圣殿税，以免众人说他和门徒们藐视圣殿。于是他吩咐彼得到湖边钓鱼，并指示他打开所钓的第一条鱼的嘴巴。耶稣告诉彼得必找到一块钱，而且他可以拿去给税官，作耶稣和彼得的税银。这个例子教导门徒们若在某事拥有特权的话，他们

的行为也要端正，不要惹起不必要的冒犯。圣经教导基督徒要服从政府并纳税(罗 13:1,6)，因为耶稣就是一个好榜样。

马太福音十八章

18:1-5 真正的伟大

[18:1] 当时，门徒进前来，问耶稣说：「天国里谁是最大的？」

「当时」—这可能是指彼得交了圣殿税之后。门徒们来到耶稣跟前问他：「天国里谁是最大的？」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耶稣和门徒们来到迦百农，耶稣问门徒们说：「你们在路上议论的是什么？」门徒们不做声，因为他们在路上彼此争论谁为大(可 9:33-34)。也许他们以为耶稣将要设立天国，所以他们就争论谁为大。可 9:35 记载，耶稣坐下，叫十二门徒来，说：「若有人愿意做首先的，他必做众人末后的，作众人的用人。」这就是真正伟大的标准。

[18:2-3] 耶稣便叫一个小孩子来，使他站在他们当中，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

耶稣叫了一个孩子，让他站在门徒们当中，然后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耶稣吩咐门徒们必须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否则他们就不能进天国。小孩子是天真无邪、顺从、可信、可教并无野心的。这都是谦卑的要素。当然，像小孩子的样式并不是指要效法他们的幼稚和不成熟之处。在此，耶稣也说明进天国的条件：若门徒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他们就不能进天国。这显示门徒们当时还没有进天国，因为天国还没有被设立。

[18:4] 所以，凡自己谦卑像这小孩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

「自己谦卑」—这是指把自己降低。耶稣声称凡真正谦卑像小孩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在天国里最伟大的就是最谦卑、最服从、无野心的一位。在太 5:3，耶稣断言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18:5] 凡为我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小孩子的，就是接待我。」

「为我的名」—这可能是指这个门徒属于耶稣的。「接待」是指欢迎、关心、乐意接纳。「像这小孩子的」—这不是指年龄幼小的儿童，而是指门徒们要拥有小孩的特质和性格。耶稣声称为了他的名接待一个像这孩子的门徒就是接待他，因为这个门徒像小孩那样谦卑信靠并顺从耶稣。接待这个门徒就是接待耶稣。反之，不接待这个门徒就是不接待耶稣。

18:6-9 关于绊脚石

[18:6] 凡使这信我的一个小子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这人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

「跌倒」是指使门徒犯罪和偏离正道。当代圣经译本作「失足犯罪」；现代中文译本作「离弃我」。在此，耶稣断言谁使信他的任何微小的门徒跌倒，这人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他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他会死的很惨，但也比他去使人跌倒好。「大磨石」是指需要由驴子之类的动物拉动的石头。它比一般家用的磨石大。挂着它必使人沉在深海里。耶稣的要点是：谁使任何一个微小的门徒跌倒必要得重大的责罚。他的命运比死还要惨。这显示门徒们要为其他的门徒的灵命负责。

[18:7] 这世界有祸了，因为将人绊倒；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

耶稣断言这个世界有祸了，因为将人绊倒。这世界充满了使人绊倒的事，而这种事是免不了，固然会发生的。在这个世界，很多人不但自己犯罪，而且还鼓励别人去犯罪。因此，耶稣说这些故意绊倒的人有祸了。

[18:8-9] 倘若你一只手，或是一只脚，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你缺一只手，或是一只脚，进入永生，强如有两手两脚被丢在永火里。倘若你一只眼叫你跌倒，就把他剜出来丢掉。你只有一只眼进入永生，强如有两只眼被丢在地狱的火里。」

耶稣在太 5:29-30 也说过这些话(参太 5:29-30 注)。耶稣的意思是，不管代价如何，总要把犯罪的恶念除去，以免丧身在地狱里。

18:10-14 要关怀微小的门徒

[18:10] 「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小子里的一个；我告诉你们，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

耶稣警惕门徒们不要轻看他的门徒里的任一个微小门徒，或任何世界认为不重要和微不足道的门徒。耶稣强调这些微小的门徒的使者在天上(不是在地上)常常和神见面。这经文并非暗示每个门徒都有守护的天使。很可能这是指连天上的使者也关心这些微小的门徒们的福利。既然如此，门徒们怎能轻看这些微小的门徒们呢？

[18:11] 人子来，为要拯救丧失的人。

耶稣在这世界的目的就是要寻找和拯救丧失的人(参路 19:10)。

[18:12-13] 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一只走迷了路，你们的意思如何？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若是找着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为这一只羊欢喜，比为那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欢喜还大呢！

在此，耶稣提出另一个不可轻看他微小的门徒的理由：他们也是耶稣要拯救的对象。于是，耶稣为门徒讲了一个比喻。若有一百只羊的羊群中走失了一只羊，那牧羊人会暂时把那九十九只撇在山上，赶快去找那只迷路的羊，直到找着为止。若他找到了这只迷失的羊，他为这一只羊欢喜，比为那没有迷路的九十九只的欢喜还大，因为他认为这只迷失的羊是十分重要的。

[18:14] 你们在天上的父也是这样，不愿意这小子里丧失一个。」

同样地，神像那牧羊人一样，也不愿意失掉甚至是一个微小的门徒。因此门徒也要明白这些微小的门徒对神的重要，而不要轻看任何一个微小的门徒。他们也许不招人喜欢，但是神、耶稣和天使都看重他们。所以，门徒也要看重他们。

18:15-20 怎样对待犯过错的兄弟

耶稣在此提供了在未来的教会中纪律处分的指导原则。当一个门徒被其他的门徒们开罪的时候应有的责任。这里针对的是一个弟兄私下得罪了另一个弟兄，而不是针对那些公开教导错误道理的人。

[18:15] 「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处的時候，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

耶稣说如果有一位弟兄得罪另一位弟兄，后者要去跟那犯罪的弟兄单独在一起，指出他的错处，而不应声张这件事。这是第一步。它的目的是挽回犯错的弟兄。若犯错者听那弟兄的劝告，后者就得了一位弟兄。

[18:16] 他若不听，你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要凭两三个人的口作见证，句句都可定准。

若犯错的弟兄不肯听从，另一方则要多带一两位弟兄去见他。这样，双方的谈话有两三个人做证。这是第二步。多带一两位弟兄去见犯错的

弟兄的目的是要加强劝服的力量。两三个人的见证可能会说服这位犯错的弟兄(申 19:15)。

[18:17] 若是不听他们，就告诉教会；若是不听教会，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

若这位犯错的弟兄仍然不听他们的，另一方就把这事情告诉教会。这是第三步。若他连教会的话也不听，那教会就当看他像外邦人和税吏一样，即把他当做教外的人(参林前 5:11)。这是第四步。这一步的目的是要激发他的良知，让他知道若他不认罪悔改，其他的弟兄们是不可能与他有属灵的相交。但是，如果有一些弟兄们继续与他来往，教会所定的规定就不能生效了。若犯错的弟兄真心地认罪悔改，教会就要接纳他(参林后 2:6, 7)。

[18:18] 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你们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们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

耶稣在此断言众使徒们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从上下文看，这捆绑的和释放的是指教会所定的决议，要与犯错的弟兄停止相交和挽回他的事。教会只是执行神启示给众使徒的真理。

在太 16:19，耶稣的话是对彼得说的，而在这里，耶稣是对众使徒说的。这显示彼得与其他的使徒们有同样的权柄。

[18:19-20] 我又告诉你们，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么事，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因为无论在那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

耶稣又声称在众使徒中，若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什么，他在天上的父必会成全他们。这是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耶稣的名(权柄)聚会，耶稣就在他们中间。从上下文来看，耶稣的应许是针对太 18:15-17 所提的处分问题。当然，耶稣的应许并不局限于处分的问题。圣经也说明若我们按着神的旨意，无论祈求什么，他都垂听(约一 5:14)。

18:21-35 无限的饶恕

[18:21-22] 那时，彼得进前来，对耶稣说：「主啊，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几次呢？到七次可以吗？」耶稣说：「我对你说，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个七次。」

彼得了解当他的弟兄得罪他时，他该饶恕。但是，如果这弟兄继续的得罪他，彼得想知道他该饶恕几次。犹太人认为饶恕三次就够了（摩1:3）。彼得认为七次已是极限。耶稣的回答一定使彼得很吃惊，因为耶稣说：「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个七次。」饶恕七十个七次的意思是无限的饶恕。在路17:3，耶稣说：「若是你的弟兄得罪你，就劝戒他；他若懊悔，就饶恕他。」若那犯错的弟兄真正的懊悔，结出果子与悔改的心相称来，我们必须饶恕他，不应对他仍怀有怨恨。

[18:23-34] 天国好像一个王要和他仆人算账。才算的时候，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因为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儿女，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主啊，宽容我，将来我都要还清。』那仆人的主人就动了慈心，把他释放了，并且免了他的债。

在此，耶稣用一个比喻来解释无限的饶恕。无限的饶恕是神的旨意的一部分，因此它属于地上的国度。这就是比喻的要点。天国好比一个王要和他仆人算账。开始算的时候，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于是主人吩咐把他和他的妻子儿女，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这仆人跪在主人面前哀求他宽容他，说他一定会还清。主人动了慈悲的心，就免了他的债，把他释放了。这个王的回答不是答应拖欠而是一笔勾销，远比所祈求的宽厚得多！

[18:28-30] 「那仆人出来，遇见他的一个同伴欠他十两银子，便揪著他，掐住他的喉咙，说：『你把所欠的还我！』他的同伴就在他脚前俯伏央求他，说：『宽容我吧，将来我向你必还清。』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监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

这仆人出来后，遇见他的一个同伴。这个同伴欠他十两银子。这仆人便揪住那同伴的衣襟，掐住同伴的喉咙，逼同伴立刻偿所欠的。那同伴跪在地上哀求并求宽容，并应许他一定会尽快奉还。但是那仆人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监里，一直到他还清了债。他的同伴欠他的只有他欠王的百万分之一，但是他却没有学到王的宽容精神，却坚持自己的「债权」，听起来多么荒谬而不可信！

[18:31-34] 众同伴看见他所做的事就甚忧愁，去把这事都告诉了主人。于是主人叫了他来，对他说：『你这恶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给掌刑的，等他还清了所欠的债。

其他的同伴们看见了，都很忧愁。他们去见主人，把这事告诉了主人。于是主人叫那仆人来，对他说：「你这恶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

你所欠的都免了，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主人非常生气，把这仆人交给掌刑的，让他一直被关到还清了债为止。

[18:35] 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弟兄的过犯，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

耶稣用这个比喻教导门徒们：他们若不从心里饶恕他们弟兄的过犯，他天父也要这样待他们。「从心里饶恕你弟兄」是指真诚表现出来的行动(约一 3:18)。这也是门徒们罪得赦免的条件。在弗 4:32，保罗写道：「[你们]要以恩慈相待，存怜悯的心，彼此饶恕，正如神在基督里饶恕了你们一样。」耶稣的诫命是：「我弟兄得罪我，我当饶恕他到七十个七次。」

马太福音十九章

19:1-12 关于休妻的问题

[19:1-2] 耶稣说完了这些话，就离开加利利，来到犹太的境界约但河外。有许多人跟著他，他就在那里把他们的病人治好了。

耶稣讲完了记载在第 18 章的话后，就离开了加利利，来到约旦河对岸的犹太地区。马太没有说明耶稣是何时来到犹太地区的。一大群人跟随着耶稣，他就在那里治好了患病的人。根据可 10:1，耶稣也照常教训他们。

[19:3] 有法利赛人来试探耶稣，说：「人无论什么缘故都可以休妻吗？」

有几个法利赛人来见耶稣，想试探他。就问他：「人无论什么缘故都可以休妻吗？」当时，犹太人对休妻有两种看法。他们对申24:1提到的「不合理的事」有不同的见解。希列教派说无论什么缘故都可以休妻，而煞买派说当妻子犯了奸淫后才可以休妻。耶稣当时是在希律王统治的境内。施浸约翰曾对希律说他娶他兄弟的妻子是不合理的，后来希律把约翰杀掉(可6:24-29)。因此，耶稣的回答必定会触怒希律王和一些犹太人。

[19:4-6] 耶稣回答说：「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

耶稣用神的话回答法利赛人的问题，从而避开了他们的陷阱。耶稣回溯到摩西所写的创世纪。法利赛人肯定读过这经：「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创 2:22, 24; 5:2)。接着，耶稣声称既然如此，他们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因此，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开。神的律法高于人的律法，因此人是不能废除神所认可的婚姻的契约。

[19:7] 法利赛人说：「这样，摩西为什么吩咐给妻子休书，就可以休她呢？」

既然神所配合的人不可分开，法利赛人就问：「摩西为什么吩咐给妻子休书，就可以休她呢？」耶稣的答案不是驳斥了摩西的吩咐吗？他们

是指申 24:1。其实，摩西并没有吩咐休妻，只是吩咐当一个人要离婚时当给妻子休书。这样，妇人离开夫家后可以再去嫁别人。

[19:8] 耶稣说：「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所以许你们休妻，但起初并不是这样。」

耶稣在此解释摩西为什么允许犹太人休妻。摩西知道他们的心肠太硬(指他们不接受神的教导，坚持要离婚)，所以才准他们休妻。休妻是对付淫乱的最后办法(9 节)。接着，耶稣声称在创世之初并不是这样的。休妻绝不是神本来的意思。玛 2:14-16 清楚地说明休妻是神所恨恶的事情。

[19:9] 我告诉你们，凡休妻另娶的，若不是为淫乱缘故，就是犯奸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此处，耶稣讲述关于休妻的新立法。他断言休妻的唯一理由就是淫乱。淫乱是指婚姻之外的性关系。耶稣因此限制休妻只限于不贞行为。任何人若因为别的理由休妻，然后再娶，就是犯了奸淫。奸淫是指已婚的男女与婚外的异性有性关系。在神的眼里，这种离婚或再婚是不成立的。而且，娶那被休的妇人也是犯了奸淫的罪，因为事实上他占了别人的妻子。根据耶稣的话，无辜的一方离婚后可以再婚，而那不忠的一方则不可再婚。若后者再婚，就是犯了奸淫罪并持续生活在奸淫中。

在林前 7:15，保罗讲述如果没有信主的一方要离开信主的伴侣，后者就让对方离开好了。有些人认为被对方抛弃是离婚的附加理由，而这被抛弃的一方可以再婚。但是，耶稣教导离婚的唯一理由就是淫乱。在这种情况下，受害者在离婚后才可以再婚。

[19:10] 门徒对耶稣说：「人和妻子既是这样，倒不如不娶。」

门徒们听了耶稣有关休妻的教导后，认为若奸淫是离婚唯一的理由，那倒不如不娶。他们认为在婚姻里要忍受某一些妇人实在是一大罪恶。

[19:11] 耶稣说：「这话不是人都能领受的，惟独赐给谁，谁才能领受。」

耶稣告诉门徒们不是所有的人都能领受「这话」，只有那些得着这恩赐的人才能领受。「这话」是指门徒的回应还是耶稣对于婚姻的教导(6, 8 和 9 节)? 耶稣必定是指他自己的话，而不是指门徒的话。他的话附带着教训，而且是可以被领受的。但是，他的教训不适用于在第 12 节所提的例外的人。

[19:12] 因为有生来是阉人，也有被人阉的，并有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这话谁能领受就可以领受。」

耶稣对于结婚和离婚的教导不适用于这类人：生下来就是阉人，或被人阉的，或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是指那些为天国的缘故宁愿不娶的人。耶稣的教导只适用于在那「能领受就可以领受」种类的人。

19:13-15 耶稣为小孩祝福

[19:13-15] 那时，有人带著小孩子来见耶稣，要耶稣给他们按手祷告，门徒就责备那些人。耶稣说：「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因为在天国的，正是这样的人。」耶稣给他们按手，就离开那地方去了。

根据可10:10，耶稣和门徒们离开法利赛人之后，就回到屋里。耶稣继续教导门徒。那时，有人带着自己的小孩子来见耶稣，不是要耶稣为他们治病，而是希望耶稣为他们按手祷告。不过，这些人遭受了门徒的责备。我们不清楚门徒为什么这样做，但耶稣对门徒说：「让小孩子到我这里来，不要禁止他们；因为在天国的，正是这样的人。」天国的子民正是那些拥有小孩子品质的人。根据可 10:15，耶稣声称：「我实在告诉你们，凡要承受神国的，若不像小孩子，断不能进去。」于是，耶稣为小孩子们按手，为他们祝福，就离开那地方。这段经文显现耶稣对小孩子们的爱和关怀，与门徒的举动正相反。

19:16-26 少年财主

[19:16] 有一个人来见耶稣，说：「良善的夫子，我该做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

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耶稣为小孩子们祝福后，就要启程上路。那时候，有个少年人跑过来跪在耶稣面前，求他说：「良善的夫子，我当做什么事才可以承受永生？」(可 10:17)。这个少年人急于想知道得永生的方法。看来他很真诚的想知道答案。

[19:17] 耶稣对他说：「你为什么以善事问我呢？除了神以外，没有一个良善的。你若要进入永生，就当遵守诫命。」

耶稣问他：「你为什么以善事问我呢？」在此，耶稣告诉他：「除了神以外，没有一个良善的。」耶稣的问题使我们注意到：除了神以

外，所有的人都是罪人。这个少年人很可能认识到耶稣的神性。从他的言语和行为，即跪在耶稣的面前，都显示这一事实。他问耶稣该做什么善事，才能得永生。耶稣回答他，说：「你若要进入永生，就当遵守诫命。」因此，得永生和进入永生必是同样的。当时，这个少年人活在摩西律法以下，因此他要遵守摩西律法。

[19:18-20] 他说：「什么诫命？」耶稣说：「就是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当孝敬父母，又当爱人如己。」那少年人说：「这一切从小至今我都遵守了，还缺少什么呢？」

这个少年人的第二个问题是：「什么诫命？」他想知道要遵守哪一条诫命可得永生。但是，耶稣列举了十条诫命中的五诫：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当孝敬父母(出20:12-16)。然后，耶稣再加上当爱人如己(利19:18)，即十诫里最后六诫的总结。值得注意的是：耶稣没有列出第十诫，即贪婪。听了耶稣的话后，少年人说：「这一切从小至今我都遵守了，还缺少什么呢？」根据可10:20，这一切少年人从小就都遵守了。他认识到自己的确缺少某些东西，因此他问：「我还缺少什么呢？」

[19:21] 耶稣说：「你若愿意作完全人，可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

根据可10:21，耶稣看着他，就爱他。耶稣知道少年人缺少什么，于是对他说：「你若愿意作完全人，可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我们要注意：耶稣并没有要求每一个门徒去变卖他所有的分给穷人。耶稣知道这个少年人是他产业的奴仆，所以才提出这个考验：「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你还要来跟从我。」

[19:22] 那少年人听见这话，就忧心愁愁的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

少年人听见耶稣的话，就忧心愁愁的走了，因为他的产业很多。少年人的问题就是他的产业妨碍他得永生。他对产业的热爱超过了他对耶稣的喜爱：「因为你的财宝在那里，你的心也在那里」(太6:21)。

[19:23-24] 耶稣对门徒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

事后，耶稣对门徒们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财主进天国是难的。」在可10:24，耶稣解释这财主是「倚靠钱财的人。」接着，耶稣用一个俗语来表达他的见解：「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

呢！」这个俗语表达了不大可能的事。若是按字面去解释的话，骆驼是穿不过针眼的。耶稣的意思是倚靠钱财的人进神的国是相当困难的。这并不是说有钱财的人不能进天国，因为他们若拥有小孩子的样式，他们就能进天国(太18:3)。

[19:25] 门徒听见这话，就希奇得很，说：「这样谁能得救呢？」

门徒们听了耶稣的话都感到很希奇，就问：「这样谁能得救呢？」按当时犹太人的想法，神喜悦谁，谁就兴盛发财(申 28:1-12)。既然富人不得救，那贫穷的人更不用说了。

[19:26] 耶稣看著他们，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

耶稣看着门徒们，说：「在人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耶稣的意思是：人单凭人的力量是不能得救的，只有藉着神的大能和恩典才能得救。神会拯救那些顺从他的旨意的人。那少年财主若顺从神的旨意也能得拯救。

19:27-30 跟从耶稣的赏赐

[19:27] 彼得就对他说：「看哪，我们已经撇下所有的跟从你，将来我们要得什么呢？」

彼得可能在想，少年财主若变卖了他的所有分给穷人，他就必有财宝在天上，那么他和其他的使徒们将会得到什么呢？他们已经撇下一切去跟从耶稣了，将来会有什么奖赏呢？

[19:28-29] 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亲，母亲，妻子，儿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并且承受永生。」

耶稣对使徒们说：「你们这跟从我的人，到复兴的时候，人子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你们也要坐在十二个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这是耶稣的第一个应许。「复兴的时候」是指新约时代，新生的时代。在新约，使用此词的唯一的一处是在多 3:5。在此，「重生的洗」是指受浸。在新约时代，人听从福音而得重生。耶稣升天后，就坐在神的右边，坐在大卫的宝座上(徒 2:30-35)。使徒们也坐在十二个宝座上，这是象征的说法。注意：这不是荣耀的宝座上。「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不是指以色列人，而是属灵的以色列，即教会(罗 9:6;加

3:29; 6:16)。他们藉著使徒们的教训(徒 2:42)，即新约圣经，来行使他们的权柄。这应验了耶稣给他们的应许。

接着，耶稣又应许使徒们和其他的人：「凡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亲，母亲，妻子，儿女，田地的，必要得着百倍，并且承受永生。」在可 10:29-30，耶稣说：「人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母，儿女，田地，没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姐妹，母亲，儿女，田地，并且要受逼迫，在来世必得永生。」注意耶稣说那些撇下一切跟从他的必定在今世收获更多，并且在来世必得永生。对于神的子民来说，这是何等的福气！

[19:30] 然而，有许多在前的，将要在后；在后的，将要在前。」

这节的内容在20:16重述。耶稣的要点乃是：将来的赏赐不是根据事奉的年资或长短，而是根据忠心事奉的程度。接下来的比喻(太 20:1-16)说明这实事。

马太福音二十章

20:1-16 葡萄园工人的比喻

[20:1-7]「因为天国好像家主清早去雇人进他的葡萄园做工，和工人讲定一天一钱银子，就打发他们进葡萄园去。约在巳初出去，看见市上还有闲站的人，就对他们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所当给的，我必给你们。』他们也进去了。约在午正和申初又出去，也是这样行。约在酉初出去，看见还有人站在那里，就问他们说：『你们为什么整天在这里闲站呢？』他们说：『因为没有人雇我们。』他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该得的，你们就会得到。」

「因为」—接续经文太 19:27-30。天国好比家主，清早出去雇工人到他的葡萄园工作。他和工人讲好，每天的工钱是一钱银子。然后，他就打发他们到葡萄园去工作。「清早」—上午六点钟左右，「约在巳初」—上午九点钟左右，家主再到市场去，看见还有闲站的人，就对他们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所当给的，我必给你们。」他们就去了。后来，「约在午正」—中午十二点钟，和「申初」—下午三点钟，家主又出去，照样雇了一些工人。「约在酉初」—下午将近五点钟。他又到市上，看见还有人站在那里，就问他们说：「你们为什么整天在这里闲站呢？」他们说：「因为没有人雇我们。」家主说：「你们也进葡萄园去，该得的，你们就会得到。」「一钱银子」通常是当时一个工人一天的酬劳。

[20:8-13]到了晚上，园主对管事的说：『叫工人都来，给他们工钱，从后来的起，到先来的为止。』约在酉初雇的人来了，各人得了一钱银子。及至那先雇的来了，他们以为必要多得；谁知也是各得一钱。他们得了，就埋怨家主说：『我们整天劳苦受热，那后来的只做了一小时，你竟叫他们和我们一样吗？』家主回答其中的一人说：『朋友，我不亏负你，你与我讲定的不是一钱银子吗？』

傍晚的时候，园主对管事的说：「叫工人都来，给他们工钱，从后来的起，到先来的为止。」那些五点钟雇来的工人每人得了一钱银子。当最早雇来的工人来领工钱时，他们以为必定可以多得一点工资，可是每个人得到的也是一钱银子。他们领过钱，就抱怨家主说：「我们整天劳苦受热，那后来的只做了一小时，你竟叫他们和我们一样吗？」家主回答他们当中的一个人：「朋友，我不亏负你，你与我讲定的不是一钱银子吗？」

[20:14-15] 拿你的走吧！我给那后来的和给你一样，这是我愿意的。我的东西难道不可随我的意思用吗？因为我作好人，你就红了眼吗？」

接着，家主说：「拿你的走吧！我给那后来的和给你一样，这是我愿意的。我的东西难道不可随我的意思用吗？因为我作好人，你就红了眼吗？」

在这段经文，我们可以学到一个重要的原则：工资的多少由家主决定，而不是由雇来的工人。雇来的工人，无论是先来的还是后到的，只要尽力工作，他们都可以得到同样的工资。整天劳苦的雇工不应该抱怨家主，因为家主有权使用他自己的钱。

[20:16] 这样，那在后的，将要在前；在前的，将要在后了。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

在此处，耶稣重述太19:30中比喻的用意。他要教导使徒们将来的赏赐不是按事奉时间的长短而定，而是按忠心事奉的程度。事实上，一辈子都淡漠的事奉远远不如一分钟完全的忠诚。神会赏赐对他忠心的仆人(来6:10；11:6)。

耶稣这个比喻也可以应用在犹太人和外邦人。与犹太人比起来，外邦人是迟进耶稣的国度的。但是，在国度里不分犹太人还是外邦人。他们的地位都是一样的(加3:28-29)。

「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这是指很多人将会回应福音的呼召(帖后2:14)，但是只有少数人会忠心至死(太7:13-14)。好像撒种的比喻(太13:3-9, 18-23)，种子撒在四种不同的土壤，产生不同的结果。只有种子落在好土壤里的才能结出饱满的子粒。因此，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

20:17-19 耶稣预言他的死和复活

[20:17-19] 耶稣上耶路撒冷去的时候，在路上把十二个门徒带到一边，对他们说：「看哪，我们上耶路撒冷去，人子要被交给祭司长和文士。他们要定他死罪，又交给外邦人，将他戏弄，鞭打，钉在十字架上；第三日他要复活。」

这是耶稣将要受苦的第三次宣告。第一次的宣告是在太16:2，而第二次的宣告是在太17:22-23。耶稣继续前往耶路撒冷。在途中，他把十二个使徒叫到一边，对他们说现在和他去耶路撒冷，他将要落在祭司长和文士手里，被判死刑，而且被交给外邦人，被他们戏弄及鞭打，最

后被钉在十字架上。但三天之后，他会复活。根据路 18:34，门徒们对这些事不明白，他们不晓得他所说的是什么。

耶稣对使徒们宣告他将受苦的目的是为要使他们确信他的神性。当这预言应验时，他们将会更清楚耶稣的身份，因此加强了他们的信心。

20:20-28 在国度里的伟大的标准

[20:20-21] 那时，西庇太儿子的母亲同他两个儿子上前来拜耶稣，求他一件事。耶稣说：「你要什么呢？」她说：「愿你叫这两个儿子在你国里，一个坐在你右边，一个坐在你左边。」

当耶稣正在论他受苦的时候，西庇太的妻子带着两个儿子来见耶稣，向他下拜，请求一件事。西庇太的妻子是耶稣的肉身姨母撒罗米(约十九 25；可十五 40；太廿七 56)。根据可 10:35，西庇太的儿子雅各、约翰进前来，对耶稣说：「夫子，我们无论求你什么，愿你给我们做。」看来，雅各和约翰很可能是藉着他们的母亲求耶稣的。耶稣问西庇太的妻子：「你要什么呢？」她回答：「愿你叫这两个儿子在你国里，一个坐在你右边，一个坐在你左边。」雅各和约翰认为耶稣快要设立他的国度了，所以来为自己求荣誉，想超越其他的使徒们。他们求耶稣的左右座位，即仅次于耶稣的地位。彼得、约翰和雅各是耶稣的最亲近的门徒们(参 26:37；可 5:37；路 8:51)。

[20:22-23] 耶稣回答说：「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我将要喝的杯，你们能喝吗，我受的浸，你们能受吗？」他们说：「我们能。」耶稣说：「我所喝的杯，你们必要喝，我受的浸，你们必受；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赐的，乃是我父为谁预备的，就赐给谁。」

耶稣轻微地责备雅各和约翰：「你们不知道所求的是什么？」他们不知道他们所求的包含什么苦难。接着，耶稣对他们说：「我将要喝的杯，你们能喝吗，我受的浸，你们能受吗？」「喝的杯」通常是指苦难(参耶 49:12)。「我受的浸」一从上下文可以看出来，这是指十字架的苦难，因为这段经文的要点是耶稣受苦的预言。听了耶稣的话，雅各和约翰回答说：「我们能。」耶稣又对他们说：「我所喝的杯，你们必要喝，我受的浸，你们必受。」耶稣预言他们必参与他所受的困苦、苦难以及逼迫。至于坐在耶稣的左右，不是他可以赐的，乃是他父预备的。

[20:24] 那十个门徒听见，就恼怒他们弟兄二人。

其他的十个使徒们听见这样的请求，就对雅各和约翰兄弟俩非常恼怒。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也记载使徒们争论他们中间哪一个可算为大（可 9:34；路 22:24）。

[20:25] 耶稣叫了他们来，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

于是，耶稣把使徒们叫来，对他们说：「你们知道外邦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有大臣操权管束他们。」耶稣想要使徒们明白在神眼里的真正伟大。他用世俗定义的伟大的标准与耶稣定义的伟大标准做对比，教导真正伟大的原则。势力和权力是属于世俗的国度。外邦人有君王管辖他们，有大臣支配他们。可是，在耶稣的国度里，使徒们不应该追逐势力和权力，辖制其他的使徒们。

[20:26-27] 只是在你们中间，不可这样；你们中间谁愿为大，就必作你们的用人；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

参照外邦人的君王和大臣的举止，耶稣告诉使徒们不可效法他们。在国度里，谁想当最大，就必须做其他使徒们的佣人；谁想当领袖，就得作其他使徒们的仆人。真正伟大的标准并不是按照世俗标准，而是按照服事人的表现。耶稣的话并不表示他的门徒中没有人有权柄。从上下文来看，耶稣的要点是：世俗的标准在门徒中间并不适用。在耶稣的国度里是没有等级的。虽然权柄属于长老（来13:17），但是它并不是军式的等级和指挥职责。

[20:28] 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众人的赎价。」

在 27 节，耶稣对使徒们断言：「谁愿为首，就必作你们的仆人。」在此，耶稣以自己为例：「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众人的赎价。」耶稣来，不是要别人服事他，而是他服事别人。他甚至要舍命，作许多人的赎价。「赎价」是指为了赎回某人或某物所付出的代价。新约作者用这观念表达了神的拯救。保罗说耶稣的死作了罪人的赎价（参罗 3:23-25）。虽然耶稣舍命作许多人的赎价，但只有顺从他的人才能得救（来 5:9）。

20:29-34 耶稣治好两个盲人

[20:29-31] 他们出耶利哥的时候，有极多的人跟随他。有两个瞎子坐在路旁，听说是耶稣经过，就喊著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

我们吧！」众人责备他们，不许他们作声；他们却越发喊著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

耶稣继续前往耶路撒冷。他离开耶利哥时，很多人跟在他后面。有两个瞎子坐在路旁，一听见耶稣经过，便大声喊叫：「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大卫的子孙」是弥赛亚的名号。瞎子俩个请求耶稣怜悯他们。众人立即责备他们，不许他们作声。可是他们反而更加高声喊叫，重复对耶稣的请求。

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也记载这个盲人得医治的神迹(可10:46-52;路18:35-43)。这三个叙述互补。马太记述这事是在耶利哥发生的，而路加记述它是在将近耶利哥的时候发生的。马太的叙述有两个瞎子，而马可和路加的叙述只有一个瞎子。马可和路加都说耶稣医治的是讨饭的瞎子。只有马可陈述了瞎子的名字是巴底买。

[20:32-34] 耶稣就站住，叫他们来，说：「要我为你们做什么？」他们说：「主啊，要我们的眼睛能看见！」耶稣就动了慈心，把他们的眼睛一摸，他们立刻看见，就跟从了耶稣。

于是耶稣停下来，叫两个瞎子来，问他们说：「要我为你们做什么？」他们回答说：「主啊，要我们的眼睛能看见！」耶稣就动了慈心，摸了摸他们的眼睛，他们立刻看见了。根据可 10:52 和路 18:42，耶稣揭示是瞎子的信心治好了他们。然后，他们就跟从了耶稣。

马太福音二十一章

21:1-11 光荣入耶路撒冷

[21:1-3] 耶稣和门徒将近耶路撒冷，到了伯法其，在橄榄山那里。耶稣就打发两个门徒，对他们说：「你们往对面村子里去，必看见一匹驴拴在那里，还有驴驹同在一处；你们解开，牵到我这里来。若有人对你们说什么，你们就说：『主要用他。』」那人必立时让你们牵来。

耶稣和门徒们离开了耶利哥，靠近耶路撒冷，到了橄榄山地区的伯法其。橄榄山是在耶路撒冷城外东面，离城很近。伯法其和伯大尼(17节)是橄榄山附近的村庄。根据约 12:1，逾越节前六日，耶稣来到伯大尼。现在他离耶路撒冷近了。

耶稣到了伯法其时，就派遣两个门徒到前面的村庄去牵一匹驴和一匹驴驹来给他。根据可 11:1-2，耶稣走近伯法其和伯大尼就打发两个门徒到前面的村庄去牵一匹从来没有人骑过的驴驹给他。耶稣告诉这两个门徒如果有人对他们说什么，他们只要回答「主要用他」，那人立刻会同意他们把两匹驴和驴驹带走。这显示耶稣知道要发生的事，而且那匹驴的主人承认耶稣为主。

[21:4-7] 这事成就是要应验先知的的话，说：要对锡安的居民说：看哪，你的王来到你这里，是温柔的，又骑著驴，就是骑著驴驹子。」门徒就照耶稣所吩咐的去行，牵了驴和驴驹来，把自己的衣服搭在上面，耶稣就骑上。

耶稣骑驴进耶路撒冷城是要应验先知的的话(亚 9:9)。「锡安」是指耶路撒冷城。这预言的要点是：这君王是「温柔的，又骑著驴，就是骑著驴驹子。」根据可 11:2，耶稣进耶路撒冷时骑的是驴驹子。耶稣骑的不是战马，而是驴驹子。这表示他是一位谦逊、温柔、和平的君王，而不是一位强权的君王。

这两个门徒就依照耶稣的吩咐去做，牵来驴和驴驹。他们把外衣盖在驴驹上面，让耶稣坐上去。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门徒们去了，他们果然看见一匹驴驹拴在门外街道上。他们就过去把它解下来。旁边有人问他们解开驴驹做什么，他们就照著耶稣的话回答。那些人就让他们牵走了驴驹(可 11:4-6)。

[21:8-9] 众人多半把衣服铺在路上；还有人砍下树枝来铺在路上。前行后随的众人喊著说：「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和散那！」

当耶稣骑著驴驹进入耶路撒冷时，跟随他的群众有许多人把自己的衣服铺在路上，也有些人砍下树枝铺在路上。他们的行为标志着尊贵的人物的到达(参王下9:13)。他们前呼后拥，喊道：「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和散那！」「和散那」与「奉主名来的」出现于诗118:25-26。「和散那」意为「求主拯救」，但是在此它表示赞美称颂。「大卫的子孙」是弥赛亚的称号。「奉主名来的」是指以主的使者而来，因此他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可能是指群众渴望天上也拥有像他们这样的情操。

[21:10-11] 耶稣既进了耶路撒冷，合城都惊动了，说：「这是谁？」众人说：「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稣。」

当耶稣进了耶路撒冷时，整个城市惊动了。上一次，当博士来到耶路撒冷寻找犹太人之王时，全城的人都大感不安。人们问：「这是谁？」群众回答说：「这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耶稣。」他们知道耶稣和他的名字是从哪里来的，但是他们只称呼他「先知」。这也可能是指他是摩西所应许的那位先知(申 18:15-18)。

21:12-16 耶稣洁净圣殿

[21:12-13] 耶稣进了神的殿，赶出殿里一切做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对他们说：「经上记著说：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他成为贼窝了。」

根据可 11:15-17，耶稣洁净圣殿是发生在耶稣进了耶路撒冷的第二天。耶稣第一次洁净圣殿是在他传道初期(约 2:13-17)。当时他斥责兑换银钱之人和买动物的人把圣殿当作「买卖的地方」。

当时耶稣进了圣殿，把所有在圣殿里做买卖的人赶出去。他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这事发生在圣殿的外院，因为那里是一个售卖圣殿用物的市场和兑换银钱的场所。这些买卖是获得祭司的允许，也是为远道而来的朝圣者提供服务。奉献到圣殿的捐项必须用圣币交付，因此奉捐的人一定要兑换银钱。「卖鸽子」是售供人献祭用的祭品。

耶稣对众人说：「经上记著说：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他成为贼窝了。」耶稣引述用赛 56:7 以及耶 7:11 来责备他们。圣殿是祷告的居所，但是现在却被他们用来谋利。朝圣献祭的人往往在钱币兑换率和商品的价格上受到剥削。耶稣赶逐外院买卖的人的行为显示他的权力—弥赛亚的权力，并确认他是圣殿的主。

就如耶稣洁净圣殿一样，基督徒也应当关心属灵的殿，即基督的教会。我们必须摆脱世俗，并以神的旨意和神的道代替它(参雅 4:4; 约一 2:15-17; 太 6:33; 罗 1:1-2, 等等)。

[21:14] 在殿里有瞎子、瘸子到耶稣跟前，他就治好了他们。

耶稣还在圣殿里。在圣殿中的瞎子和瘸子都来到耶稣跟前，他就治好了他们。瞎子和瘸子是不准许进圣殿的(利 21:16-24)。比较耶稣在圣殿里所行的和那些做买卖的犹太人所行的，耶稣免费治好了瞎子和瘸子，而那些犹太人为自己的利益对人们进行勒索。

[21:15-16] 祭司长和文士看见耶稣所行的奇事，又见小孩子在殿里喊著说：「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就甚恼怒，对他说：「这些人所说的，你听见了吗？」耶稣说：「是的。经上说『你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赞美』的话，你们没有念过吗？」

马太没有提供祭司长和文士对耶稣洁净圣殿的反应。但是，他们看见耶稣所行的奇事，又听见小孩子在殿里喊著说：「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就很恼怒。其实，他们恼怒是因为小孩子继续昨天群众的叫喊(9节)。他们便问耶稣：「这些人所说的，你听见了吗？」显然，他们期望耶稣阻止小孩子使用弥赛亚的称呼来赞美他。耶稣回答道：「是的。经上说『你从婴孩和吃奶的口中完全了赞美』的话，你们没有念过吗？」这经文是取自诗8:2。既然他们不肯赞美他，耶稣便欣然让小孩子赞美他了。

[21:17] 于是离开他们，出城到伯大尼去，在那里住宿。

然后，耶稣离开祭司长和文士，从耶路撒冷回到伯大尼，在那里过夜。在逾越节那一周，很多朝圣者都住在城外。

21:18-22 诅咒无花果树

[21:18-19] 早晨回城的时候，他饿了，看见路旁有一棵无花果树，就走到跟前，在树上找不著什么，不过有叶子，就对树说：「从今以后，你永不结果子。」那无花果树就立刻枯干了。

第二天清早，在回耶路撒冷的路上，耶稣饿了。他看见路旁有一棵无花果树，于是走过去想找一些果子吃，却找不到，只有叶子。他指着树说：「从今以后，你永不结果子。」那棵树就立刻枯干了。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当耶稣诅咒那棵树时，他的门徒们也听见了。他们是在第二天清早看见无花果树连根都枯干的(可 11:14, 20)。耶稣为什么要责备

不结果的无花果树呢？根据可 11:13，那时候不是结无花果的季节。从上下文，我们可以看出主要的原因是耶稣要教导门徒们关于信心的事。

[21:20-21] 门徒看见了，便希奇说：「无花果树怎么立刻枯干了呢？」耶稣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不疑惑，不但能行无花果树所行的事，就是对这座山说：『你挪开此地，投在海里！』也必成就。」

门徒看见这一切就大感惊奇，他们问：「无花果树怎么立刻枯干了呢？」耶稣就利用这机会指示门徒们有关信心的事。「你们若有信心，不疑惑」—耶稣的意思是：若使徒们有强大的信心，他们将会在他们的生命里释放出神的大能。「就是对这座山说：『你挪开此地，投在海里！』也必成就」—这是重复耶稣在太 17:20 给门徒的应许。在此处，像太 17:20 一样，耶稣很可能也是用夸张的语句来表达信心的重要性。移山投海表示克服巨大困难。

[21:22] 你们祷告，无论求什么，只要信，就必得著。」

门徒们的祷告，只要合乎神的旨意，凭信心都能得到(约一 5:14)。

21:23-27 质问耶稣的权柄

[21:23] 耶稣进了殿，正教训人的时候，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来问他说：「你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给你这权柄的是谁呢？」

有一天，耶稣进了圣殿，正在教导人的时候，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走过来，问他：「你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给你这权柄的是谁呢？」「这些事」可能是指进耶路撒冷的行径，洁净圣殿，医治瞎子和瘸子，同意小孩子称他为弥赛亚，和现在在圣殿教训人。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知道耶稣是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的，只是他们不愿意承认这权柄。

[21:24-25 上] 耶稣回答说：「我也要问你们一句话，你们若告诉我，我就告诉你们我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约翰的浸礼是从那里来的？是从天上来的？是从人间来的呢？」

耶稣告诉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我也要问你们一句话，你们若告诉我，我就告诉你们我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耶稣提议若他们能回答他的问题，他就告诉他们他是凭什麼权柄做「那些事」的。耶稣说：「约翰的浸礼是从哪里来的？是从天上来的？是从人间来的呢？」耶稣问他们关于约翰的浸礼。约翰传道的工作是以「传悔改的浸礼，使罪得

赦」为特征(可 1:4)。约翰曾为耶稣施浸，过后圣灵降在耶稣身上，并得到神的认可(太3:13-17)。耶稣的权柄和约翰的权柄(参路3:2-3)都是来自同一个源泉。若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能回答耶稣的这个问题，那么他们就已经回答了他们自己的问题。「是从天上来的或是从人间来的」涉及世上的权柄的唯一的源泉。权柄不是从天上来的就是从人间来的。新约圣经要求我们「无论做什么，或说话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稣的名，藉著他感谢父神」(西 3:17)。这就是说，在宗教领域，我们所做的一切必须是耶稣所授权的。

[21:25下-27] 他们彼此商议说：「我们若说『从天上来，』他必对我们说：『这样，你们为什么不信他呢？』若说『从人间来』，我们又怕百姓，因为他们都以约翰为先知。」于是回答耶稣说：「我们不知道。」耶稣说：「我也不告诉你们我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

面对耶稣的问题，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私下议论。他们考虑了所有的可能性。如果他们说约翰的权柄是神所授予的，那为什么他们不信约翰所说的话呢？约翰曾告诉人们耶稣是神的儿子(参约1:19-37)。另一方面，若他们说约翰的权柄不是神所授予的，他们又怕百姓，因为百姓都以约翰为先知。他们进退两难，于是他们回答耶稣：「我们不知道。」他们宁愿不要真理。耶稣对他们说：「我也不告诉你们我仗著什么权柄做这些事。」这并不表示耶稣不能回答他们的问题。既然他们不要接受真理，耶稣也不用回答他们的问题。

21:28-32 两个儿子的比喻

[21:28-30] 又说：「一个人有两个儿子。他来对大儿子说：『我儿，你今天到葡萄园里去做工。』他回答说：『我不去』，以后自己懊悔，就去了。又来对小儿子也是这样说。他回答说：『父啊，我去』，他却不去。

耶稣在此讲了两个儿子的比喻。这个比喻是针对某些宗教领袖的，因为他们只是口头上顺服神而已。在这个比喻中，一个人有两个儿子。他先吩咐大儿子到葡萄园去工作。大儿子回答说他不去，可是后来他懊悔，改变了主意，就去了。这个人也去跟小儿子说这样的话。小儿子回答说他去，可是却没有去。

[21:31-32] 你们想，这两个儿子是那一个遵行父命呢？」他们说：「大儿子。」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税吏和娼妓倒比你们先

进神的国。因为约翰遵著义路到你们这里来，你们却不信他；税吏和娼妓倒信他。你们看见了，后来还是不懊悔去信他。」

对这件事，耶稣想知道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的看法。他问：「这两个儿子哪一个遵行父命呢？」他们回答说大儿子。于是，耶稣解释了这比喻。

大儿子代表那些税吏和娼妓，即被犹太人视为有罪的人。可是，他们听了约翰所传的悔改的福音后悔改了，成为耶稣的跟随者。所以，耶稣断言他们比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先进神的国。另一方面，小儿子代表那些不听从约翰所传的福音的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们。约翰曾到他们那里，指示他们应当走的正路，他们却不信他。既使他们看到了税吏和娼妓相信了约翰，他们还是不悔改去信他。他们也弃绝了耶稣。

人若要享受永生，他们必须服从神的话(来 5:9; 彼前 1:22)。服从耶稣的诫命就是等于爱他(约 14:15; 约一 5:3)。

21:33-46 坏园户的比喻

[21:33]「你们再听一个比喻：有个家主栽了一个葡萄园，周围圈上篱笆，里面挖了一个压酒池，盖了一座楼，租给园户，就往外国去了。

耶稣再讲一个坏园户的比喻。这比喻也是针对犹太宗教领袖的。比喻描述以色列的前代史、当代史、耶稣受难的预言和将来犹太国受审评的事。

这个比喻是关于一个家主。他开辟了一个葡萄园，四周圈上篱笆，在园中挖了一个压酒池，又盖了一座楼，然后把葡萄园租给园户，自己就往外国去了。在比喻中，家主是指神。神开辟的葡萄园是指以色列国(赛 5:7)。篱笆、酒池、一座楼是指摩西律法，而园户是指犹太人的领袖，即宗教领袖。

[21:34-36] 收果子的时候近了，就打发仆人到园户那里去收果子。园户拿住仆人，打了一个，杀了一个，用石头打死一个。主人又打发别的仆人去，比先前更多；园户还是照样待他们。

到了葡萄成熟的季节，园主派仆人到园户那里去收果子。但是，园户拿住仆人，打了一个，杀了一个，用石头打死一个。家主又派更多的仆人，园户照样对付了他们。

在比喻中，被派到园户那里去收果子的仆人是指神差遣到以色列的众先知。园户逼迫，杀害仆人是指出以色列领导阶层如何逼迫众先知。家主希望从葡萄园中寻得果子是指神诚挚的渴望以色列国有真的虔诚。

[21:37-38] 后来打发他的儿子到他们那里去，意思说：「他们必尊敬我的儿子。」不料，园户看见他儿子，就彼此说：「这是承受产业的。来吧，我们杀他，占他的产业！」

最后，家主差派自己的儿子去见园户，深深以为他们会尊敬他的儿子。可是，园户看见是家主的儿子，便彼此说：「这是承受产业的。来吧，我们杀他，占他的产业！」

在比喻中，家主的儿子显明是指耶稣基督，神差遣他作为神最终的发言人(来 1:1-2)。在此，耶稣揭露了犹太人领袖要陷害他的阴谋。

[21:39-41] 他们就拿住他，推出葡萄园外，杀了。园主来的时候要怎样处治这些园户呢？」他们说：「要下毒手除灭那些恶人，将葡萄园另租给那按著时候交果子的园户。」

于是，园户拿住家主的儿子，把他推出葡萄园外杀掉了。在这里，耶稣预言他将会死在耶路撒冷城门外(参来 13:12-13)。接着，耶稣叫祭司和民间的长老们对恶园户的行为作出评论：「园主来的时候要怎样处治这些园户呢？」他们回答说：「要下毒手除灭那些恶人，将葡萄园另租给那按著时候交果子的园户。」「按著时候交果子的园户」是指那些接受耶稣的人。其实，他们预言了将要发生在他们国家的事。在公元 70 年，罗马毁灭了耶路撒冷城。神将他的国度交给了另一族类，圣洁的国度，即教会(彼前 2:9)。

[21:42-44] 耶稣说：「经上写著：匠人所弃的石头已作了房角的头块石头。这是主所做的，在我们眼中看为希奇。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所以我告诉你们，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谁掉在这石头上，必要跌碎；这石头掉在谁的身上，就要把谁砸得稀烂。」

耶稣引述诗 118:22-23 来暗指他是匠人所弃的石头，现已成为房角的头块石头。犹太人弃绝了他，但是神使他从死里复活，变成了教会的基石。这并不是犹太人的愿望，而是「主所做的。」所以，耶稣告诉他们神的国必从他们中夺去，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在此处，「神的国」是指神在摩西律法存在的时候的统治权。因为犹太人把耶稣杀了(39 节)，神与他们特殊的关系也因此终止了。神把这种特殊的关系转移到那些欣然接受福音和神的国的犹太人和外邦人。他们因此成为神的子民(参彼前 2:9-10)。接着，耶稣发出警告。那些「掉在这石头上」的人「必要跌碎」，但不是灭绝。他们绊倒是因为他们不顺从真道(参彼前 2:7-8)。另一方面，「这石头掉在谁的身上，就要把谁砸得稀烂。」当耶稣的审判临到那些人的身上时，他们必要灭绝。在审判日，耶稣的审判必降在恶人的身上。

[21:45-46]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听见他的比喻，就看出他是指著他们说的。他们想要捉拿他，只是怕众人，因为众人以他为先知。

现在，民间的长老们被称为法利赛人。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听出耶稣讲的比喻是针对他们，就想捉拿他。但是，这些宗教领袖又怕群众，因为在场的群众都承认耶稣是先知。

马太福音二十二章

22:1-14 娶亲筵席的比喻

[22:1-2] 耶稣又用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比一个王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

这个娶亲筵席的比喻很可能是耶稣最后的比喻。这个比喻要说明的是犹太人拒绝神的救恩以及外邦人的蒙召。

在这个比喻，天国好比一个国王为他儿子摆设娶亲的筵席。很明显，这个「王」是指神，他的「儿子」是耶稣基督。这个「天国」是指耶稣将要设立的教会(太 16:18)，而「婚宴」是耶稣与教会之间的。

[22:3-6] 就打发仆人去，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他们却不肯来。王又打发别的仆人，说：「你们告诉那被召的人，我的筵席已经预备好了，牛和肥畜已经宰了，各样都齐备，请你们来赴席。」那些人不理就走了；一个到自己田里去；一个做买卖去；其余的拿住仆人，凌辱他们，把他们杀了。

国王打发仆人去请那些被召的人来赴席，可是他们却不肯来。他再打发别的仆人，吩咐他们告诉那些被召的人「各样都齐备，请你们来赴席」，可是他们却仍不理睬，各忙各的。一个到自己田里去；一个做买卖去；其余的拿住仆人，凌辱他们，把他们杀了。

在比喻中，先被派遣的仆人是指那些被耶稣差遣到犹太人那里传天国信息的使徒和门徒们(太 10 章；路 10 章)。「被召的人」是指来赴席的是犹太人，但是他们弃绝了耶稣。耶稣复活后，他给他的门徒们一个大使命，即吩咐他们要去使万民作他的门徒，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先给犹太人，后给希利尼人(太 28:19；可 16:15；罗 1:16)。后来被派遣的仆人是指那些在五旬节过后出去传福音的使徒和门徒们(参徒 4-9 章)。

[22:7-10] 王就大怒，发兵除灭那些凶手，烧毁他们的城。于是对仆人说：「喜筵已经齐备，只是所召的人不配。所以你们要往岔路口上去，凡遇见的，都召来赴席。」那些仆人就出去，到大路上，凡遇见的，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筵席上就坐满了客。

被召的人的举动触怒了国王，他就派兵去除灭那些凶手，烧毁他们的城。既然先前所召的人不配享受喜筵，国王就吩咐仆人要往「岔路口上去，凡遇见的，都召来赴席。」于是仆人就到大路上去，把看到的人，不论善恶都召聚了来，筵席上就坐满了客。

国王派兵去除灭那些凶手。「烧毁他们的城」是指提多和他的罗马军队在主后 70 年毁灭耶路撒冷城。无疑地，在「大路上的人」是指外邦人。当初，除了哥尼流以外，神的使者一直都传福音给犹太人，直到在安提阿保罗和巴拿巴遇到了犹太人的强烈反对后，局面才改变(参徒 13:14-52)。自从耶路撒冷城被毁灭后，那些来耶稣的「婚宴」的人似乎都是外邦人，很少有犹太人。

[22:11-13] 王进来观看宾客，见那里有一个没有穿礼服的，就对他说：『朋友，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那人无言可答。于是王对使唤的人说：『捆起他的手脚来，把他带走，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这里描述将来审判的情景。经过了一个未确定的时间，国王来见宾客，看见一个人没有穿喜宴的礼服，就问他：「朋友，你到这里来怎么不穿礼服呢？」那人无言以对。于是国王吩咐使唤的人把这个人的手脚都绑起来，把他带走，丢在外边的黑暗里，在那里他要哀哭切齿。

在这比喻中，「穿喜宴的礼服」可能是指「穿上新人」，「穿上基督」(弗 4:24; 西 3:10; 加 3:27) 或「义的衣」(启 3:4, 5, 18; 19:8)。「使唤的人」是指「天使」(太 13:39, 49)。「外边的黑暗里」是指地狱。

[22:14] 因为被召的人多，选上的人少。」

这个比喻显示很多人被召，但是被选上享受永恒的国度(天堂)的人却很少。这些被召包括所有从五旬节直到世界末日的人。那些被选上的是指那些听从了福音而悔改，受浸归入基督，并对他忠心至死的人(参徒 2:38; 加 3:27; 启 2:10)。

22:15-22 纳税给该撒的问题

[22:15-17] 当时，法利赛人出去商议，怎样就著耶稣的话陷害他，就打发他们的门徒同希律党的人去见耶稣，说：「夫子，我们知道你是诚实人，并且诚诚实实传神的道，什么人你都不徇情面，因为你不看人的外貌。请告诉我们，你的意见如何？纳税给该撒可以不可以？」

犹太领袖不但不听从耶稣在三个比喻里所发出的警告，反而更坚定的要找个适当的时刻捉拿他。

法利赛人离开了耶稣，彼此商议要怎样从耶稣的话中挑出毛病来陷害他。他们就派了自己的门徒，跟希律党的人去见耶稣。「希律党的人」是犹太人的一个政治团体。他们拥护希律王朝，接受罗马人的统治。他

们对政治比对宗教更有兴趣。法利赛人和希律党的人先奉承耶稣，说：「夫子，我们知道你是诚实人，并且诚诚实实传神的道，什么人你都不徇情面，因为你不看人的外貌。」接着，他们问耶稣：「请告诉我们，你的意见如何？纳税给该撒可以不可以？」「该撒」是罗马皇帝的称号。

问这个问题的目的是要置耶稣于进退两难的处境。如果耶稣回答说「可以」，他就会被犹太人视为叛国之徒而失去他们的支持。反之，如果他说「不可以」，他们将会控告他反罗马政府而被逮捕。

[22:18-22] 耶稣看出他们的恶意，就说：「假冒为善的人哪，为什么试探我？拿一个上税的钱给我看！」他们就拿一个银钱来给他。耶稣说：「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说：「是该撒的。」耶稣说：「这样，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他们听见就希奇，离开他走了。

耶稣知道他们不怀好意，他指责他们是假冒为善的人，想试探他。接着，他要求他们拿一个钱币来给他看。他们就给他了个银币。耶稣问他们：「这像和这号是谁的？」他们回答说是该撒的。于是耶稣对他们说：「属于该撒的东西应该给该撒，而属于神的东西应该给神。」若条件允许，基督徒都应当遵从神的律法和人的律法。如果人的律法与神的律法没有冲突，基督徒必须顺从人的律法。但是，如果人的律法与神的律法有冲突，那么基督徒必须顺从神并愿意承担后果(参徒 5:29)。法利赛人听见耶稣的话，十分惊讶，就离开他走了。

22:23-33 复活的问题

[22:23-28] 撒都该人常说没有复活的事。那天，他们来问耶稣说：「夫子，摩西说：『人若死了，没有孩子，他兄弟当娶他的妻，为哥哥生子立后。』从前，在我们这里有弟兄七人，第一个娶了妻，死了，没有孩子，撇下妻子给兄弟。第二，第三，直到第七个，都是如此。末后，妇人也死了。这样，当复活的时候，她是七个人中哪一个的妻子呢？因为他们都娶过她。」

耶稣被法利赛人和希律党的人试探过，现在不相信复活的撒都该人也想要试探他。撒都该人认为没有复活，也没有天使和鬼魂(徒 23:8)。他们是当时的「自由」派。同一天，他们来见耶稣，先提出嫁娶的律法(申 25:5)，然后对他说关于一个妇人嫁了七个兄弟的事。第一个娶了妻，死了，没有孩子，留下寡妇给他兄弟。第二，第三，直到第七个，都是如此。最后，那个女人也死了。他们就问耶稣：「这样，当复活的

时候，她是七个人中哪一个的妻子呢？因为他们都娶过她。」这个问题的目的是要嘲笑复活这回事。

[22:29-30] 耶稣回答说：「你们错了；因为不明白圣经，也不晓得神的大能。当复活的时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神的使者一样。」

在此，耶稣指出撒都该人有两方面的错误，即他们不明白圣经和不晓得神的大能。他们不明白圣经，因此误解了圣经上的话。圣经从没有说过将来的世界和现今的世界是一样的。撒都该人以为夫妇的关系要延续到天上，但是耶稣却反驳了他们的概念，说：「当复活的时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神的使者一样。」撒都该人也不晓得神的大能，所以认为神不能使死人复活。

[22:31-33] 论到死人复活，神在经上向你们所说的，你们没有念过吗？他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众人听见这话，就希奇他的教训。

耶稣继续指责他们对复活的无知，问他们是否念过「神在经上向你们所说的。」在这经文(出 3:6)，神对摩西说：「我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神说他是那些早已去世的人的神，好像那些人仍旧活着？耶稣指出神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在神的眼里，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是活着的，因为神必定会叫他们复活(参太 8:11)。众人听见耶稣的教训，就感到惊奇。

22:34-40 最大的诫命

[22:34-36] 法利赛人听见耶稣堵住了撒都该人的口，他们就聚集。内中有一个人是律法师，要试探耶稣，就问他说：「夫子，律法上的诫命，那一条是最大的呢？」

法利赛人听说耶稣驳倒了撒都该人，就聚集在一起。他们当中有个律法师想要试探耶稣，就问耶稣律法的诫命中哪一条是最大的。律法中共有 613 条律例，律法师想知道哪一条是最重要必须遵守的。

[22:37-40] 耶稣对他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

耶稣引用申 6:5 来指出第一也就是最大的诫命：「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包括了十诫中的前四条诫命。爱神的意思是什

么？耶稣对使徒说：「你们若爱我，就必遵守我的命令」（约 14:15）。耶稣补充第二条最重要的诫命和第一条相似，就是「要爱人如己」（参利 19:18）。这是十诫中的后六条诫命的总结。耶稣曾在太 7:12 教导过「要爱人如己」，说：「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

此处，耶稣断言两条最大的诫命是「爱神」与「爱人」。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就是说它们是一切律法和先知教导的基础。

22:41-46 有关基督问题

[22:41-45] 法利赛人聚集的时候，耶稣问他们说：「论到基督，你们的意见如何？他是谁的子孙呢？」他们回答说：「是大卫的子孙。」耶稣说：「这样，大卫被圣灵感动，怎么还称他为主，说：主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把你仇敌放在你的脚下。大卫既称他为主，他怎么又是大卫的子孙呢？」

法利赛人聚集在一起的时候，耶稣问他们对基督的看法。他并不是问他们「你们认为我是基督吗？」耶稣的目的是要教导一个重要的知识。他问法利赛人基督是谁的子孙，他们回答是大卫的子孙。他们的回答是对的，但是不完全。耶稣接着问他们：「这样，大卫被圣灵感动，怎么还称他为主？」耶稣在此引用诗 110:1 来指出大卫被圣灵感动说弥赛亚是他的主。在经文中的第一个「主」是指耶和華，而第二个「主」则指弥赛亚。既然大卫称弥赛亚为主，弥赛亚怎么又是大卫的子孙呢？诗 110:1 显示弥赛亚拥有双重性质。他即是神又是人。弥赛亚不但是大卫的子孙，他也是大卫的神。

[22:46] 他们没有一个人能回答一言。从那日以后，也没有人敢再问他什么。

耶稣令他们哑口无言，没有一个人能回答他的问题。从那天起，没有人敢再向耶稣提出难题试探他了。但是，他们接下来要用暴力来陷害他。

马太福音二十三章

23:1-12 耶稣指责文士和法利赛人

[23:1-4] 那时，耶稣对众人 and 门徒讲论，说：「文士和法利赛人坐在摩西的位上，凡他们所吩咐你们谨守的，你们都要谨守遵行；但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因为他们能说，不能行。他们把难担的重担捆起来，搁在人的肩上，但自己一个指头也不肯动。」

耶稣令撒都该人和法利赛人哑口无言之后，他提醒群众和他的门徒们要防备文士和法利赛人。在这章，耶稣阐述及谴责了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罪。根据可 12:37，耶稣是对群众说的，而且「众人都喜欢听他」。路加福音记载耶稣是在众百姓听的时候对门徒们说的(路 20:45)。

「摩西的位」是指犹太会堂中教导摩西律法之人的座位。文士和法利赛人有最高的权柄解释摩西律法。凡涉及摩西律法的，人们当听他们。一般来说，他们的教导是合法的。因此耶稣认真的对门徒们说：「凡他们所吩咐你们谨守的，你们都要谨守遵行。」但同时，耶稣警戒门徒们要防备他们的错谬：「但不要效法他们的行为；因为他们能说，不能行。」他们正确地教导摩西律法，可是他们的言行并不一致，不按照他们所教的去做。接着，耶稣揭露他们的实际表现。他们把难担的重担捆起来搁在别人的肩膀上。「重担」是指遗传。他们定下了许多严格的规矩，叫人们遵守，自己却不肯动一个指头去减轻别人的负担。他们对人们没有怜悯，也无同情心。这与耶稣「容易的轭和轻省的担子」(太 11:30)直接相反。

[23:5-8] 他们一切所做的事都是要叫人看见，所以将佩戴的经文做宽了，衣裳的绳子做长了，喜爱筵席上的首座，会堂里的高位，又喜爱人在街市上问他安，称呼他拉比（拉比就是夫子）。

文士和法利赛人一切所做的事都是要叫人看见。他们所做的一切并不是为荣耀神，而是要得人的荣耀。他们设计了许多方法来炫耀对神的虔诚。第一，他们将佩戴的经文做宽了。「佩戴的经文」是指一个小皮匣，内装四部经书。他们戴在眉头或左臂上(参出13:16;申6:6)，以示他们非常重视那些经书。第二，他们加长衣裳的绳子。在民15:38-39，神吩咐以色列人在衣服上作绳子。耶稣的衣服上也有这些绳子(太 14:36)。他们加长衣裳的绳子，目的是显示他们要借着这些绳子，使他们记住神的教导。他们希望别人注意到他们的虔诚。第三，他们喜爱筵席上的首座和会堂里的高位。「筵席上的首座」是为尊贵的上宾准备的，筵席上靠近主人的座位是最高的。「会堂里的高位」是重要的、引

人注目的席位。他们占这些席位因为他们喜爱人的称赞与钦佩。第四，他们喜爱人在街市上对他们致敬问安，称呼他们为拉比。拉比是用来称呼一个可敬的老师，当时老师的地位是最崇高的。文士和法利赛人的虚荣是没有界限的！

[23:9-10] 但你们不要受拉比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夫子，**基督**；你们都是弟兄。也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也不要受师尊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师尊，就是基督。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

耶稣在此提醒门徒们不应该像文士和法利赛人那样称彼此为拉比，因为他们都是兄弟。只有一位是夫子，即耶稣。在天国里，人人平等，没有阶级地位的分别。他们不用称地上的人为父，因为他们只有一位在天上的父。「称呼地上的人为父」是针对属灵的意义而言的。耶稣只用「父」来称呼神。只有神才需要被完全的顺从，只有神才能赐人属灵的生命。很明显，耶稣禁止的并不是属世的俗称，如孩子称父亲为「父」。门徒也不应该被称为师尊，即夫子、老师，因为这样的称号只能授予一位师尊，就是基督。耶稣并不欣赏那些虚浮的名衔，如某某师，尊敬的牧师等等。门徒们不应高举自己，而应该服侍别人。耶稣在此重复太 20:26-27 的教导：「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神要把那些自高自大的人降为卑，又高举自卑的人。

23:13-36 耶稣斥责假冒伪善的人

[23:13] 「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正当人前，把天国的门关了，自己不进去，正要进去的人，你们也不容他们进去。

耶稣在此警告那些伪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他宣布八种灾祸将临到他们。

耶稣首先痛批他们的假冒为善，然后宣布第一种灾祸。他责备他们在人的面前把天国的门关起来，他们自己不进去，也不愿让想进去的人进去。这可能是指他们尽力反驳耶稣的教训以及阻止人们接受耶稣为弥赛亚。他们不但自己不接受耶稣，反而利用他们的权柄不容许别人接受他。犹太人的领袖商议若有谁认耶稣是基督就把他赶出会堂（参约 9:22）。

[23:14] 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侵吞寡妇的家产，假意做很长的祷告，所以要受更重的刑罚。

这时，耶稣宣布第二种灾祸。他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欺侮寡妇，吞没她们的家产，还故意在人面前作长篇的祷告。他们的伪善，会让他们受更严厉的刑罚。

[23:15] 「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走遍洋海陆地，勾引一个人入教，既入了教，却使他作地狱之子，比你们还加倍。

现在，耶稣宣布第三种灾祸。他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为了说服一个外邦人入教，走遍海洋陆地。吸引人入教并没有错，但是当此人入教后，他们却使他成为比他们更坏更恶的「地狱之子」，成为更应该入地狱的人。这也可能是指初入教的人对律法的热心比他们的老师还要大。

[23:16-22] 「你们这瞎眼领路的有祸了！你们说：『凡指著殿起誓的，这算不得什么；只是凡指著殿中金子起誓的，他就该谨守。』你们这无知瞎眼的人哪，什么是大的？是金子呢？还是叫金子成圣的殿呢？你们又说：『凡指著坛起誓的，这算不得什么；只是凡指著坛上礼物起誓的，他就该谨守。』你们这瞎眼的人哪，什么是大的？是礼物呢？还是叫礼物成圣的坛呢？所以，人指著坛起誓，就是指著坛和坛上一切所有的起誓；人指著殿起誓，就是指著殿和那住在殿里的起誓；人指著天起誓，就是指著神的宝座和那坐在上面的起誓。

此处，耶稣称呼文士和法利赛人为「瞎眼领路」的人，并宣布第四种灾祸。耶稣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错误地指示百姓有关起誓的事项。犹太人为了不要妄称神的名，就指着跟神有关的事物，如殿、天等起誓。他们以为不遵守这誓言就不会犯妄称神的名的罪。文士和法利赛人教导百姓说若有人指着殿起誓，他不必遵守誓言。但是，若有人指着殿里的金子发誓，他就该谨守。这显示他们在帮助人们背弃誓言。耶稣称他们为「无知瞎眼」的人，并问：「什么是大的？是金子呢？还是叫金子成圣的殿呢？」他们又教导说若有人指着坛起誓，也不必遵守。但是，若有人指着坛上的礼物起誓，那就该谨守。这个教导与指着殿里的金子发誓的教导一样是荒谬的。耶稣问他们：「什么是大的？是礼物呢？还是叫礼物成圣的坛呢？」耶稣表明坛比礼物更大，因为「坛叫礼物成圣」。接着，耶稣补充说人指着坛起誓，就是指著「坛和坛上一切所有的」起誓。他们所定的细微差异显示他们是瞎眼领路的和无知的领袖。耶稣还补充说人指着殿起誓，就是指著殿和那住在殿里的起誓。就像人指着天起誓，就是指著神的宝座和那坐在上面的起誓。可见神介入每个誓约，因此，人不能逃避誓言的代价。

[23:23-24]「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薄荷，茴香，芹菜，献上十分之一，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义，怜悯，信，反倒不行了。这更重的是你们当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你们这瞎眼领路的，蠓虫你们就滤出来，骆驼你们倒吞下去。」

耶稣宣布第五种灾祸。他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只注重律法上最细微的规条，例如拿出薄荷、茴香、芹菜十分之一来献给神(利 27:30; 申 14:22)，却不遵守律法中更重要的事，如公义、怜悯、信实(弥 6:8)。这些是他们应该遵守的事。至于其他的事，例如向神奉献，他们也不可以忽略。耶稣再称他们为瞎眼领路的人，并用一个俗语指出他们不晓得分辨轻重。「蠓虫你们就滤出来，骆驼你们倒吞下去」—蠓虫是微细的动物，而骆驼是庞大的动物。它们都是不结净的动物(利 11:4, 41)。犹太人在饮酒之前，他们要把掉在酒坛里的细小的蠓虫滤出来，以防止吞下这不洁净的动物。另一方面，他们又吞食庞大不洁的骆驼。这是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矛盾。他们只注意是否犯了最细微的规条，却不管所犯的严重的罪行。

[23:25-26]「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你这瞎眼的法利赛人，先洗净杯盘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

此处，耶稣宣布了第六种灾祸。他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只注重洗净饮食的杯盘的外面，即外表的洁净，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勒索」是指贪欲，而「放荡」是指放纵。根据路 11:39，耶稣遣责法利赛人洗净杯盘的外面，他们里面却满了勒索和邪恶。

耶稣称法利赛人为瞎眼的，意思是他们错了。他们应当先洗净杯盘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这表明他们应当先洗净他们的内心。这样他们外表的行为自然也洁净了。

[23:27-28]「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好像粉饰的坟墓，外面好看，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你们也是如此，在人前，外面显出公义来，里面却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

耶稣在此宣布了第七种灾祸。他把文士和法利赛人比作粉饰的坟墓，外面好看，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同样地，文士和法利赛人外表看起来十分公正，内心却装满了假冒为善和不法的事。

23:29-36 假冒为善的人的刑罚

[23:29-36]「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建造先知的坟，修饰义人的墓，说：『若是我们在我们祖宗的时候，必不和他们同流先知的血。』」

现在耶稣宣布了第八种灾祸。他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建造先知的坟，修饰义人的墓」。「建造坟…修饰墓」是指文士和法利赛人对旧约先知和义人的尊敬，而另一方面，他们却拒绝先知和义人的教训。他们的祖宗流了许多旧约先知的血。为了对去世的先知表示尊敬，现在这一代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替他们建造坟墓，并说：「若是我们在我们祖宗的时候，必不和他们同流先知的血。」

[23:31] 这就是你们自己证明是杀害先知者的子孙了。

既然他们说他们不会跟随他们的祖宗流旧约先知的血，他们就是承认他们是「杀害先知者的子孙」。他们谴责自己祖宗的残酷行为。他们尊崇去世的先知，替他们建造坟墓。但是他们的行为与他们的祖宗相同，都憎恨先知。现在他们密谋要杀害耶稣。这样，他们定了自己的罪。

[23:32] 你们去充满你们祖宗的恶贯吧！

耶稣告诉文士和法利赛人尽管去做他们要做的恶，即去完成他们祖宗开始的暴行。旧约先知遭到他们祖宗的迫害，甚至有些被杀掉。现在，文士和法利赛人就像他们的祖宗一样，继续作恶。

[23:33] 你们这些蛇类、毒蛇之种啊，怎能逃脱地狱的刑罚呢？

耶稣称呼文士和法利赛人为「毒蛇」和「毒蛇的子孙」。他们是毒蛇因为他们的教训有毒蛇的毒素。耶稣曾警告他的门徒们要防备法利赛人和撒都该人的教训(太 16:12)，因为他们是「毒蛇的子孙」，他们积聚了许多祖宗的憎恨。耶稣问他们：「他们怎能逃脱地狱的刑罚呢？」若不悔改，他们是不能逃脱地狱的刑罚的。

[23:34-35] 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并文士到你们这里来，有的你们要杀害，要钉十字架；有的你们要在会堂里鞭打，从这城追逼到那城，叫世上所流义人的血都归到你们身上，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

此处，耶稣预言了犹太人的领袖将要怎样迫害神的仆人。文士和法利赛人的祖宗杀掉旧约的先知，现在他们准备要杀耶稣。耶稣对他们说：「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并文士到你们这里来，有的你们要杀害，要钉十

字架；有的你们要在会堂里鞭打，从这城追逼到那城。」使徒行传记载了使徒和门徒们所遇到的迫害。耶稣说他们会如法炮制地对待对耶稣忠心的仆人，由此为自己带来的后果是：「世上所流义人的血都归到你们身上，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耶稣指出因为文士和法利赛人像他们的祖宗这样迫害和杀害神的仆人，所累积流义人血的罪将要落在他们的头上。「义人的血」是指无辜人的血。亚伯是为神而殉道的第一个义人(创 4:8)。「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在「殿和坛中间」被杀，他是最后一个殉道者。圣经并没有记载这个事件，因此我们不能肯定撒迦利亚是谁。但是他是在敬拜神的时候被杀害的。

[23:36] 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一切的罪都要归到这世代了。」

在此，耶稣警告在场的听众，「这一切的罪都要归到这世代了。」「这世代」是指那些活在耶稣时代的犹太人。若这世代悔改并接受耶稣为他们的救主，他们就不用承担这一切的惩罚。可是他们弃绝了耶稣，就为自己带来了可怕的刑罚。在公元70年，耶路撒冷的毁灭就部分地应验了耶稣的预言。

23:37-39 耶稣为耶路撒冷哀哭

[23:37] 「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们不愿意。」

耶稣严厉的责备文士和法利赛人后，又显示了他温柔和慈悲的一面。他叹气道：「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接着，他叙述她的居民的邪恶：「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尽管如此，耶稣仍然爱它，说：「我多次愿意聚集你的儿女，好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这「母鸡保护小鸡」的比喻表明耶稣多次愿意保护耶路撒冷的居民。那可怕的灾难将要降临在耶路撒冷。这是她的居民自己带来的。他们虽有机会逃过这个灾难，但是他们就是「不愿意」。尽管耶稣警告他们，但他们仍不觉有危险。

[23:38-39] 看哪，你们的家成为荒场留给你们。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你们不得再见我，直等到你们说：『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

既然他们拒绝了耶稣的保护，他们就要面对后果。耶稣结束了他的感叹，说：「看哪，你们的家成为荒场留给你们。」「你们的家」—在此

是指耶路撒冷的毁灭，主要是指圣殿（神的家）。当耶稣说「你们的家」，他的意思是圣殿已不是神的家了，神已经抛弃它了。然后，他以悲哀地语气对他们说：「从今以后，你们不得再见我，直等到你们说：『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他们不晓得这是耶稣的告别语。耶稣说若他们不像加利利的群众向他称呼（太21:9），他们就不能再见到他。「不得再见我」—这可能是针对他们没有机会悔改他们的罪而言的。这样，拯救的日子就永远失去了。在五旬节那天，很多对耶稣的死负有责任的犹太人悔改了，听从了使徒们的教训而得救。而那些不悔改的伪善的人们将会在末日，即耶稣再临的时候面对他。

马太福音二十四章

24:1-2 耶稣预言圣殿的毁灭

[24:1-2] 耶稣出了圣殿，正走的时候，门徒进前来，把殿宇指给他看。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不是看见这殿宇吗？我实在告诉你们，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

耶稣在圣殿里说了最后的话后，就走出圣殿。门徒走上去，把殿宇指给他看。根据可 13:1，耶稣从殿里出来的时候，有一个门徒对他说：「夫子，请看，这是何等的石头！何等的殿宇！」路 21:5 记载，有一些门徒在谈论圣殿是用美石和供物妆饰的。可是耶稣警告他们圣殿将会被摧毁，这些石头没有一个会留在另一个上面。耶稣的预言在公元 70 年应验了。那时，提多将军率领罗马军队洗劫了耶路撒冷。

24:3 门徒问耶稣一些问题

[24:3] 耶稣在橄榄山上坐著，门徒暗暗的来说：「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有这些事？你降临和世界的末了有什么预兆呢？」

当耶稣坐在橄榄山上时，门徒们私下来问他：「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有这些事？你降临和世界的末了有什么预兆呢？」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有四个门徒来问耶稣说：「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有这些事呢？这一切事将成的时候有什么预兆呢？」(可 13:4)。可 13:29-30 之前的经节是论到圣殿的摧毁。因此，我们知道门徒问了两个问题。

现在，我们来看看门徒们所问的问题。首先，门徒们想知道何时圣殿会被摧毁，以及发生之前的预兆是什么。其次，门徒想知道世界的末日的预兆。「降临」—基督复临(原文 *parousias*)是用来表示君王驾临的意思。「降临」和「世界的末了」指的是同一件事。门徒很可能把圣殿被摧毁和世界末日相连起来。若是这样，他们就错了。耶路撒冷将会在很短的时间内沦陷，而耶稣的再临或世界末日会晚很多。在太 24:4-35，耶稣给了耶路撒冷的沦陷和圣殿被摧毁的预兆。接着，他宣讲了一些有关世界末日的训勉(太 24:36-25:46)。

24:4-14 迷惑的预兆的警告

[24:4-5] 耶稣回答说：「你们要谨慎，免得有人迷惑你们。因为将来有好些人冒我的名来，说：『我是基督』，并且要迷惑许多人。」

耶稣告诉门徒们要当心，免得有人迷惑他们。耶稣警告他们假教师会增加，许多人会冒充耶稣的名自称是基督，欺骗很多人。在耶稣升天后与耶路撒冷沦陷这段时期，即四十年内，有几个假基督出现。徒 5:35-37 和 21:38 提到一些民族主义的领袖聚集一起，一般民众附从他们。

[24:6-8] 你们也要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总不要惊慌；因为这些事是必须有的，只是末期还没有到。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多处必有饥荒，瘟疫，地震。这都是灾难的起头。

当门徒们听到打仗和打仗的风声时，他们不必惊慌，因为这是必须的，只是「末期」还没有到，即耶路撒冷沦陷和圣殿被摧毁的时刻还没有到。将来民要攻打民，国要攻打国。这是指在第一世纪的民族和王国之间的战争。还有，多处必有饥荒、瘟疫、地震。这是指在第一世纪的灾难。这一切都是灾难的起头，正象产妇临产前的阵痛一样。

[24:9] 那时，人要把你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你们；你们又要为我的名被万民恨恶。

在此，耶稣警告基督徒将会遇到严重的逼迫。那时，人们要把他们陷在患难里，也要杀害他们。他们也会为了耶稣的缘故而被万民恨恶(参太 10:21-23)。使徒行传明确地显示了这个预言的应验。

[24:10] 那时，必有许多人跌倒，也要彼此陷害，彼此恨恶；

到那时，由于面对严重的逼迫，许多人要跌倒，放弃他们的信仰，也会彼此出卖，彼此仇恨。

[24:11-12] 且有好些假先知起来，迷惑多人。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许多人的爱心才渐渐冷淡了。

当耶路撒冷即将被毁灭时，假先知也会出现，迷惑人心。由于邪恶增加，许多人的爱心都变冷淡并且背道。

[24:13] 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在耶路撒冷沦陷之前，那些忍耐一切试探和逼迫的人将会得救，即保留他们的性命。

[24:14] 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

耶路撒冷沦陷和圣殿被摧毁之前的最后预兆就是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新约圣经断言此情此景。保罗坚称：「这盼望就是你们从前在福音真理的道上所听见的。这福音传到你们那里，也传到普天之下」（西 1:5-6）。接着，保罗又坚称：「这福音就是你们所听过的，也是传与普天下万人听的」（西 1:23）。歌罗西书的写作日期大概是公元 62 年，即在圣殿被毁灭之前的八年。

24:15-28 耶路撒冷被毁的真正预兆和另外假预兆的警告

[24:15] 「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

上一节，耶稣声称在耶路撒冷被毁灭之前，天国的福音必要传遍天下。现在，他详述耶路撒冷被毁灭的时间与预兆。

耶稣继续讲道：「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读这经的人须要会意」一普遍认为是作者提出的忠告，即但以理书的读者须要留意。

但以理三次谈到「那行毁坏可憎的」（但 9:27; 11:31; 12:11）。在但以理书里，「可憎的」与拜偶像有确切的关联。路加福音也记载了耶稣描述耶路撒冷被毁的预兆：「你们看见耶路撒冷被兵围困，就可知道它成荒场的日子近了」（路 21:20）。这是真正的预兆！当门徒看见耶路撒冷被得胜的敌军围困时，他们就知道它快要被毁灭了。因此，「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是指提多将军与罗马军队把外邦人和拜偶像的行为带进耶路撒冷城以及圣殿里。

[24:16-18] 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在房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

那些住在犹太之地的人看见这预兆时，他们应当赶快逃到山上避难；在屋顶上的，不要下来拿家里的东西；在田里的，也不要回去取衣裳。这说明危机降临地很突然。他们没有时间从屋顶下来到房子里收拾东西；在田里干活的也没有时间回家取外衣。保住性命更重要。

[24:19-20] 当那些日子，怀孕的和奶孩子的有祸了。你们应当祈求，叫你们逃走的时候，不遇见冬天或是安息日。

在这段时期，那些孕妇和给婴儿喂奶的母亲有祸了，因为他们更难逃脱。他们需要祈祷，愿他们逃亡的日子不要发生在冬天或是安息日。冬天行路不便，而在冬安息日，城门会紧闭导致他们无法逃亡（参尼13:19）。

若6节和14节的「末期」是指耶稣的降临，这些在16-20节所描述的举动都是枉然的。

[24:21-22] 因为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若不减少那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只是为选民，那日子必减少了。

耶稣警告：「那时必有大灾难，从世界的起头直到如今，没有这样的灾难，后来也必没有。」这仍然是指耶路撒冷被摧毁的事。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围攻耶路撒冷的景象极端恐怖。那时候，犹太人约有一百万人被杀，大部分被钉在十字架，又约有二百万人被卖为奴，饱尝苦难，甚至因而致死。「后来也必没有」显示这事件与末日还有一段时间。何等大的灾难！若不减少那样的日子，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在此，「凡有血气的」是指犹太人。神为了保护他的选民减少这样的日子，这选民是指犹太人中的基督徒。神保存他们以便他们把福音传给将来的世代。

[24:23-28] 那时，若有人对你们说：『基督在这里』，或说：『基督在那里』，你们不要信！因为假基督、假先知将要起来，显大神迹、大奇事，倘若能行，连选民也就迷惑了。看哪，我预先告诉你们了。若有人对你们说：『看哪，基督在旷野里』，你们不要出去！或说：『看哪，基督在内屋中』，你们不要信！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人子降临，也要这样。尸首在那里，鹰也必聚在那里。」

耶稣在此警告门徒们，那时，即在耶路撒冷被敌人入侵之前和期间，将会出现假基督和假先知，大显神迹和奇事企图欺骗人民。这些欺骗者将会假装基督已来了，已隐藏在某地方等待拯救。耶稣警告门徒们不要被这些假基督和假先知的声明所迷惑。他断言没有人需要宣布自己的降临和所在。他接着教导门徒们，用闪电比喻他第二次的降临（原文 *parousias*）是突然和引人注目的，而不是一件秘密的事件。正象尸首在那里，鹰也必聚在那里一样。耶稣的降临也同样的明显，不需要人的通知。

24:29-35 启示语句更进一步描述耶路撒冷的陷落

[24:29]「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

耶稣继续讲论耶路撒冷的陷落和紧接着的事。「那些日子的灾难一过去，日头就变黑了月亮也不放光，众星要从天上坠落，天势都要震动」—这种语言在整本圣经是用来描述邪恶的国家的陷落。神形容巴比伦的陷落时说：「天上的众星群宿都不发光；日头一出就变黑暗；月亮也不放光」（赛 13:10）。这种语言也勾画出以东的陷落：「天上的万象都要消灭；天被卷起，好像书卷。其上的万象要残败，像葡萄树的叶子残败，又像无花果树的叶子残败一样。因为我的刀在天上已经喝足；这刀必临到以东和我所咒诅的民，要施行审判」（赛 34:4-5）。神形容埃及领袖的陷落时说：「我将你扑灭的时候，要把天遮蔽，使众星昏暗，以密云遮掩太阳，月亮也不放光。我必使天上的亮光都在你以上变为昏暗，使你的地上黑暗」（结 32:7-8）。因此，耶稣用这种语言描述犹太国的结束是最恰当不过的。耶路撒冷的被毁将是神的忿怒。

[24:30] 那时，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地上的万族都要哀哭。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著天上的云降临。

「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这并不是人子要显在天上，而是人子的兆头要显在天上。这兆头是耶路撒冷的倾覆，也是耶稣在天上掌权的确实证据。当分散在世界各地的犹太人听说耶路撒冷的被毁，他们会大大的悲哀。「人子…驾著天上的云降临」并不是指耶稣的第二次降临，因为「基督复临」（原文—*parousia*）这词未出现。注意以赛亚描述神对埃及的审评：「论埃及的默示：看哪，耶和華乘駕快云，臨到埃及。埃及的偶像在他面前戰兢；埃及人的心在裏面消化」（赛 19:1）。因此，藉着耶稣对他们的审判，「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著天上的云降临。」

[24:31] 他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他的选民，从四方，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

这里的要点是指在圣殿被毁和犹太国寿终正寝后，普天下的教会持续增长。「使者」是指在全球各地传福音的教师和传道人。「将他的选民，从四方，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是指外邦人归主的事。

[24:32-33]「你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个比方：当树枝发嫩长叶的时候，你们就知道夏天近了。这样，你们看见这一切的事，也该知道人子近了，正在门口了。」

耶稣告诉门徒们，他们可以从无花果树学习一个教训。就像无花果树的叶子证明夏即将来临一样，当他们看见耶路撒冷和圣殿被毁的事，就知道人子近了，甚至「正在门口了」。这并不是指「基督的复临」，而是象征他来审判耶路撒冷。

[24:34] 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

耶稣断言「这些事」都要在他那个世代发生。在太 23:36，耶稣曾断言：「这一切的罪都要归到这世代了。」在这世代还没有过去时，所有在 24 章提到的有关耶路撒冷和圣殿被毁的预兆都要应验，即假基督，打仗和打仗的风声，饥荒，地震，逼迫，使徒被杀害，许多人背道，假先知出现，福音传遍天下。在此，耶稣明确的答复了门徒所问的问题：「请告诉我们，什么时候有这些事？」

[24:35] 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不能废去。」

耶稣强调他所说过的话完全信实可靠。耶路撒冷和圣殿被毁的预言在公元 70 年被应验了。

24:35-44 世界的末日

[24:36]「那日子，那时辰，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惟独父知道。」

耶稣现在改变主题，从「这些事」转到「那日子，那时辰」。「这些事」是指在耶稣那个世代要发生的事，而「那日子，那时辰」却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惟独父知道。在可 13:32，耶稣的话包括了「子也不知道」。耶稣也不知道，因为他在地上期间限制了他的无所不知。「那日子，那时辰」是指耶稣的第二次降临(基督复临)(参 37 和 39 节)。

在第一段(4-35 节)，马太用的是复数的日子(参 19, 22, 29 节)，而在第二段(36-51 节)，他用的是单数的日子或时辰(参 36, 42, 44, 50 节)。在太 7:22; 11:22, 24 和 12:36，耶稣也曾提及「那日」和「审评的日子」。新约圣经从没有把「复数的日子」适用于耶稣的第二次降临。此外，「末世」或「末后」这词并不是指耶稣再临之前的一段短时间(参来 1:1-2; 徒 2:16-17; 提后 3:1)。

[24:37-39] 挪亚的日子怎样，人子降临也要怎样。当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日；不知不觉洪水来了，把他们全都冲去。人子降临也要这样。

耶稣降临(原文—*parousia*)的时候，将和挪亚的日子一样。当时，在洪水降临之前，人们照常吃喝嫁娶，直到挪亚进方舟的那一天，他们还不知道将要发生什么事。之后洪水把他们全都冲走(参创 6-7 章)。耶稣的降临也是这样。就像那些人没有留意挪亚所传的，很多人也没有留意耶稣的警告，即世人将会面临审判。耶稣再来的主要目的是审判，必然的审判。

[24:40-41] 那时，两个人在田里，取去一个，撇下一个。两个女人推磨，取去一个，撇下一个。

耶稣再来之前，人都会留意生活中的事务。他再临时，在田里或在世界的同伴会被分别开来。有些被接去与他同在，而有些被撇下。耶稣在此强调他的来临是料想不到以及突然的。

[24:42-44] 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不知道你们的主是哪一时辰来到。家主若知道几更天有贼来，就必警醒，不容人挖透房屋；这是你们所知道的。所以，你们也要预备，因为你们想不到的时候，人子就来了。」

既然没有人知道耶稣再来的时间，而且没有预兆(比如像耶路撒冷被毁的预兆一样)，那么每个人都要警醒和预备。就像一个贼不会事先预告他的拜访，同样地耶稣也不会提前告知他会在哪一时辰来到。耶稣在此强调作准备的重要性。

24:45-51 戒备的仆人的比喻

[24:45-49] 「谁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为主人所派，管理家里的人，按时分粮给他们呢？主人来到，看见他这样行，那仆人就有福了。我实在告诉你们，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倘若那恶仆心里说：『我的主人必来得迟』，就动手打他的同伴，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

这个比喻的目的是强调作好准备的重要性。在这个比喻中，一个主人给一个仆人权柄，在主人不在的期间管理家。若他是忠心有见识的仆人，他就会按时分粮给家里的人。当主人回来时，看见他这样忠于职守，他就有福了。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若他是一个不忠心的仆人，他会以为主人不会这么快回来，就动手打他的同伴，又和酒醉的人一同吃喝。

忠心的门徒们将会按主所分配给他们的任务迎接主的来临。可是，不忠心的门徒则会以为主不会回来，就开始过着与主的旨意背道而驰的生活。

[24:50-51] 在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时辰，那仆人的主人要来，重重的处治他，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在不忠心的仆人意料不到的日子，即他不知道的时刻，他的主人回来了。主人会重重的处治他，定他和假冒为善的人同罪。在那里他必要哀哭切齿了。一个人不警醒的生命也会招致如此的灾难。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25:1-13 十个童女的比喻

[25:1-4]「那时，天国好比十个童女拿著灯出去迎接新郎。其中有五个是愚拙的，五个是聪明的。愚拙的拿著灯，却不预备油；聪明的拿著灯，又预备油在器皿里。

这个比喻的要点是要呼召门徒们随时作好准备迎接耶稣的再来。「那时」是指太 24:36-51 所论到的耶稣的再来的时候。这个比喻与前面的警告有联系。

本比喻中，天国好象十个童女拿着灯出去迎接新郎。他们要在婚礼之后列队提灯将新郎和新娘迎接回家。这些灯可能是以油布缠木枝而成的火把，点燃了数分钟后，就需要浸入油中。没有浸足够的油，火把很快会熄灭。耶稣将童女分两种，一种是愚拙的，另一种是聪明的。愚拙的童女拿着灯，却没有带备用油；聪明的童女把灯油装在器皿里和灯一起带来。毫无疑问地，这些童女是指基督徒。

[25:5] 新郎迟延的时候，她们都打盹，睡著了。

新郎迟迟不露面，童女们都打盹，睡着了。这显示童女在等候新郎时不用一直警醒，而是在需要时，她们有备用灯油就可(9节)。

[25:6-10] 半夜有人喊著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那些童女就都起来收拾灯。愚拙的对聪明的说：「请分点油给我们，因为我们的灯要灭了。」聪明的回答说：「恐怕不够你我用的；不如你们自己到卖油的那里去买吧。」他们去买的时候，新郎到了。那预备好了的，同他进去坐席，门就关了。

半夜，忽然有人喊着说：「新郎来了，你们出来迎接他！」童女们要迎接的新郎已来了。这时所有的童女都醒过来，把油灯准备好。愚拙的童女发现他们的灯快熄灭了，因此请求聪明的童女分些灯油给她们。可是，愚拙的童女的请求被拒绝了。聪明的童女说她们的油不够分给愚拙的童女们，并叫她们到卖油的那里去买。就在愚拙的童女去买灯油的时候，新郎到了。准备好的童女跟他进入婚礼的宴席，门就关了。

[25:11-12] 其余的童女随后也来了，说：「主啊，主啊，给我们开门！」他却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

愚拙的童女们随后来到了，恳求新郎开门。但是，新郎却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愚拙的童女们没有恰当的利用她们的时间。现在，她们不能进入婚礼的宴席了。

[25:13] 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人子来的那日子，那时辰，你们不知道。」

然后，耶稣就用这比喻，教训道：「所以，你们要警醒；因为人子来的那日子，那时辰，你们不知道。」基督徒必须警醒，像聪明的童女，把灯油装在器皿里和灯一起带来，随时准备迎接新郎的来到。

25:14-30 银子的比喻

[25:14-18]「天国又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就叫了仆人来，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按著各人的才干给他们银子：一个给了五千，一个给了二千，一个给了一千，就往外国去了。那领五千的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那领二千的也照样另赚了二千。但那领一千的去掘开地，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

十个童女的比喻的要点是准备。此处，银子的比喻叙述了仆人在主人出国后为主人做事，它的主题是忠心的服事。

本比喻中，天国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就叫了仆人来，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按著各人的才干给他们银子。注意主人根据各个仆人的能力，按比例把银子分给他们管理。他给第一个仆人五千，给第二个仆人二千，给第三个仆人一千。然后主人就出国了。那领了五千的仆人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同样地，那领了二千的仆人也照样另赚了二千。但是，那领了一千的仆人则掘开地，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他没有做任何事。

[25:19-23]过了许久，那些仆人的主人来了，和他们算账。那领五千银子的又带著那另外的五千来，说：「主啊，你交给我五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五千。」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那领二千的也来，说：「主啊，你交给我二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二千。」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

过了很长一段时间，仆人们的主人回来跟他们结账。那领五千银子的仆人把一万银子交给主人。主人很欣赏地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因为他在小事上能忠心地做，主人要把更大的责任交给他，

并对他说：「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跟着，那领二千的仆人也来把四千银子交给主人。主人也很欣赏地对他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他的赏赐和那领五千银子的仆人的赏赐一样。

[25:24-28] 那领一千的也来，说：「主啊，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千银子埋藏在地里。请看，你的原银子在这里。」主人回答说：「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你既知道我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就当把我的银子放给兑换银钱的人，到我来的时候，可以连本带利收回。夺过他这一千来，给那有一万的。」

最后，那领一千银子的仆人也来了，他把原来的一千银子交给主人。他什么也没做，因为他认为主人是个严厉的人，要在没有种的地方收割，在没有散的地方聚敛。他很害怕，就把主人的一千银子埋藏在地里。这都是借口。他是对主人的心意不解和缺少勤勉的辩护而已。主人斥责他是个又恶又懒的仆人，既然知道主人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就应当把主人的银子放给兑换银钱的人，到他来的时候，可以连本带利收回。于是，主人下令仆人们把这个仆人的一千银子拿走，交给那个有一万银子的仆人。

[25:29-30] 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馀；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把这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耶稣在此暗示一个原则，「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馀；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能善用已得到的，还会得到更多，而且有余。不善用已得到的，就会失去一切。这仆人辜负了他主人的托付，于是被丢在外面的黑暗里，在那里哀哭切齿了。所有的人拥有这无用的仆人的态度将会落到同样的下场。

这比喻的要点是仆人服事主人的责任，即完成主人托付的任务。基督徒若埋没神赐给他们的才干，不用以服事主的国度，就辜负了主的托付。他们的下场将会和那无用的仆人的下场一样。

25:31-46 最后的审评的景象

[25:31] 「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著一切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

我们可以肯定耶稣会再来。当那日来到时，他以君王的身份(参 34 节)，带着一切天使在荣耀中降临，他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在此处，我们看到最后的审判的景象。

[25:32-33] 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

从上下文看，这里的「万民」似乎是指耶稣的门徒们，而不是其他人。当然，此处所教导的原则也可以应用在其他的人身上。

那时，「万民」都要聚集在耶稣面前。耶稣将分开他们，就像牧羊人把绵羊和山羊分开一样，把绵羊放在右边，把山羊放在左边。右边代表尊荣和祝福，而左边代表轻慢。

[25:34] 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

然后，王将对右边的人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他们的赏赐是永远的国度，是神应许给忠心的门徒的。这赏赐是神在创世以来为他们所预备的。

[25:35-36] 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

被放在右边的人可以承受永远的国度，因为他们曾为王在一系列的困境中效力。王饿了，他们给王食物吃，渴了，他们给王水喝；王流落异乡，他们收留他；王赤身露体，他们给王衣服穿；王病了，他们看顾他；王在监里，他们去探望他。这并不是指一次性服事的人，而是用一生服事的人。他们所做的都是出于爱心(林前 13:1-13)。

[25:37-39] 义人就回答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又什么时候见你病了，或是在监里，来看你呢？』

义人很惊讶的问主他们什么时候曾看到主并为他效力呢？他们的问题显示他们服事人的目的并不是为了得人的称赞。他们只不过是忠心效法他们的主「周流四方，行善事」(徒10:38)。他们也是奉耶稣的名向信徒和众人行善(加6:10)。

[25:40] 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

王回答义人说：「这些事你们既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做在我身上了。」王与他的教会有密切的关系，为教会的弟兄效力就是为王效力。这些小事，如吃、喝、穿、看顾、探望都会变成大事，因为这是为王效力。我们必须相信当我们服事别人时，我们是在服事耶稣。

圣经很清楚的教导基督徒要行善。「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 2:10)。「他为我们舍了自己，要赎我们脱离一切罪恶，又洁净我们，特作自己的子民，热心为善」(多 2:14)。当然，我们不是靠行为得救。靠行为得救表明神有义务要救我们。但是，神要求他的子民做行善的好榜样。

[25:41] 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

耶稣断言义人有赏赐，恶人要被审判。王对右边的人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但是，对在他左边的人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永火」是指地狱的火(太 5:22)。地狱是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但是，有些不义的人也要到本不是为他们所备的地狱去。

[25:42-43] 因为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渴了，你们不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不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不给我穿；我病了，我在监里，你们不来看顾我。』

这些在左边的人要到地狱去，因为他们没有做该做的事。王饿了，他们没有给王食物吃，渴了，他们没有给王水喝；王作客旅，他们没有收留他；王赤身露体，他们没有给衣服他穿；王病了，王在监里，他们没有去看顾他。他们曾经有机会这样做，但却没有做。他们没有为需要帮助的弟兄效力，正和那些义人相反。

[25:44-45] 他们也要回答他说：『主啊，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或渴了，或作客旅，或赤身露体，或病了，或在监里，不伺候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不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

在左边的人惊讶的问主他们什么时候看到主在这种困境中。王回答道：「这些事你们既不做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做在我身上了。」他们没有为那些需要帮助的弟兄效力，就是没有为王效力。因为他们没有为他的弟兄效力，他们有罪了。

[25:46] 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这是 34 节和 41 节的重复，描述了恶人和义人的最终判决，一个是永刑而另一个是永生。

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26:1-5 犹太领袖策划杀害耶稣

[26:1-2] 耶稣说完了这一切的话，就对门徒说：「你们知道，过两天是逾越节，人子将要被交给别人，钉在十字架上。」

「这一切的话」是指在太 24:1 至 25:46 所记的话。耶稣结束了他的教训后，就对门徒们说：「过两天是逾越节，人子将要被交给别人，钉在十字架上。」「逾越节」是犹太人重要的节日。每年的这天，即犹太宗教历的正月十四日，犹太人都吃特定的餐饭，以纪念在摩西时代神的拯救，将他们从埃及的奴役中解脱出来，尤其逾越节献的羔羊，拯救百姓免于死亡。每年这个时候，千千万万的犹太人聚集在耶路撒冷守这节（参申 16:2）。逾越节在十四日的黄昏后举行，七天的除酵节也同时开始（参出 12 章）。耶稣预言他将在逾越节被交出去钉死在十字架。这是他第四次也是最后一次预言他受难的事（参太 16:21;17:22;20:17）。这个预言说明了他是逾越节的羔羊，要被杀献祭，除去世人的罪孽（参林前 5:7;约 1:29）。耶稣的死展现了逾越节的真正的意义。

[26:3-5] 那时，祭司长，文士和民间的长老聚集在大祭司称为该亚法的院里。大家商议要用诡计拿住耶稣，杀他，只是说：「当节的日子不可，恐怕民间生乱。」

当耶稣对门徒们讲述他将受难的事时，祭司长、文士和民间的长老们聚集在大祭司该亚法的院里。该亚法是当年在任的大祭司，他的任期是公元 18 至 36 年。他是曾任过大祭司亚那的女婿（约 18:13）。这些以色列的宗教领袖们策划要用诡计拿住耶稣并杀害他。他们决定不可在逾越节期间动手，免得激起民众暴动，因为耶稣进耶路撒冷城时，民众知道他是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参太 21:10-11）。其实，在太 12:14，法利赛人早已商议怎样除灭耶稣。

26:6-13 在伯大尼受香膏

[26:6-7] 耶稣在伯大尼长大麻疯的西门家里，有一个女人拿著一玉瓶极贵的香膏来，趁耶稣坐席的时候，浇在他的头上。

当以色列的宗教领袖们策划杀害耶稣时，耶稣正在伯大尼长大麻疯的西门家里作客。摩西律法禁止长大麻疯的人和其他的人混合在一起，他应当独居营外（利 13:45-46）。这样看来，西门已痊愈。一个女人趁耶

稣坐席的时候，拿著一玉瓶极贵的香膏浇在他头上。这个女人是马大的妹妹马利亚(参约 12:1)。她的举动显示了她对耶稣的深爱。

[26:8-9] 门徒看见就很不喜悦，说：「何用这样的枉费呢！这香膏可以卖许多钱，周济穷人。」

门徒看见了马利亚的举动，就很不高兴地问她：「何用这样的枉费呢！这香膏可以卖许多钱，周济穷人。」门徒认为极贵的香膏浇在耶稣的头上是枉费，应该用来救济穷人，因为它可以卖很多钱。根据可 14:5，这香膏可以卖三十多两银子，相当于一年的工资。

根据约翰在约 12:4-6 的记载，首先认为耶稣配不上值三十多两银子的这瓶香膏的是犹大。约翰描述犹大说这话，并不是挂念穷人，乃因他是个贼，又带著钱囊，常取其中所存的。

[26:10] 耶稣看出他们的意思，就说：「为什么难为这女人呢？她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

耶稣看出门徒们的心意，便对他们说：「为什么难为这女人呢？他在我身上做的是一件美事。」耶稣替马利亚辩护并称赞她，说她为他做了一件美好的事。

[26:11-12] 因为常有穷人和你们同在；只是你们不常有我。她将这香膏浇在我身上是为我安葬做的。」

耶稣向门徒们指出常有穷人和他们同在，但是他不能常与他们在一起。他们在他们中间的时候不多了。因此，他们要表达对他的爱的机会很快就归于无有了。耶稣让门徒们知道马利亚把香膏浇在他身上是为他安葬的。根据可 14:8，耶稣说她「所做的，是尽她所能的」。在耶稣死之前，她抓住机会膏了他。

[26:13] 我实在告诉你们，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行的，作个纪念。」

在此，耶稣宣称无论福音传到什么地方，人们都会述说玛利亚所做的事，以纪念她对主的服事和爱。

26:14-16 犹大参与密谋

[26:14-15] 当下，十二门徒里有一个称为加略人犹大的，去见祭司长，说：「我把他交给你们，你们愿意给我多少钱？」他们就给了他三十块钱。

事后，十二门徒中有个称为加略人犹大的独自跑去见祭司长们，问他们若他把耶稣交给他们，他们肯出多少钱。于是他们给了他三十块钱。这数目等于一个奴隶的估价(出 21:32)。犹大竟为一个奴隶的估价出卖了耶稣。这价钱应验了亚 11:12 的预言。

[26:16] 从那时候，他就找机会要把耶稣交给他们。

从那时起，犹大就找机会要把耶稣交给他们。根据路 22:6，犹大要趁众人不在跟前的时候把耶稣交给他们。以色列的宗教领袖不敢公开地捉拿耶稣，因此他们想趁众人不在的时候捉拿他。

26:17-30 最后的晚餐

[26:17] 除酵节的第一天，门徒来问耶稣说：「你吃逾越节的筵席，要我们在那里给你预备？」

除酵节的第一天，就是宰逾越羊羔的那一天(可 14:12)，门徒对耶稣说：「你吃逾越节的筵席，要我们去哪里预备呢？」逾越节总共延续八天，这里指的是星期四，即尼散月十三日。在那天，犹太人要在家宅内开始预备除酵，因此一般称这天为「除酵节的第一天」。犹太人都是在正月十四日下午，开始宰逾越节的羊羔，到黄昏时分就吃逾越节的筵席。耶稣和使徒们所吃的最后晚餐，时间似乎在十三日晚上。按犹太人的算法已属十四日，因为他们以日落时分计算。

[26:18-19] 耶稣说：「你们进城去，到某人那里，对他说：『夫子说：我的时候快到了，我与门徒要在你家里守逾越节。』」门徒遵著耶稣所吩咐的就去预备了逾越节的筵席。

为了预备逾越节的筵席，耶稣就派彼得和约翰(路 22:8)进城(耶路撒冷)。当时耶稣他们还在伯大尼，耶稣告诉彼得和约翰：「你们进了城，必有人拿著一瓶水迎面而来，你们就跟著他，到他所进的房子里去，对那家的主人说：『夫子说：客房在那里？我与门徒好在那里吃逾越节的筵席。』他必指给你们摆设整齐的一间大楼，你们就在那里预备」(路 22:10-12)。彼得和约翰去了，所遇见的正如耶稣所说的一样。于是他们就预备了逾越节的筵席(路 22:13)。这显示神亲自预备了逾越节的筵席。犹太人为过逾越节，要除净一切有酵之物(出 12:15;18-19)，并预备羊羔、酒、苦菜、无酵饼等等。

[26:20-22] 到了晚上，耶稣和十二个门徒坐席。正吃的时候，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了。」他们就甚忧愁，一个一个的问他说：「主，是我吗？」

傍晚，耶稣和十二个门徒坐席。根据路 22:1，耶稣是和使徒们坐席。用饭的时候，耶稣宣布使徒中间有一个要出卖他。这个揭示使徒们很忧愁，一个一个的问他说：「主，是我吗？」

[26:23-25] 耶稣回答说：「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就是他要卖我。人子必要去世，正如经上指著他所写的；但卖人子的人有祸了！那人不生在世上倒好。」卖耶稣的犹大问他说：「拉比，是我吗？」耶稣说：「你说的是。」

耶稣回答说：「同我蘸手在盘子里的，就是他要卖我。」根据约翰福音的记载，耶稣蘸了一点饼后，就递给犹大。犹大受了那点饼，立刻离开了。那时候是夜间了(约 13:26-30)。接着，耶稣陈述将要发生在人子身上的事情是要应验圣经的预言(诗 41:9)。但是，那出卖他的人有祸了，他不生在这世上还好！最后，出卖耶稣的犹大也问他：「拉比，是我吗？」其他的使徒称耶稣「主」，而犹大称他「拉比」。耶稣回答犹大说：「你说的是。」

[26:26-28] 他们吃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福，就擘开，递给门徒，说：「你们拿著吃，这是我的身体」；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新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

在此，耶稣设立了主餐。实际上，主餐并不是逾越节的筵席的表述。耶稣是在逾越节的筵席结束时设立了一个新的纪念筵席，即主餐。

耶稣拿起饼来，祝福，就擘开，递给门徒们，说：「你们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这是我的身体」是指这饼代表他的身体，而不是这饼已变成他的身体。这饼象征耶稣的身体，为世人的罪孽被钉在十字架上。

接着，耶稣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新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这葡萄汁(29节)象征耶稣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我立新约的血」应验了耶 31:31 的预言。出 24:8 的约是用血而立的，因此耶稣将要成为被杀的羔羊。

[26:29] 但我告诉你们，从今以后，我不再喝这葡萄汁，直到我在我父的国里同你们喝新的那日子。」

「葡萄汁」代表主餐。「喝这葡萄汁」不是照字面地，而是陈述耶稣和门徒们在吃主餐时的团契。耶稣在此应许使徒们，他不会参与这筵席，直到他在他父的国里那一天再与他们同参与这筵席。「直到那日子」是指直到耶稣复活和圣灵降临之后。在耶稣升天之前，没有主和使徒们同领主的晚餐的记载。「他父的国里」是指神的国或在五旬节圣灵降临之后被建立的教会。

保罗在林前 11:23-26 指出吃主餐的意义，就是纪念耶稣为赎我们的罪受死。我们每逢吃主餐时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来。

[26:30] 他们唱了诗，就出来往橄榄山去。

耶稣和使徒们唱了诗，然后到橄榄山去了。

26:31-35 预言彼得不认耶稣

[26:31-32] 那时，耶稣对他们说：「今夜，你们为我的缘故都要跌倒。因为经上记著说：我要击打牧人，羊就分散了。但我复活以后，要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

在橄榄山，耶稣向使徒们预言：第一，那晚，他们都要为他的缘故跌倒，离弃他。第二，耶稣引用亚 13:7 预言他会死在犹太人的手里，而且使徒们会分散。第三，耶稣会复活，并且应许使徒们他会与他们在加利利见面。

[26:33-35] 彼得说：「众人虽然为你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今夜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彼得说：「我就是必须和你同死，也总不能不认你。」众门徒都是这样说。

彼得焦急地并勇敢地回答说即使大家都离弃耶稣，他绝对不会。耶稣预言彼得会对他更不忠，在鸡叫以先，彼得将会三次不认他。但是，彼得继续抗议，坚称他会对耶稣忠心耿耿，即使和耶稣同死，也绝对不会不认耶稣。当其他的使徒们听了彼得对耶稣的效忠宣言后，他们也都效法。

26:36-46 耶稣在客西马尼祷告

[26:36-38] 耶稣同门徒来到一个地方，名叫客西马尼，就对他们说：「你们坐在这里，等我到那边去祷告。」于是带著彼得和西庇太的

两个儿子同去，就忧愁起来，极其难过，便对他们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你们在这里等候，和我一同警醒。」

耶稣与使徒们来到了一个叫客西马尼的地方。客西马尼是一个橄榄园。耶稣进入客西马尼并不是要逃避死亡，而是为他的死作准备。他吩咐其他的八个使徒坐在那里等他，因为他要进园里祷告并单独与神同在。然后他带着彼得和西庇太的两个儿子，即雅各和约翰(太 10:2)进园里去。耶稣感到非常难过和忧愁，便对他们三人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你们在这里等候，和我一同警醒。」耶稣非常忧伤，不是因为他怕死，而是他将要因承担罪而与父隔绝(太 27:46)，那无罪的耶稣将要替我们成为罪人(林后 5:21)。地狱的悲剧就是与神隔绝，这也就是耶稣面对十字架时极度痛苦的根源。

[26:39] 他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耶稣又向前走了一点，俯伏在地，祷告说：「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这杯离开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耶稣在此祈求那苦难和死亡的杯以及那痛苦的时刻离开他。根据路 22:44，耶稣极其伤痛，祷告更加恳切，汗珠如大血点滴在地上。神没有回答。耶稣的祈求并不是自私的，因为他祈求神：「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神的意思是耶稣上十字架，这也是他来到世上的目的。

[26:40-41] 来到门徒那里，见他们睡著了，就对彼得说：「怎么样？你们不能同我警醒片时吗？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你们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

祷告完毕，耶稣回到三个使徒那里，十分需要他们的同情和鼓励，却看见他们都睡着了，就责备彼得说：「怎么样？你们不能同我警醒片时吗？」这表明耶稣在这时刻十分希望他们的陪伴。根据路 22:45，使徒们是因为忧愁而睡著的。接着，耶稣说：「你们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耶稣比任何人都了解肉体的软弱，因此他给了我们一个警告：「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

[26:42-44] 第二次又去祷告说：「我父啊，这杯若不能离开我，必要我喝，就愿你的意旨成全。」又来，见他们睡著了，因为他们的眼睛困倦。耶稣又离开他们去了。第三次祷告，说的话还是与先前一样。

耶稣向神作出三次同样的祷告，每次他都回到使徒们那里，却看见他们都睡着了。这表明作出同样的祷告并没有错，只是不可以重复毫无意义的话(太 6:7)。

[26:45-46] 于是来到门徒那里，对他们说：「现在你们仍然睡觉安歇吧！时候到了，人子被卖在罪人手里了。起来！我们走吧。看哪，卖我的人近了。」

最后一次耶稣回到使徒们那里，对他们说：「现在你们仍然睡觉安歇吧！时候到了，人子被卖在罪人手里了。」他们与他同警醒的时间已过了。那「时候」，即他被出卖和被捕的时候，到了。他已准备把自己交于罪人，例如犹大，该亚法，彼拉多，希律，和其他的人。「起来！我们走吧」—耶稣并不是要逃避，而是要面对他的敌人，他现在要把使徒们叫醒，因为卖他的人已走近了。

26:47-56 捉拿耶稣

[26:47] 说话之间，那十二个门徒里的犹大来了，并有许多人带着刀棒，从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那里与他同来。

耶稣正说着，那十二个门徒中的犹大来了。「十二个门徒里的犹大」—这里是强调 21 节预言的应验。有一群人带着刀棒跟犹大一起来，他们是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派来的。

[26:48-49] 那卖耶稣的给了他们一个暗号，说：「我与谁亲嘴，谁就是他。你们可以拿住他。」犹大随即到耶稣跟前，说：「请拉比安」，就与他亲嘴。

犹大已和那群带着刀棒的人约定了暗号，使他们能从使徒们中辨认出要捉拿的人，这个暗号就是：他所亲的人就是耶稣。犹大立刻走到耶稣跟前，假意地问安：「请拉比安。」然后，就亲了耶稣。

[26:50] 耶稣对他说：「朋友，你来要做的事，就做吧。」于是那些人上前，下手拿住耶稣。

犹大亲了耶稣后，耶稣对他说：「朋友，你来要做的事，就做吧。」耶稣没有阻挡他，而且还鼓励犹大完成他的任务。那些人立刻上前，拿住耶稣。耶稣被出卖和逮捕应验了诗 41:9 的预言：「连我知己的朋友，我所倚靠，吃过我饭的也用脚踢我。」

[26:51-52] 有跟随耶稣的一个人伸手拔出刀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个耳朵。耶稣对他说：「收刀入鞘吧！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

看到耶稣被捕，耶稣的一个门徒拔出刀来，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的一个耳朵。约 18:10 记载这个门徒是彼得，而那祭司的

仆人名叫马勒古。后来。耶稣摸那人的耳朵，把他治好了(路22:51)。耶稣责备彼得的鲁莽举动，说：「收刀入鞘吧！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在此，耶稣阻止彼得用武力抵抗，因为神的国不是用武力维持的。耶稣绝对不让他的门徒们用武力来保卫他或他的工作。

[26:53-54] 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现在为我差遣十二营多天使来吗？若是这样，经上所说，事情必须如此的话怎么应验呢？」

若是能用武力来保卫他的工作，耶稣说他可以向他父求援，父会立刻派来十二营多天使。「营」是罗马军队的最大单位，军兵人数约为六千。但是如果耶稣这样做，圣经上所说的那必发生的事怎能应验呢？耶稣所做的一切都是预言的应验。

[26:55-56] 当时，耶稣对众人说：「你们带著刀棒出来拿我，如同拿强盗吗？我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你们并没有拿我。但这一切的事成就了，为要应验先知书上的话。」当下，门徒都离开他逃走了。

接着，耶稣责备那群人，说他们带著刀棒出来抓他，视他为强盗。耶稣揭露了他们的懦弱，因为耶稣天天坐在殿里教训人，他们并没有拿他。但是，这一切的发生都是要应验先知的预言。这显示他们并没有拿他，而是耶稣把自己交于他们的。耶稣愿意舍命，这也是神拯救世人的计划(参徒 2:33)。这时候，所有的门徒都离弃耶稣，逃走了。可见，耶稣在 31 节所作的预应验了言。

26:57-68 犹太工会的审评

[26:57-58] 拿耶稣的人把他带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去；文士和长老已经在那里聚会。彼得远远的跟著耶稣，直到大祭司的院子，进到里面，就和差役同坐，要看这事到底怎样。

耶稣被捕后，被押送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文士和长老已经在那里聚会。这显明他们正照着已做出的决定行事(参太 26:3-5)。那时，彼得一直远远地跟着耶稣，来到大祭司的院子。这院子是周围建有房子的露天院落。他进去院子和差役同坐，要看这事怎样了结。

耶稣的被审包括了三个阶段：第一，召集一个会议决定对耶稣进行控告(太 26:57-68)。第二，在早晨的工会全体会议上正式宣布决议(太 27:1)。第三，在彼拉多面前受审(太 27:11-26)。

其实，耶稣被捕后，他先被带到亚那面前，因为亚那是当年作大祭司该亚法的岳父(约 18:13)。然后，亚那把耶稣解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去(约 18:24)。

[26:59-61] 祭司长，长老和全公会寻找假见证控告耶稣，要治死他。得不著实据，是的，虽有好些人来作假见证，总得不着实证。末后有两个人前来作假见证，说：「这个人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

祭司长、长老和全公会都企图找出假证来指控耶稣，以便置他于死地。「公会」是犹太最高法庭。公会成员有七十人，是由民间领袖和大祭司组成的，以大祭司为首(太 16:21)，其职责是维持公共秩序，处理有关律法的宗教案件和诉讼。但受制于罗马政府及其任命的巡抚，公会无权宣判死刑(约 18:31)。虽然好些人来作假见证，犹太领袖们还是找不出杀耶稣的理由。最后，有两个人前来作假见证，控告耶稣说：「这个人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马可福音提供更详细的资料。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那些作假见证的告耶稣说：「我们听见他说：『我要拆毁这人手所造的殿，三日内就另造一座不是人手所造的。』」(可 14:58)。他们做的见证，也是自相矛盾。事实上，他们歪曲了耶稣的声称：「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 2:19)。可见，这些作假见证的是在诬告耶稣。

[26:62-63] 大祭司就站起来，对耶稣说：「你什么都不回答吗？这些人作见证告你的是什么呢？」耶稣却不言语。大祭司对他说：「我指著永生神叫你起誓告诉我们，你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

大祭司立刻站起来问耶稣，这些指控是怎么回事，耶稣却一言不发。大祭司再对耶稣说：「我指著永生神叫你起誓告诉我们，你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大祭司以神的名强迫耶稣作出诚实的回答。他强迫耶稣在他面前起誓，以证实他的身份。耶稣不能再保持沉默了(参利 5:1)。

[26:64] 耶稣对他说：「你说的是。然而，我告诉你们，后来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驾著天上的云降临。」

耶稣证实，他是神的儿子基督。接着，他引用但7:13来证实他将会「坐在那权能者的右边」，即坐在最高的位置掌握最高的权柄。「驾著天上的云降临」是指耶稣在天上得权柄和荣耀，而不是指降临在世間(参太24:30注)。

[26:65-66] 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他说了僭妄的话，我们何必再用见证人呢？这僭妄的话，现在你们都听见了。你们的意见如何？」他们回答说：「他是该死的。」

大祭司听到耶稣这话，就气愤的撕开衣服，以示耶稣褻渎神名。按照摩西律法，褻渎神名的人要被石头打死(利 24:10-23)。他们都听见他

「褻瀆神名」，他们不再用见证人了。现在他们要如何审判？工会的回答是：「他是该死的。」

[26:67-68] 他们就吐唾沫在他脸上，用拳头打他；也有用手掌打他的，说：「基督啊！你是先知，告诉我们打你的是谁？」

然后，他们就吐唾沫在耶稣脸上，挥拳殴打他。根据可 14:65，他们蒙着耶稣的脸，用拳头打他。其他的人用手掌打他和侮辱他：「基督啊！你是先知，告诉我们打你的是谁？」为了拯救世人，耶稣竟然愿意受如此的羞辱！

26:69-75 彼得不认耶稣

[26:69-72] 彼得在外面院子里坐著，有一个使女前来，说：「你素来也是同那加利利人耶稣一夥的。」彼得在众人面前却不承认，说：「我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既出去，到了门口，又有一个使女看见他，就对那里的人说：「这个人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稣一夥的。」彼得又不承认，并且起誓说：「我不认得那个人。」

当时，彼得还坐在屋外的院子里。一个路过的使女看见他，说他是跟加利利人耶稣一伙的。彼得连忙在大家面前否认了这点。然后，彼得走出去，到了院子门口，又有一个使女看见他，对周围的人说他是同拿撒勒人耶稣一伙的。这回，彼得又发誓并否认这一切。

[26:73-74] 过了不多的时候，旁边站著的人前来，对彼得说：「你真是他们一党的，你的口音把你露出来了。」彼得就发咒起誓的说：「我不认得那个人。」立时，鸡就叫了。

又过了一会儿，站在那里的人们走近彼得，对他说：「你真是他们一党的，你的口音把你露出来了。」这一次，彼得开始发咒起誓，坚称不认识这个人。就在这时候，鸡叫了。耶稣在太 26:31-34 作出的预言应验了。

[26:75] 彼得想起耶稣所说的话：「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他就出去痛哭。

彼得突然记起耶稣的话，他走出去，痛哭起来。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都记载了这件事。可 14:72 记载彼得想起来就哭了。根据路 22:61-62，耶稣转过身来看彼得，彼得便想起耶稣对他所说的话，然后他就出去痛哭。

马太福音二十七章

27:1-2 耶稣被交给彼拉多

[27:1-2] 到了早晨，众祭司长和民间的长老大家商议要治死耶稣，就把他捆绑，解去，交给巡抚彼拉多。

在太26:65-66，犹太工会已判耶稣死刑，但根据罗马的法例，犹太工会无权判死刑(约18:31)。况且，褻渎并不是罪行。于是，犹太领袖们早晨聚集开会，商议要治死耶稣。他们把耶稣捆绑，解去，交给巡抚彼拉多。根据路 23:2，当他们把耶稣解到彼拉多面前时，就对彼拉多说他们见耶稣诱惑国民，禁止纳税给该撒，并说自己是基督，是王。他们这样做目的是捏造一个有力的控告，以便在罗马的法庭里，耶稣会被判死刑。

27:3-10 犹大的后悔和死亡

[27:3-5] 这时候，卖耶稣的犹大看见耶稣已经定了罪，就后悔，把那三十块钱拿回来给祭司长和长老，说：「我卖了无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他们说：「那与我们有什么相干？你自己承当吧！」犹大就把那银钱丢在殿里，出去吊死了。

于此同时，卖耶稣的犹大看见耶稣被判死刑，感到后悔，就把那三十块钱拿回来给祭司长和长老，并承认他有罪，出卖了无辜之人。可是他们拒绝拿回那三十块钱。犹太工会的反应显示他们根本就不在乎犹大。犹大就把那银钱丢在殿里，出去上吊死了。根据徒1:18，他后来身子仆倒，肚腹崩裂，肠子都流出来。显然，他的身体从吊死他的树上掉下来的，犹大并没有对神后悔，他只是感到极度的痛悔，因此不能引领他得救(参林后7:10)。

[27:6-8] 祭司长拾起银钱来，说：「这是血价，不可放在库里。」他们商议，就用那银钱买了窑户的一块田，为要埋葬外乡人。所以那块田直到今日还叫做「血田」。

祭司长拾起银钱来，知道这是血价，不可放在大殿的金库里(参申23:18)。于是，他们决定用那些银钱买窑户的一块田，作为埋葬外乡人的坟场。所以，从那时候，这块地被叫做「血田」。根据徒 1:18，犹大用他作恶的工价买了一块田。实际上，犹大自己并没有买这块地，而

是祭司用属于他的钱买的。值得注意的是：祭司长们知道血价是不可放入大殿的金库里，但是他们就不在乎杀害一个无辜之人。

[27:9-10] 这就应验了先知耶利米的话，说：「他们用那三十块钱，就是被估定之人的价钱，是以色列人中所估定的，买了窑户的一块田；这是照著主所吩咐我的。」

祭司长用犹大的三十块银钱买窑户的一块田应验了先知耶利米的预言。而且，相似的话也记载在亚 11:12-13。在此，马太并没有说这预言是耶利米所写的，他只说这预言是耶利米所说的。很可能马太准确地引用耶利米的引文。

27:11-26 罗马巡抚审问耶稣

[27:11-14] 耶稣站在巡抚面前；巡抚问他说：「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说：「你说的是。」他被祭司长和长老控告的时候，什么都不回答。彼拉多就对他说：「他们作见证告你这么多的事，你没有听见吗？」耶稣仍不回答，连一句话也不说，以致巡抚甚觉希奇。

这时，耶稣站在彼拉多面前。这是耶稣的正式审判。虽然犹太领袖们声称他们见耶稣诱惑国民，禁止纳税给该撒，并说自己是基督，是王（路 23:2），但彼拉多只问耶稣：「你是犹太人的王吗？」耶稣回答说：是。根据约 18:36，耶稣给彼拉多讲解他的国不属这世界。但是，当祭司长和长老控告耶稣的时候，耶稣什么都不回答，因为耶稣知道他是无辜的。况且，他们不能证实他们的控告。于是，彼拉多问耶稣：「他们作见证告你这么多的事，你没有听见吗？」耶稣仍然一句话也不回答。这使彼拉多感到非常奇怪。

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当彼拉多知道耶稣是来自希律所管的地区时，便把他送到希律那里去。那时，希律恰好在耶路撒冷。但是耶稣在希律面前仍一言不说，希律就又把耶稣送回彼拉多那里去（路 23:6-11）。

[27:15-18] 巡抚有一个常例，每逢这节期，随众人所要的释放一个囚犯给他们。当时有一个出名的囚犯叫巴拉巴。众人聚集的时候，彼拉多就对他们说：「你们要我释放那一个给你们？是巴拉巴呢？是称为基督的耶稣呢？」巡抚原知道他们是因为嫉妒才把他解了来。

逾越节期间，按照惯例，巡抚要按众人的要求释放一个囚犯。那时，刚好有一个出名的囚犯叫巴拉巴。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这巴拉巴和作乱的人一同捆绑。他们做乱的时候，曾杀过人（可 15:7）。路 23:19 则记载这巴拉巴是因在城里作乱杀人，下在监里的。根据约 18:40，这巴

拉巴是个强盗。众人聚集的时候，彼拉多就问他们希望释放的囚犯是巴拉巴还是耶稣。彼拉多认为他们应当会要求释放无辜的耶稣(23节)，因为彼拉多知道他们是因为嫉妒才把耶稣交给他的。

[27:19] 正坐堂的时候，他的夫人打发人来说：「这义人的事，你一点不可管，因为我今天在梦中为他受了许多苦。」

彼拉多开庭审判的时候，他的夫人派人来告诉他不要管那无辜者的事，因为她昨晚为了那无辜者整夜做恶梦。「这义人的事，你一点不可管」—在这审判里，她是唯一替耶稣祈求的外邦人。

[27:20-23] 祭司长和长老挑唆众人，求释放巴拉巴，除灭耶稣。巡抚对众人说：「这两个人，你们要我释放那一个给你们呢？」他们说：「巴拉巴。」彼拉多说：「这样，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我怎么办呢？」他们都说：「把他钉十字架！」巡抚说：「为什么呢？他做了什么恶事呢？」他们便极力的喊著说：「把他钉十字架！」

祭司长和长老不要彼拉多释放耶稣，于是就挑唆众人，要求彼拉多释放巴拉巴，把耶稣处死。彼拉多再问他们同样的问题：「这两个人，你们要我释放哪一个给你们呢？」他们坚称：「巴拉巴。」他们拒绝了弥赛亚，却选择一个谋杀犯。很明显，彼拉多的对策失败了。当他知道了他们的决定后，就问他们：「这样，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我怎么办呢？」他们一齐喊道：「把他钉十字架！」彼拉多想知道理由，于是问道：「为什么呢？他做了什么恶事呢？」可是他们只极力的喊著说：「把他钉十字架！」这样，彼拉多无法与他们理论了。

[27:24-25] 彼拉多见说也无济于事，反要生乱，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众人都回答说：「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

彼拉多意识到再多说也无济于事，反而会引起暴乱，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彼拉多在群众面前洗手表明他没有流耶稣的血(参申 21:6-7)，他要群众负责一切的后果。虽然他表明他没有犯罪，没有流无辜人的血，但是他却犯了审判不公的罪。众人都回答，说：「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他们甚至愿意担当把耶稣处死的后果！

[27:26] 于是彼拉多释放巴拉巴给他们，把耶稣鞭打了，交给别人钉十字架。

于是彼拉多把巴拉巴释放了。他命令士兵鞭打耶稣。值得注意的是：罗马人打罪犯的鞭子是用皮带作的，上面嵌有小块骨头或金属，能令挨

打的人皮开肉绽。然后，彼拉多把耶稣交给士兵钉十字架。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彼拉多为了劝解群众释放耶稣，提议并下令叫人鞭打耶稣，然后放了耶稣。但是，由于群众强烈要求把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彼拉多只好答应他们的要求(路 23:20-22)。

27:27-31 士兵戏弄耶稣

[27:27-29] 巡抚的兵就把耶稣带进衙门，叫全营的兵都聚集在他那里。他们给他脱了衣服，穿上一件朱红色袍子，用荆棘编做冠冕，戴在他头上，拿一根苇子放在他右手里，跪在他面前，戏弄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

彼拉多的士兵把耶稣带进衙门，他们把全营的士兵，可能有几百人，集合起来围攻耶稣。他们拨掉他的衣服，给他穿上一件朱红色袍子，仿效穿上王袍。他们又用荆棘编了一顶冠冕替代王冠，戴在他头上，又把一根苇子替代国王的令牌放在他右手里，将他打扮成犹太人的王。然后他们跪在耶稣面前，戏弄他说：「恭喜，犹太人的王啊！」

[27:30-31] 又吐唾沫在他脸上，拿苇子打他的头。戏弄完了，就给他脱了袍子，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带他出去，要钉十字架。

这样的取笑还不够，他们又向他吐唾沫，拿了他的苇子不断地打他的头。他们这样做是要极端地羞辱他。戏弄够了，他们又脱下他的袍子，给他穿回原来的衣服，才带他出去，准备钉十字架。

27:32-34 耶稣被带出去准备钉十字架上

[27:32-33] 他们出来的时候，遇见一个古利奈人，名叫西门，就勉强他同去，好背著耶稣的十字架。到了一个地方名叫各各他，意思就是「髑髅地」。

当士兵们押着虚弱和精疲力尽的耶稣出来的时候，他们捉住一个古利奈人，名叫西门，强迫他替耶稣背十字架。他们来到一个地方，叫各各他，意思就是「髑髅地」。根据约翰福音的记载，耶稣是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来的(约19:17)。可是耶稣并没有一直背着它到各各他，因为后来西门替他背。很显然，耶稣死在耶路撒冷城外(参民15:35;来13:11-12)。

[27:34] 兵丁拿苦胆调和的酒给耶稣喝。他尝了，就不肯喝。

当士兵来到各各他，他们给耶稣掺了苦胆汁的酒以帮助他减轻痛苦。根据可 15:23，士兵拿没药调和的酒给耶稣。耶稣尝了，却不肯喝，他宁愿喝他父给他的苦杯(太 26:42)。

27:35-50 耶稣被钉十字架

[27:35-36] 他们既将他钉在十字架上，就拈阄分他的衣服：这就应验先知所说的话，他们分我的外衣，为我的里衣拈阄。又坐在那里看守他。

旧约时代还没有十字架的刑具。到了罗马时代，凡是罗马公民以外的死刑就都绑在或钉在十字架上，直到犯人的体力耗尽或饥饿而死。有时为了加速囚犯的死亡，就打断他们的腿。

士兵把耶稣钉在十字架上，就抽签分了他的衣服。根据约翰福音的记载，士兵抽签看谁能得着耶稣的内衣。这内衣没有缝线，是用正块布织成的。士兵的举动正应验了诗篇 22:18 的预言(约 19:23-24)。然后，士兵们坐在那里看守着，防止有人来救走耶稣。他们也是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目击者。

[27:37] 在他头以上安一个牌子，有著他的罪状，说：「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

士兵在耶稣的头上安放了一面罪状牌，牌上写着：「这是犹太人的王耶稣。」根据约翰福音的记载，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后，彼拉多用牌子写了一个名号，叫人钉在十字架上，上面写的是「犹太人的王，拿撒勒人耶稣」。这牌子是用希伯来文，罗马文和希腊文三种文字写的。祭司长要求彼拉多不要写「犹太人的王」，而写「他自己说：我是犹太人的王。」但是，彼拉多坚持说：「我所写的，为已经写上了」(约 19:19-22)。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所记载的也不一样。马可这样写道：「犹太人的王」(可 15:26)。路加则写道：「这是犹太人的王」(路 23:38)。

[27:38] 当时，有两个强盗和他同钉十字架，一个在右边，一个在左边。

同时，有两个强盗和耶稣同钉在十字架上，一个在他右边，一个在他左边。这应验了赛 53:12 的预言。

[27:39-40] 从那里经过的人讥诮他，摇著头，说：「你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吧！你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

过路的人侮辱耶稣，摇着头，说：「你这拆毁圣殿、三日又建造起来的，可以救自己吧！你如果是神的儿子，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关于耶稣拆毁圣殿的评论，他们误用了耶稣的话(约 2:19-21)。这也是控告耶稣的人的假控告(太 26:61)。过路的人不懂得神的旨意，即耶稣不从十字架上下来。要不然，神怎能使耶稣从死里复活，用大能显明耶稣是他的儿子呢(罗 1:4)？

[27:41-43] 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也是这样戏弄他，说：「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他是以色列的王，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他。他倚靠神，神若喜悦他，现在可以救他；因为他曾说：『我是神的儿子。』」

像过路人一样，祭司长和文士并长老也如此戏弄耶稣，甚至引用诗 22:8 来侮辱他，加添他的苦楚。耶稣因为声称自己是神的儿子而被钉在十字架上，对宗教领袖来说，现在他不能从十字架上下来证明他不是所自称的身份。

[27:44] 那和他同钉的强盗也是这样的讥诮他。

就连跟耶稣一齐钉在十字架上的强盗也用同样的话侮辱他。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其中一个强盗悔过、并愿望耶稣在他的国降临的时候记得他(路 23:39-43)。

27:45-50 耶稣之死

[27:45] 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

从中午十二点到下午三点，黑暗笼罩着大地。根据路 23:45，日头变黑了。这肯定不是一个正常的事件，显然是天上的预兆。

[27:46] 约在申初，耶稣大声喊著说：「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就是说：「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

大约在三点钟的时候，耶稣大声喊着说：「以利！以利！拉马撒巴各大尼？」「以利，以利」是希伯来话；「拉马撒巴各大尼」是亚兰话。马太翻译耶稣的话为：「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耶稣喊的是诗 22:1 的话。他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很明显，真正的意思是深奥不可测的。最常见的解释就是耶稣替世人代罪(林后 5:21)，因此神离开了

他的爱子(参赛59:1-2)。为什么神容许他的爱子受苦至死，而耶稣也愿意喝这苦杯呢？保罗的答案是：「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

[27:47-49] 站在那里的人，有的听见就说：「这个人呼叫以利亚呢！」内中有一个人赶紧跑去，拿海绵蘸满了醋，绑在苇子上，送给他喝。其余的人说：「且等著，看以利亚来救他不来。」

站在那里的一些人听见耶稣的喊叫，就说：「这个人呼叫以利亚呢！」很难分辨到底他们是听错了名字还是有意讥讽他。根据约 19:28，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三个钟头后，说他渴了。其中有一个人赶紧跑去，拿海绵蘸满了醋，绑在苇子上，送到他嘴边给他喝。可是，其他的人说：「且等著，看以利亚来救他不来。」这些人要等着看以利亚会不会来救他。

[27:50] 耶稣又大声喊叫，气就断了。

耶稣又大喊了一声，就断了气。根据约翰福音的记载，耶稣尝了那醋后，就说：「成了！」然后他便低下头，将灵魂交付神了(约 19:30)。「成了」是指神所交给他的工作，他已完成了(约 4:34, 5:36, 等等)。耶稣并没有让世人杀死他，而是他自愿将命舍去的(约 10:17-18)。

27:51-54 幔子裂开

[27:51-54] 忽然，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地也震动，磐石也崩裂，坟墓也开了，已睡圣徒的身体多有起来的。到耶稣复活以后，他们从坟墓里出来，进了圣城，向许多人显现。百夫长和一同看守耶稣的人看见地震并所经历的事，就极其害怕，说：「这真是神的儿子了！」

就在耶稣断气的那一霎那，殿里的幔子突然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很明显，这是神的行为。这幔子是分开圣所和至圣所的(出 26:33)。至于这至圣所，惟有大祭司可以一年一次独自进去，因为至圣所代表神所在的地方(来 9:7)。根据希伯来书的作者，因耶稣的血，我们可以坦然进入至圣所，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来 10:19-20)。与此同时，地也震动，磐石也崩裂，坟墓也开了，已睡圣徒的身体多有起来的。到耶稣复活以后，他们从坟墓里出来，进了圣城，向许多人显现。这些都是从天上的预兆，表明耶稣的死不是普通的事件，以及证明耶稣是他自称的身份。就连百夫长和一同看守耶稣的人看见地震和其他现象，都断定：「这真是神的儿子了！」

27:55-56 忠心的妇人

[27:55-56] 有好些妇女在那里，远远的观看；她们是从加利利跟随耶稣来服事他的。内中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又有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并有西庇太两个儿子的母亲。

许多妇女站在远处观望。她们是从加利利跟从耶稣并服事他的。其中有抹大拉的马利亚(路 8:2)，雅各和约西的母亲马利亚(约 19:25)，和西庇太两个儿子的母亲(太 10:2;可 15:40)。

27:57-61 埋葬在约瑟的坟里

[27:57-58] 到了晚上，有一个财主，名叫约瑟，是亚利马太来的，他也是耶稣的门徒。这人去见彼拉多，求耶稣的身体；彼拉多就吩咐给他。

耶稣死后，有一个叫约瑟的富人，去见彼拉多，要耶稣的尸体，使他能埋葬它。彼拉多就吩咐把耶稣的尸体给他。约瑟是亚利马太来的，也是耶稣的门徒。以往约瑟只因怕犹太人，就暗暗的作门徒(约 19:38)。可 15:43 记载约瑟放胆进去见彼拉多，求耶稣的身体。根据路 23:50-51，约瑟虽然是议会的议员，但却没有附和别人的计谋，把耶稣交给彼拉多。

[27:59-60] 约瑟取了身体，用干净细麻布裹好，安放在自己的新坟墓里，就是他凿在磐石里的。他又把大石头滚到墓门口，就去了。

约瑟取了耶稣的尸体，就用干净细麻布裹好，安放在他自己的新坟墓里，这坟墓就是他在磐石里凿出来的。然后，他滚来一块大石头，堵住墓门口，就离开了。耶稣死后与财主同葬正应验了赛 53:9 的预言。

[27:61] 有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那个马利亚在那里，对著坟墓坐著。约瑟离开后，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那个马利亚坐在坟墓附近看守。

27:62-66 守着的坟墓

[27:62-64] 次日，就是预备日的第二天，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来见彼拉多，说：「大人，我们记得那诱惑人的还活著的时候曾说：『三日后我要复活。』因此，请吩咐人将坟墓把守妥当，直到第三日，恐怕他的门徒夜里来，把他偷了去，就告诉百姓说：『他从死里复活了。』这样，那后来的迷惑比先前的更利害了！」

第二天，就是逾越节预备日的第二日，祭司长和法利赛人一起去见彼拉多。他们记得耶稣曾说三日后他要复活，因此他们要求彼拉多下令严密看守坟墓，直到第三日。他们这样做是要防备耶稣的门徒把耶稣的尸体偷走，然后去告诉人们他死而复活。如果这样做的话，他们的谎言，即耶稣复活，要比耶稣未死之前自称弥赛亚更难对付。

[27:65-66] 彼拉多说：「你们有看守的兵，去吧！尽你们所能的把守妥当。」他们就带著看守的兵同去，封了石头，将坟墓把守妥当。

彼拉多对他们说：「你们有看守的兵，去吧！尽你们所能的把守妥当。」于是，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带着看守的兵同去看守墓地。他们在坟墓入口处的石上贴了封条。他们采取这些措施，是为了预防耶稣的门徒把他的尸体偷走。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28:1-10 耶稣复活

[28:1] 安息日将尽，七日的头一日，天快亮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那个马利亚来看坟墓。

安息日刚过，七日的头一日，即星期日，天快亮的时候，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那个马利亚来看坟墓。根据马可福音的记载，抹大拉的马利亚和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并撒罗米，买了香膏要去膏耶稣的身体。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出太阳的时候，她们来到坟墓前，彼此说：「谁给我们把石头从墓门滚开呢？」（可16:1-3）。路24:1加则记载七日的头一日，黎明的时候，那些妇女带著所预备的香料来到坟墓前。路加将抹大拉的马利亚和约亚拿，雅各的母亲马利亚列入在内，还有与她们在一处的妇女（路24:10）。众所周知，要协调四福音书中的复活详细内容是相当困难的。很可能这是因为作者们没有互相的倚靠或参考最初的资料。

[28:2] 忽然，地大震动；因为有主的使者从天上下来，把石头从门滚开，坐在上面。

这时，突然发生了强烈的地震。主的使者从天上下来，把石头从门滚开，坐在上面。他把石头从门口滚开并不是要让耶稣出来，而是要让别人看见空墓，知道耶稣已从死理复活。

[28:3-4] 他的像貌如同闪电，衣服洁白如雪。看守的人就因他吓得浑身乱战，甚至和死人一样。

主的使者外表亮如闪电，衣服白如雪。守卫们吓得浑身乱战，甚至和死人一样。

[28:5-6] 天使对妇女说：「不要害怕！我知道你们是寻找那钉十字架的耶稣。他不在这里，照他所说的，已经复活了。你们来看安放主的地方。」

主的使者叫妇女们不要害怕。他知道她们是来找被钉十字架的耶稣。天使向她们指出耶稣已经不在那里；照他从前所说的，他已经复活了。天使还叫妇女们过去，看安放耶稣的地方。根据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的记载，天使是在妇女们进了坟墓后才对她们说的（可16:5；路24:3-5）。而且，路24:5和约20:11-12记载有两个天使在场。

[28:7] 快去告诉他的门徒，说他从死里复活了，并且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在那里你们要见他。看哪，我已经告诉你们了。」

天使催促妇女们赶紧去告诉耶稣的门徒们，耶稣已经从死里复活了，并且耶稣已经赶在他们面前到加利利去了，他们会在那儿见到耶稣。天使还提醒妇女们要记住耶稣说过的话。

[28:8] 妇女们就急忙离开坟墓，又害怕，又大大的欢喜，跑去要报给他的门徒。

妇女们听了天使的话，又惊又喜，赶紧离开坟墓，跑去告诉耶稣的门徒们。根据路加福音的记载，当妇女们告诉使徒们这个消息时，使徒们不相信她们的话。路加写道：「他们这些话，使徒以为是胡言，就不相信」(路 24:11)。

28:9-10 耶稣向妇女显现

[28:9] 正当她们去告诉门徒们时，忽然耶稣遇见她们，说：「愿你们平安！」她们就上前抱住他的脚拜他。

正当妇女们跑去向门徒们报告时，忽然耶稣在路上出现，对她们说：「愿你们平安！」她们就上前抱住耶稣的脚拜他，耶稣并没有拒绝她们的敬拜，不象天使或人(参启 19:10;10:25-26 徒)。

[28:10] 耶稣对她们说：「不要害怕！你们去告诉我的弟兄，叫他们往加利利去，在那里必见我。」

耶稣坚固妇女们的心，并吩咐她们去告诉他的弟兄，即他的门徒们(参来 2:11)，叫他们往加利利去，他们会在那儿见到他。耶稣给妇女们的吩咐和天使的吩咐(太 28:5-7)是一样的。

28:11-15 犹太领袖的诡计

[28:11] 他们去的时候，看守的兵有几个进城去，将所经历的事都报给祭司长。

当这两位妇女去找门徒的时候，有些看守的兵进城里去，去向祭司长报告所发生的一切。他们并没有向彼拉多报告，因为他们是祭司长所派的。

[28:12-13] 祭司长和长老聚集商议，就拿许多银钱给兵丁，说：「你们要这样说：『夜间我们睡觉的时候，他的门徒来，把他偷去了。』」

听了看守们的报告后，祭司长和长老就聚集商议。他们用许多银钱收买看守们，又吩咐他们：「你们要这样说：『夜间我们睡觉的时候，他的门徒来，把他偷去了。』」既然他们睡觉了，他们怎么会知道是门徒偷了尸体呢？

[28:14] 倘若这话被巡抚听见，有我们劝他，保你们无事。」

根据罗马法律，值勤的时候睡觉会被判处死刑的。因此，如果巡抚知道了这件事，祭司长和长老必须给于看守们保护。他们会替看守们出面，保他们没事。

[28:15] 兵丁受了银钱，就照所嘱咐他们的去行。这话就传说在犹太人中间，直到今日。

看守们拿了钱，就照祭司长和长老所嘱咐的做了。耶稣的身体被偷的谣言在犹太人中间，一直流传到马太成书的时候。耶稣的复活在历史上是有确实的证据，因为他复活后向他的门徒们显现(参林前 15:7;徒 1:3-12)。

28:16-20 大使命

[28:16-17] 十一个门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稣约定的山上。他们见了耶稣就拜他，然而还有人疑惑。

十一个门徒离开了耶路撒冷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稣吩咐他们去的那座山上。他们看见了耶稣就拜他。可是在他们与耶稣有一定的距离时(18节)，他们当中的一些人就疑惑到底他们看见的是不是耶稣。这显示有些门徒接受耶稣复活的事实比较慢。

[28:18] 耶稣进前来，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

耶稣走近门徒们，对他们说：「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在此，耶稣声称他拥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这是他自己卑微，遵行父的旨意作成他的工，以及无罪的生命所得到的权柄(腓 2:6-11;约 4:34;来 4:15)。

[28:19] 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浸。

凭着耶稣从父所得到的权柄，他吩咐使徒们去使万民作他的门徒。他们要去教训万民(20节)以及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浸。这个使命不只限于犹太人而已(参太 10:5)，因此它被称为大使命。使万民作耶稣的门徒不只是使徒们的任务，也是所有基督徒们的义务。

太 28:19 表明当一个人受浸后，他与父、子、圣灵建立了关系。「奉父，子，圣灵」不必是在一个人受浸时所说的惯用语句，这可以从其他的经节看到。在徒 2:38，彼得告诉那些犹太人，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浸，叫他们的罪得赦。」也参徒 8:16；10:48；19:5。「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浸」是以他的权柄受浸。就如西 3:17 一样，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耶稣授权的。

[28:20] 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我就常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阿们！

大使命包括一个人在受浸之前，门徒必须教导他耶稣的教训。这个人必须认识到：他是个罪人(罗 3:23)；他和神隔离(赛 59:1-2)；神对世人的爱(约 3:16；多 2:11-14)；神拯救世人的计划，即相信，悔改，口里认耶稣为主，受浸使他的罪得赦；基督徒的义务，等等。大使命也包括了教导初信徒遵守所有耶稣的教训。这个使命是要等到世界的末了才完成。

耶稣再次应许使徒们出去建立他的国度，他会与他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这个应许是给予使徒们的，但是他们并没有一直活到世界的末了。因此耶稣的应许也是给予他的教会。马太就以耶稣的大使命和耶稣的安慰结束了这本福音书。

参考书目

- 《新标点和合本圣经》 (Bible Study Tool v2.2),
<http://www.ibs.org.hk>。
- 《新标点和合本圣经(浸版)》, (香港, 浸信会出版社, 1993)。
- 《现代中文译本, 现代英文本: 新约》, (中国基督教协会)。
- 《新约: 汉英对照》, (WBTC, 2004)。
- 《当代福音: 新约》, (香港, 汉语圣经协会, 2004)。
- 《新译简明圣经》, <http://www.tucsonchinesebible.org>。
- 《圣经: 简译本》, (中国基督教协会, 1998)。
- 《圣经简明词典》, (中国基督教协会, 1996)。
- 阿特金松, 《马太福音》, 圣经新释, (南京, 中国基督教协会, 1999)。
- 马唐纳, 《马太福音》, 新约圣经注释, (角石编辑室, 1998)。
- 法兰士, 《马太福音》, 丁道尔新约圣经注释, (台北, 校园书房出版社, 1996)。
- 黄迦勒, 《马太福音注解》, <http://www.ccbiblestudy.net>。
- 丁良才, 《耶稣圣迹合参注释》, (中国基督教协会, 1999)。
- 蔡愷, 《马太福音要义》(江苏省基督教两会, 1995)。
- 陈世义, 《恩惠查经辅导(福音卷)》, (中国基督教协会, 1996)。
- 彭圣佃, 《圣经名词简介》, (天风编辑部印行, 1991)。
- 陈瑞庭, 《圣经人地名意义汇编》, (浙江省基督交协会, 1998)。
- The MacArthur Study Bible: NKJV (Thomas Nelson, 1997).
- Albrecht, G. J. / Albrecht, M. J., *Matthew* (Northwestern Publishing House, 1996).
- Boles, H. L., *A Commentary on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tthew* (Gospel Advocate Co., 1936).

- Berry, G.R., *Greek to English Interlinear New Testament, KJV* (World Publishing, 1981).
- Broadus, J.A., *Commentary on Matthew* (Kregel, 1990).
- Coffman, J.B., *Commentary on the Gospel of Matthew*, The Bible Collectin Suite, CD-ROM (Valusoft).
- Elkins, G. and Warren, T. (ed.), *The Book of Matthew* (Getwell Church of Christ, 1988).
- Jackson, W., *Notes From the Margin of my Bible* (Courier Publications, 1993).
- Johnson, B.W., *The People's New Testament (with notes)*, <http://www.thebible.net>.
- Legg, J., *Matthew Simply Explained* (Evangelical Press, 2004).
- McGarvey J.W. and Pendleton, P.Y., *The Fourfold Gospel*, <http://www.thebible.net>.
- McClish, D. (ed.), *Studies in Matthew* (Valid Publication Inc., 1995).
- Moffitt, J., *Moffitt's Bible Commentary, Vol. 1, The New Testament* (Thrust Publications, 1997).
- Mounce, R.H., *Matthew*, NIBC (Hendrickson, 1991).
- Price, C., *Matthew*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1998).
- Sun, Y.Z., 《《和合本新约圣经》漏译, 误译, 误加的纠正》, MRE Thesis (Singapore, Far Eastern Bible College, 2003).